

邵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邵东市人民政府

2024年5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现状基础和问题挑战.....	3
第一节 现状特征.....	3
第二节 问题与风险.....	4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7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战略目标.....	9
第一节 指导思想.....	9
第二节 战略目标与规划愿景.....	9
第三节 性质定位.....	10
第四节 目标指标.....	12
第三章 以“三区三线”为基础构建国土空间新格局.....	14
第一节 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	14
第二节 细化主体功能分区.....	17
第三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18
第四节 统筹区域协同发展.....	20
第五节 合理划分规划分区.....	22
第四章 农业空间与乡村振兴.....	25
第一节 强化耕地保护与粮食安全保障.....	25
第二节 优化农业生产格局.....	26
第三节 市域村庄布局与分类.....	29
第四节 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29
第五节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31
第五章 生态空间与生态保护.....	34
第一节 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34
第二节 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	34

第三节 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功能.....	35
第四节 强化自然岸线保护利用.....	37
第五节 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39
第六章 城镇发展空间.....	46
第一节 构建市域城镇体系.....	46
第二节 保障集约高效的产业发展空间.....	46
第三节 产业园区规划.....	48
第四节 构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和城乡生活圈.....	51
第五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55
第七章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	58
第一节 中心城区范围划定.....	58
第二节 规划空间结构.....	59
第三节 规划用地布局.....	60
第四节 就业与住房保障.....	65
第五节 综合交通组织.....	66
第六节 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	71
第七节 市政基础设施布局.....	75
第八节 公共绿地与开敞空间.....	79
第九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	81
第十节 地下空间开发与利用.....	83
第十一节 公共安全与综合防灾减灾.....	85
第十二节 “四线”管控.....	90
第十三节 城市更新.....	92
第十四节 城市设计.....	95
第十五节 划定详细规划单元.....	100
第八章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城乡风貌管控引导.....	102
第一节 构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体系.....	102

第二节 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105
第三节 明确城乡风貌定位与分区管控.....	107
第四节 推进镇村风貌整治提升.....	109
第九章 全域支撑设施布局.....	112
第一节 综合交通网络布局.....	112
第二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115
第三节 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118
第四节 推进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120
第五节 基础设施空间布局.....	121
第六节 安全韧性与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131
第十章 规划传导指导约束.....	138
第一节 乡镇规划的传导指引.....	138
第二节 相关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	138
第三节 详细规划的传导约束.....	140
第十一章 环境影响评价.....	142
第一节 现状问题和制约因素分析.....	142
第二节 规划协调性分析.....	145
第三节 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	149
第四节 资源环境影响减缓对策.....	159
第十二章 近期项目行动计划及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42
第一节 近期项目行动计划.....	168
第二节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68
附表.....	172
表 1 邵东市规划指标表.....	172
表 2 邵东市规划指标传导指引分解表.....	173
表 3 邵东市市域规划分区统计表.....	175

表 4	邵东市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176
表 5	邵东市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177
表 6	邵东市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安排表.....	178
表 7	邵东市产业园区规划分区统计表.....	181
表 8	邵东市中心城区规划分区统计表.....	182
表 9	邵东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	183
表 10	邵东市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184

前 言

邵东市位于湖南省中部，是邵阳市东部门户，素有“百工之乡”“商贸之城”“民营之都”的美称，是全国百强县、省十强县，以五金、打火机、皮具箱包服装、中药材、印刷包装、农副产品加工为主要产业。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战略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要求，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紧密结合邵东市实际，编制《邵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邵东市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治理、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创造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也为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开展各类保护开发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供基本依据。

本规划包括市域和中心城区两个空间层次。其中市域范围为邵东市行政辖区范围；中心城区范围东至桐江、南至 X021、西至娄邵铁路、北至 X008，总面积 78.30 平方千米。

本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近年至 2025 年，远景展望到 2050 年。

文中“下划线”部分为本规划的强制性内容。强制性内容是国土空间规划必须遵守的基本内容，也是对规划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的基本依据。

第一章 现状基础和问题挑战

第一节 现状特征

邵东市地处湘中腹地，是邵阳市东部门户，地跨东经 $111^{\circ} 32'$ — $112^{\circ} 05'$ ，北纬 $26^{\circ} 56'$ — $27^{\circ} 28'$ ，东接衡阳县、双峰县，南临祁东县，西接邵阳市区、邵阳县，北与新邵县、涟源市相连。

空间格局明显，自然资源丰富。形成西南—东北向阶梯状走廊的地貌格局，呈现出以丘陵岗地为主的多种地貌；有蒸水、侧水、邵水三大水系，境内大小支流达 212 条，水资源总量 11.52 亿立方米；主要矿产保有资源居全省前列，赋存煤炭、黑色金属、有色金属和非金属矿产较为丰富；隶属中亚热带典型常绿阔叶林带，林地主要分布在市域南部和北部，维管束植物有 165 科 575 属 1160 种。

专栏 1-1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通过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邵东市生态保护极重要区面积为 365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牛马司镇、佘田桥镇、灵官殿镇等；生态保护重要区面积为 97.64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灵官殿镇、水东江镇、简家陇镇等。邵东市农业生产高适宜区面积为 1141.31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火厂坪镇、黑田铺镇、简家陇镇等；农业生产中适宜区面积为 135.79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灵官殿镇、简家陇镇等；农业生产低适宜区面积为 1.80 平方千米，各地区均有分布；农业生产不适宜区面积为 499.94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灵官殿镇、水东江镇、简家陇镇等。邵东市建设开发高适宜区面积为 1144.68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火厂坪镇、仙槎桥镇、团山镇等；建设开发中适宜区面积为 315.40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牛马司镇、灵官殿镇、野鸡坪镇等；建设开发低适宜区面积为 9.07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佘田桥镇、灵官殿镇等；建设开发不适宜区面积为 309.70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灵官殿镇、水东江镇、简家陇镇等。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工作成效显著。党的十八大以来，邵东市经济社会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加快推进了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成效显著。

——**国土农业格局得到保障。**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耕地保有量指标规划目标，维护了粮食安全，国土农业格局得到保障。

——**生态环境逐步改善。**近年来，邵东市积极开展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倡导绿色发展，万元 GDP 能耗及水耗、人均年用水量等指标呈下降趋势，绿色行动工作成效显著，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城乡协调进一步发展。**近年来，邵东市城镇化率逐步提高，2020 年全市户籍总人口为 132.02 万人，常住人口 101.07 万人，城镇化率达 57.72%。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616 亿元，产业结构呈现“三、二、一”特征。构建了“1+4”工业园区平台，打造了国际商贸城、星沙物流园“一城一园”的商贸物流平台。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差距缩小，均逐步接近规划值，城乡经济趋于协调发展。

第二节 问题与风险

中心城区与各乡镇呈现两极分化现象，国土空间总体格局有待优化。邵东市中心城区与各乡镇呈现明

显的两极分化现象，中心建制镇发展不够突出，没能起到强大的集聚带动效应，部分乡镇资源挖掘不够深入，整体特色不够凸显。农业生产区域呈现特色化稳步发展，但发展不均衡、效果不一。生态空间布局仍需完善，河湖水域面积以及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均排在邵阳市后位。产业园区方面，农业园区实施效果较好，工业园区发展势头较好、格局日渐完善，但工业特色亟待更明确。

水资源较为匮乏，不利于生产生活可持续发展。

邵东位于衡邵干旱走廊范围内，是典型的水资源贫乏地区。根据《2020年邵阳市水资源公报》，邵东市水资源总量为11.52亿立方米，列邵阳市其他市县末尾。总用水量为4.22亿立方米，列邵阳市其他市县第一。

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缓慢，公路建设规划和实施计划不一致，邵东机场规划改扩建为军民合用机场等交通设施建设滞后；需加快落实高铁、客货运站协调发展的局面。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需进一步完善，城乡饮水抗风险能力和农业灌溉用水应对极端天气的保障能力有待提高。

城市特色不鲜明，品质有待提升。邵东市拥有丰厚人文资源和旅游资源，但在城市发展建设中，对城市文化、生态建设以及特色风貌塑造力度不够，尤其

是现状公共开敞空间较少。中心城区医疗卫生、中小学、体育、消防等设施覆盖率较低，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分布不均、供给不足，社会保障体系尚未健全，城乡居民生活品质有待进一步提升。

自然灾害风险。邵东市存在 7 处地质灾害危险性大区，由于上世纪 80、90 年代邵东市采矿业较为发达，导致全市出现了多处踩空塌陷、滑坡问题；局部还存在崩塌、泥石流、不稳定斜坡、岩溶塌陷问题。廉桥镇东南角、砂石镇中部、团山镇西北边缘、流泽镇北部、流泽镇中南部、界岭镇中南部、周官桥乡东部天星村、火厂坪镇石泉村灾害较严重，经济损失较大。

自然保护风险。山体方面，自然山体存在一定程度的破坏，相关砂石土矿产业的开采对山体造成明显破坏。水方面，在自然和人为因素的共同影响下，水资源出现开发利用率较高、地下水开采占比高、水质不佳等问题。

耕地保护与粮食保障风险。保护耕地与保障粮食安全压力大，城市建设发展与耕地保护矛盾突出，农村建房违法占用耕地甚至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现象时有发生，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意识有待普及和提高。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国家省市政策带动机遇。抓住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工作、湖南省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等政策，推动邵东坚定走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之路，构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形成传统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轴，并同时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保护提出新要求。

区域发展战略机遇。邵阳市东部城镇群“以路连城、以镇扩城、以业兴城”的发展思路，推进东部城镇群联动发展，建设湖南中西部最大的核心城镇群的发展目标，为邵东市发展提供了区域支撑与动力。此外，东盟物流大通道的发展以及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也为邵东发展提供了更为广阔的机遇。

经济转型升级挑战。邵东是邵阳承接国家东部地区产业转移的重点区域，但现状仍是以制造业等传统产业为主，能否顺利的承接国家东部产业转移也是其未来面临的重大挑战。

人口形势变化挑战。随着人口老龄化、家庭规模小型化等社会问题出现，对养老、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提出更高要求。随着社会经济水平提升，人民对生活品质的追求也进一步提升，对国土空间品质提出更高要求。

气候变化加剧挑战。近年来，极端天气出现频率增加，区域降水不均衡，更易造成洪涝、干旱等自然灾害。邵东地质灾害点较多，且位于衡邵干旱走廊范围内，气候变化挑战对于邵东更为严峻，实现碳达峰碳中和能源资源安全保障压力加大，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造成潜在影响。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战略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机遇，全面落实中部地区崛起重大战略，坚持用力打造“三个高地”，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整体谋划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促进邵东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邵东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第二节 战略目标与规划愿景

战略目标。至 2025 年，经济平稳增长，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中心城区空间结构和布局更加优化，综合服务功能显著增强；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城乡人居环境全面改善，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至 2035 年，经济和科技实力、城市影响力显著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收入迈上新台阶，稳居全国经济百强县（市）和全省五强县（市），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生产生活生态三大空间相生相融，高品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面形成，城乡发展更加协调，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基本实现，美丽乡村普遍建成；基本实现“三个邵东”（创新邵东、宜居邵东、清廉邵东）和打造“三张名片”（国家级创新创业实验区、中部地区商品物流集散区、湖南轻工业振兴发展先行区）战略发展目标。

规划愿景。贯彻生态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和高水平治理要求，充分发挥区位优势、资源和多种政策叠加优势，统筹邵东国土空间资源，至 2050 年，全面实现“三个邵东”和打造“三张名片”，全面建成富强美丽幸福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邵东。

第三节 性质定位

城市性质。围绕邵东的产业优势、区位优势，彰显邵东在全国、中部地区、湖南省、邵阳市的特色功能担当，着眼区域远景蓝图，将邵东的城市性质定位为：湖南对接非洲东盟的桥头堡、全国创新型城市、

中部地区商贸物流基地、湖南先进智造基地、邵阳东部门户及副中心城市。

——**湖南对接非洲东盟的桥头堡。**整合邵商和侨务资源,扩大对外开放合作,打通与非洲东盟的国际贸易大通道,深度参与东盟全方位区域合作,建设全省枢纽智慧电商物流园和区域数据结算中心,建设湖南对接非洲东盟的桥头堡。

——**全国创新型城市。**邵东是全国第二批创新型县(市),拥有全国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等称号。充分利用邵东产业有基础、产品有特色的优势,依托沪昆百里工业走廊,加强邵东与沿海地区、长株潭都市圈的创新要素对接,着力推动产业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着力壮大创新力量,着力聚焦人才、技术、信息等创新资源,使邵东成为全国创新型城市。

——**中部地区商贸物流基地。**进一步壮大“商贸之城”“民营之都”基础,依托优越地理区位以及独特交通优势,建设现代物流枢纽体系,抓住国家支持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机遇,建成外通内达、功能完备、衔接高效的中部地区商贸物流基地及面向东盟的商贸物流基地。

——**湖南先进智造基地。**邵东是省特色制造业产

业重点县，是省五强县（市）。邵东应抓住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政策的机遇，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和长株潭都市圈产业转移，加快培育新业态、市场升级和功能完善，积极发展新兴产业，积极打造湖南先进智造基地。

——**邵阳东部门户及副中心城市**。邵东是邵阳市的东部门户，是邵阳市对接长株潭地区的关键节点，汇集了多条交通干线。在邵阳市“一主两副三带多点”的城镇发展格局中，邵东为邵阳副中心城市。邵东应发挥门户节点的转承作用，建立与邵阳市区、长株潭地区便捷的交通联系，积极融入邵阳东部城镇群。

城市职能。湖南对接非洲东盟的桥头堡、东盟物流大通道重要节点、全国创新型城市、中部地区商贸物流基地、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主要承接地、湖南省先进智造基地、邵阳市东部门户城市、邵阳市副中心城市、邵东市域综合功能中心。

第四节 目标指标

约束性指标 6 项，包括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城镇开发边界面积、用水总量、道路网密度。

预期性指标 12 项，包括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林地保有量、森林保有量、森林覆

盖率、湿地保护率、水域空间保有量、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模、村庄建设用地、公园绿地、广场步行 5 分钟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表 1。

合理确定人口规模。至 2035 年，邵东市常住人口 115 万人，城镇人口 73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3% 以上，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为 53 万人。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规模。至 2035 年，邵东市城镇建设用地面积控制在 72.84 平方千米以内，其中中心城区建设用地面积控制在 52.80 平方千米以内。村庄建设用地面积控制在 209.59 平方千米以内。

第三章 以“三区三线”为基础 构建国土空间新格局

第一节 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

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将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地方党委和政府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实行党政同责、终身追责。在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上优先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全市落实耕地保有量不低于78.69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71.73万亩。

专栏 3-1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规则

一、耕地管控规则

1. 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并建立耕地保护补偿制度。
2. 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按照“占多少，垦多少”的原则，由占用耕地的单位负责开垦与所占用耕地的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耕地；没有条件开垦或者开垦的耕地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按照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专款用于开垦新的耕地。
3. 对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实行年度进出平衡，除国家安排退耕还林还草、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久淹没外，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当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
4. 非农建设必须节约使用土地，可以利用荒地的，不得占用耕地；可以利用劣地的，不得占用好地。禁止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
5.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耕地。已经办理审批手续的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一年内不用而又可以耕种并收获的，应当由原耕种该幅耕地的集体或者个人恢复耕种，也可以由用地单位组织耕种；一年以上未动工建设的，应当按照规定缴纳闲置费；连续二年未使用的，经原批准机关批准，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无偿收回用地单位的土地使用权，该幅土地原为农民集体所有的，应

当交由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恢复耕种。

6.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的范围内从事土地开发活动。

二、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规则

1. 严禁随意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2. 严谨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审批。严禁未经审批违法违规占用。按有关要求，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在重大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省级自然资源部门负责组织对占用的必要性、合理性和补划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论证，报自然资源部进行用地预审。

3. 严格永久基本农田占用与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涉及农用地转用或者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14.74 平方千米。 主要分布于佘湖山风景名胜区部分区域、三合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黄家坝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猪婆山部分区域及其他湘中衡阳盆地—祁邵丘陵区水土保持生态保护区域。

专栏 3-2 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规则

严格有限人为活动管控。 规范管控以下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管护巡护、保护执法、科学研究、调查监测、测绘导航、防灾减灾救灾、军事国防、疫情防控等活动及相关必要的设施修筑；原住居民及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允许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耕地、水产养殖规模的前提下，开展种植、捕捞、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经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古生物化石调查发掘、标本采集和文物保护活动；按规定对人工商品林进行抚育采伐，或以提升森林质量、优化栖息地、建设生物防火隔离带等为目的的树种更新，依法开展的竹林采伐经营；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通讯和防洪、供水设施建设和船舶航行、航道疏浚清淤等活动；已有的合法水利、交通运输等设施运行维护改造；地质调查与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包括：基础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资源远景调查等公益性工作；铀矿勘查开采活动，可办理矿业权登记；已依法设立的油气探矿权继续勘查活动，可办理探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勘查区块范围）、保留、注销，当发现可供开采油气资源并探明储量时，可将开采拟占用的地表范围依照国家相关规定调出生态保

护红线；已依法设立的油气采矿权不扩大用地范围，继续开采，可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矿区范围)、注销；已依法设立的矿泉水和地热采矿权，在不超出已经核定的生产规模、不新增生产设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可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矿区范围)、注销；已依法设立和新立铬、铜、镍、锂、钴、锆、钾盐、(中)重稀土矿等战略性矿产探矿权开展勘查活动，可办理探矿权登记，因国家战略需要开展开采活动的，可办理采矿权登记。上述勘查开采活动，应落实减缓生态环境影响措施，严格执行绿色勘查、开采及矿山环境生态修复相关要求；依据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规划开展的生态修复；法律法规规定允许的其他人为活动。上述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内有限人为活动，涉及新增建设用地审批的，在报批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时，附省级人民政府出具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内允许有限人为活动的意见。

严格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用地审批。党中央、国务院发布文件或批准规划中明确具体名称的项目和国务院批准的项目；中央军委及其有关部门批准的军事国防项目；国家级规划(指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正式颁布)明确的交通、水利项目；国家级规划明确的电网项目，国家级规划明确的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能源矿产勘查开采、油气管线、水电、核电项目；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确认的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按照国家重大项目用地保障工作机制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确认的需中央加大建设用地保障力度，确实难以避让的国家重大项目。上述项目按规定由自然资源部进行用地预审后，报国务院批准。报批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时，附省级人民政府基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和用途管制要求出具的不可避让论证意见，说明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必要性、节约集约和减缓生态环境影响措施。

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的要求，逐级汇交纳入全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强化部门数据和成果共享；强化对生态保护红线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调整程序，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综合考虑乡镇主体功能定位、城镇发展潜力、空间分布特点等因素，避让自然灾害高风险区域，结合人口变化趋势和存量建设用地状况，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全市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 72.84 平方千米以内。

专栏 3-3 城镇开发边界管理规则

城镇开发边界内强化城镇建设用地集中布局引导，推行集约紧凑式发展，提高土地综合利用效率，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规划建设用地应符合建设用地规模控制指标和详细规划控制要求。在城镇集中建设区内

可划一定的功能留白区,以满足未来重大事件、重大项目建设等战略发展需要。

城镇开发边界划定后,原则上不得调整。根据实际情况,确需调整,应按照国家总体规划强制性内容修改要求和程序进行;城镇开发边界应利于勘界落地和实施管理;城市、镇在编制总体规划时应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合理确定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开发边界外进行单独选址建设的市政、交通、水利、能源等线性工程,电力设施(变电站、塔基等)、通讯设施(基站等)、污水处理设施等点状设施,监狱、军事、宗教、殡葬、特殊医疗、生态旅游、综合防灾、资源能源、战略储备等特殊类型建设项目,必须符合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等管控要求。项目用地规模与布局应集约节约用地,尽量不占或少占用耕地,并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上的建设活动应符合乡镇规划、村庄规划和农民建房的相关规定。

第二节 细化主体功能分区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省级城市化地区”主体功能定位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细化乡镇主体功能定位,将邵东市乡镇主体功能区划分为7个城市化地区、14个农产品主产区、4个重点生态功能区。

农产品主产区。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现代化农业建设,支撑构建全市“两区三片”现代农业格局的重点区域,包括牛马司镇、余田桥镇、砂石镇、团山镇、灵官殿镇、流光岭镇、流泽镇、魏家桥镇、杨桥镇、水东江镇、野鸡坪镇、简家陇镇、周官桥乡、斫曹乡14个农产品主产区,占全市乡镇总数56%,总面积1040.40平方千米。

重点生态功能区。承担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维护等重要生态功能,需在国土空间开发中限制进行高强度城镇化开发,在构建市域“两山三水

三区”生态保护格局中功能突出的区域，包括九龙岭镇、界岭镇、双凤乡、堡面前乡 4 个重点生态功能区，占全市乡镇总数 16%，总面积 251.86 平方千米。

城市化地区。人口、经济、产业集聚能力较强的区域和落实国家及区域发展战略的重要区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要动力源，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支撑点，在构建邵东市“一主五副”的城镇空间体系中，承担市域城镇开发较强集聚功能的区域，包括两市塘街道、宋家塘街道、大禾塘街道、廉桥镇、火厂坪镇、仙搓桥镇、黑田铺镇 7 个城市化地区，占全市乡镇总数 28%，总面积 486.26 平方千米。

能源资源富集区。衔接矿产资源规划，市域矿产资源集中分布地区，包括牛马司镇、灵官殿镇、简家陇镇。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市域文物保护单位(含地下文物埋藏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传统村落等文化遗存等历史文化资源空间集中分布的区域。包括两市塘街道、宋家塘街道、大禾塘街道、牛马司镇、杨桥镇。

第三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坚持全域统筹、紧凑集约、高效绿色、协同共进

的原则，规划构建“一核三极三轴、两屏三廊三片”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核”。即以中心城区为核心的政治经济文化核心。

“三极”。即火厂坪镇、杨桥镇和余田桥镇组成的市域东部增长极（机械制造为主导）、仙槎桥镇市域西部增长极（五金科技创新为主导）、廉桥镇市域北部增长极（医药科技为主导）。

“三轴”。即加强与邵阳市在产业、基础设施方面的融合和共建共享，打造邵阳—邵东共享发展极的北部重点发展轴；以东城快线和衡邵高速串联火厂坪镇、余田桥镇、魏家桥镇等镇形成市域中部城镇发展轴；沿八老线，串联廉桥镇、火厂坪镇、余田桥镇、砂石镇、灵官殿镇、流泽镇的东部城镇发展轴。

“两屏”。即建设北部猪婆山，南部大云山两山生态屏障。

“三廊”。即以蒸水、邵水、侧水为轴，打造水系网络生态廊道。

“三片”。即推动以廉桥镇、流泽镇、界岭镇、斫曹乡为中心的中药材生产片区建设；建设以廉桥镇、团山镇、流光岭镇、杨桥镇为中心的黄花生产片；以黄草坪林场为中心，北起牛马司镇、南至灵官殿镇（含

邵东中西部地区乡镇场)建设油茶生产片。

第四节 统筹区域协同发展

积极对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打造承接沿海产业转移的主阵地。抓住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机遇，强化沪昆工业走廊建设，加强与相邻地区相关产业的协作，推进区域内产业结构的整合与分工，促进合理的产业协作体系。加强与长株潭产业协作发展，加强与邵阳的产业协调与错位发展，邵东在壮大皮具箱包、印刷包装、五金、打火机等现有产业的同时，积极融入长沙先进制造集群，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智能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链。

形成互联互通的区域交通网络，打通商贸物流通道。通过区域对外交通发展，整合机场、高速、高铁、铁路枢纽，加强邵东与长株潭、邵阳、新邵、涟源、双峰、衡阳等市县的交通联系，加强重要城镇、重要产业发展地区和交通枢纽的交通可达性。充分发挥邵阳东部门户的空间区位和交通优势，进一步优化完善区域交通网络，在与长株潭都市圈对接基础上，强化与娄底、衡阳等周边市县的联系。通过沪昆高速、呼南高铁（娄邵高铁段）、娄邵铁路、G320、机场等积极融入长株潭都市圈。构筑便捷的“一高二快二主”交通衔接网络，促进与邵阳市区的联系，积极融入邵

阳东部城镇群。

协同提升创新驱动发展水平，建设全国创新型县（市）。积极主动承接国内外特别是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利用区域创新共同体资源，走“科创+产业”道路，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落地转化，大力引进深圳、广州等沿海科创团队，加强创新创业孵化、飞地合作机制和载体园区建设，不断提升产业链优势。深入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调动和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汇聚成推动邵东发展的力量。

发挥长株潭、大湘西结合部优势，构建湘中湘西的核心区域。邵东地处长株潭都市圈与大湘西结合部，利用邵东的资源优势，吸引长株潭的资金、技术参与邵东产业资源的开发，共同培育一批具有一定规模、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高的龙头企业，建设区域性的生产加工基地及商贸中心。向西积极对接湘西地区旅游资源优势，积极发展生态文化旅游业、住宿餐饮业、旅游商品加工及服务业，积极融入湘西旅游发展圈。

联动环境治理，推动湘江、资江生态共治共保。蒸水为湘江的一级支流，侧水为湘江支流涟水的一级支流，邵水为资水一级支流，西洋江自新邵县在牛马司镇入邵水，落水河自新邵县在黑田铺镇入邵水。建立健全跨区域生态保育协调机制，严格保护区域共同

水源地，协同邵阳市、新邵县、双峰县、衡阳市等推动资水、湘江生态共治共保。邵东位于雪峰山系、南岭山系的过度地带，积极共同建设雪峰山系、南岭山系生态廊道。

联动衡邵娄旅游资源，积极拓展旅游产业。邵东市地处衡邵娄金三角地带，地理区位条件优越，与邵阳市区、衡阳市区、娄底市区的车程均在两小时之内，客源市场发展潜力大。邵阳、衡阳、娄底各地旅游发展均有其特色，都有核心吸引力，有新宁崑山风景名胜区、衡阳南岳衡山风景区、娄底新化紫鹊界梯田等。加强与周边知名景区联动，联动衡邵娄区域，打造与崑山相衔接的乡村生态休闲体验产品，与娄底、紫鹊界相衔接的文旅系列产品，与衡阳、衡山相结合的中医药养生系列产品等，实现协同发展。

第五节 合理划分规划分区

生态保护区。全市划定生态保护区 1474 公顷，主要分布在九龙岭镇、界岭镇、双凤乡、堡面前乡。生态保护区应以自然保护为主要功能导向。应以严格保护、禁止开发区域进行管理，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原国土用途。区内原有的村庄、工矿等用途，应严格控制建设行为的扩展，并

应根据实际发展需要逐步引导退出。

生态控制区。全市划定生态控制区 34173.49 公顷，主要分布在灵官殿镇、水东江镇、简家陇镇等镇。对区内原住居民及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耕地、养殖规模和强度，不造成生态功能破坏的情况下，允许依法依规开展种植、放牧、捕捞、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

农田保护区。全市划定农田保护区 52524.01 公顷，主要分布在牛马司镇、团山镇、灵官殿镇等镇。区内主导用途为农业生产，通常禁止在永久基本农田内进行基础设施、城乡建设、工业发展、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严格确保数量不减少、用途不改变。当重大能源、交通、水利、通信、军事等设施建设确实无法避开永久基本农田时，须严格实施可行性论证后报批，并将数量和质量相等的耕地补充划入永久基本农田。

城镇发展区。全市划定城镇发展区 7363.36 公顷，主要分布在两市塘街道、宋家塘街道、大禾塘街道等。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 7257.70 公顷，弹性发展区 26.17 公顷，其他城镇建设区 79.49 公顷。

乡村发展区。全市划定乡村发展区 81033.94 公顷，主要分布在灵官殿镇、水东江镇、简家陇镇等。其中村庄建设区 20887.86 公顷，一般农业区 22110.90 公顷，

林业发展区 38035.18 公顷。

矿产能源发展区。全市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 1283.86 公顷，主要分布在牛马司镇、灵官殿镇、界岭镇等。

第四章 农业空间与乡村振兴

第一节 强化耕地保护与粮食安全保障

耕地保护与利用。严守耕地红线，实现现状耕地应保尽保、应划尽划。将 78.69 万亩耕地保有量和 71.73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落实党政同责要求，压实各级党委、政府耕地保护和保障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全市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面积 0.72 万亩，健全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机制，压实耕地保护责任。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从严管控耕地占用，将非农建设、造林种树、种果种茶各类对耕地的占用统一纳入占补平衡管理。至 2035 年，全县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控制在 19.23 万亩以内。改进占补平衡落实方式，优先将盐碱地等未利用地、低效闲置建设用地以及适宜恢复为优质耕地的园地、林地、草地等其他农用地统筹作为补充耕地来源，县域划定适宜恢复其他农用地 14.37 万亩，适宜开垦耕地后备资源 4.86 万亩。坚持“以补定占”，在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前提下，将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作为下年度非农建设允许占用耕地规模上限。

优化耕地布局。基于自然地理格局，结合适宜性原则，优化农用地空间布局。在确保耕地总量不减少的前提下，逐步调整不符合自然地理条件的土地利用方式，引导在陡坡山地上种植苗木、林木、草坪，将平原耕地种植苗木、林木、草坪的，逐步恢复为耕地，用山上换山下，实现区域置换。科学利用滩涂等发展设施农业，引导设施农业产能向非耕地区域适度转移。将难以或不宜长期稳定利用耕地逐步置换为可以长期稳定利用耕地，推动耕地集中连片保护和质量提升。

全面推行田长制。至 2025 年，田长制配套政策更加完善、工作机制更加高效、监测监管更加智慧、生态格局更加优化，全市耕地保护、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和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不低于省级确定的目标。至 2035 年，现代化、法治化的耕地保护体系基本建成，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任务全面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稳定、质量提升、布局合理。

第二节 优化农业生产格局

立足邵东资源禀赋和全市发展大局，按照科学规划、因地制宜、注重特色、发挥优势的原则，构建“两区三片多点”的农业生产格局。

“两区”。为粮食主产区和生猪养殖示范区，在团山镇、简家陇镇、野鸡坪镇和大禾塘街道等粮食主

产区形成有机稻米生产示范园，重点打造以黑田铺镇、牛马司镇、魏家桥镇、仙槎桥镇、火厂坪镇、灵官殿镇、九龙岭镇为中心的生猪养殖示范区。

“三片”。为中药材生产片、黄花生产片、油茶生产片。推动以廉桥镇、界岭镇、流泽镇、斫曹乡为中心的中药材生产片区建设，打造全国中药材基地；建设以流光岭镇、团山镇、廉桥镇、杨桥镇为中心的黄花生产片；以黄草坪林场为中心，北起牛马司镇、南至灵官殿镇（含邵东中西部地区乡镇场）建设油茶生产片。

“多点”。建设农业特色产业园。打造以黑田铺镇为中心的智慧农业生态产业园；以团山镇、简家陇镇、野鸡坪镇为中心的优质稻生产示范园；以团山镇、流光岭镇为核心的黄花菜标准化栽培示范园；以火厂坪镇、灵官殿镇、简家陇镇、牛马司镇、九龙岭镇、双凤乡为主的有机茶标准化栽培示范园；以流泽镇、廉桥镇为中心的玉竹、中药材标准化栽培示范园；以魏家桥镇等乡镇为主的汉麻标准化栽培加工示范园；以灵官殿镇、魏家桥镇、牛马司镇为中心的葡萄标准化栽培示范园。

全面推进各类农产品扩面提质行动。实现油茶产业融合高质量发展，主要位于九龙岭镇；重点打造简

家陇镇和魏家桥镇等乡镇水果补链工程，发展西瓜、葡萄、杨梅、桃、猕猴桃、草莓等时鲜水果；强抓药材增效工程，以流泽镇、廉桥镇为基础建立玉竹种植基地和草本药材产区，以廉桥镇“南国药都”市场、流泽镇玉竹集散地交易中心为重点，全力争创国家现代农业（中药材）产业园；积极推进茶叶复兴工程，发展野生茶，茶叶等经济作物及相关的企业设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要有序退出。

优先保障粮食生产空间。邵东非承担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任务的县市，多措并举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全力保障粮食生产空间，邵东市粮食生产功能区面积为 30.02 万亩，主要分布于灵官殿镇、野鸡坪镇、简家陇镇等乡镇。

切实保障“菜篮子”生产空间。邵东市重要农产品区面积为 18.18 万亩，主要分布于团山镇、野鸡坪镇、魏家桥镇、牛马司镇等乡镇。构建城市农业保障生产空间。结合实际建设蔬菜基地、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标准化水产健康养殖场等，稳定城市近郊及周边蔬菜生产，保证城区蔬菜常年供应平衡，提高生鲜农产品等就近供给能力；拓展现代设施农业生产空间，建设一批新型智能化节能化日光温室、植物工厂等设施，推进蔬菜标准化、规模化、专业化生产，提高农

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供给能力和经济效益；因地制宜发展稻鱼稻虾特色产业空间。

第三节 市域村庄布局与分类

基于村庄本底特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农业发展类、生态保护类、特色保护类五类村庄规划编制与实施，实现村庄规划管理全覆盖。划分城郊融合类村庄共81个，集聚提升类村庄共123个，农业发展类村庄共286个，生态保护类村庄共27个，特色保护类村庄共3个。

第四节 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推进乡村产业发展。形成“3+6”的农业产业发展体系，巩固提升粮食产业、肉食产业以及油料产业等3大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壮大中药材产业、油茶产业、蔬菜产业、水果产业、花卉苗木产业、茶业产业6大特色产业；推进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建设，重点推进牛马司镇特色蔬菜种植产业园、简家陇镇和魏家桥镇精品水果种植产业园，建设标准化蔬菜、水果基地，努力实现优质农产品“泉涌”发展。以廉桥镇“南国药都”，流泽镇玉竹集散地交易中心为载体，打造中药材种植标准园，集体协作，实现规模化、专业化、标准化生产；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和流通，推动中药

材、黄花菜等农业产业向深度和广度进军，引进、培育一批市场占有率高、经济效益好、辐射带动力强的农业龙头企业，促进产业提质增效；保障村庄产业发展用地，加大对乡村产业发展用地的倾斜支持力度，合理优化村庄布局，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规划中预留不超过5%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保障农村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等用地需求。在符合政策条件下，对乡村新产业新业态项目实施“点状”供地模式。

加大乡村地名命名力度，推进乡村地名标志设置与维护，确保乡村地名及其标志的广度、密度、精细度适应乡村治理需要。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发展农业产业，以农业专业合作社为抓手，建设高标准农业特色园区；以农产品加工企业为抓手，延长农业产业链，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充分挖掘各村独特的生态、经济和文旅资源，打造特色，各美其美，防止“千村一面”；开展人居环境整治，重点推进“一拆二改三清四化行动”，落实“一户一宅”政策，引导村民“占新腾旧”，积极发动农户在房前屋后栽花植树，实现“能绿尽绿、应绿尽绿”；加强乡村风貌引导，尊重农民群众生产、生活习惯以及乡风民俗，突出乡土特色和地域特点，加

强村庄风貌引导，提升乡村品位。加强乡镇、农村消防力量、消防通道、消防水源、消防器材配置点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第五节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抓手，以乡镇为基本单元，整体推进耕地提质改造、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人居环境整治，优化国土空间格局，破解农村耕地细碎化、空间布局无序化、资源利用低效化、环境质量退化等问题，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利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高标准农田建设。逐步将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主要位于牛马司镇、火厂坪镇、团山镇、灵官殿镇等乡镇。

宜耕未利用地开发。至 2035 年，逐步开展宜耕未利用地开发，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等适宜性原则补充有效耕地。

旱改水工程项目。至 2035 年，邵东市计划实施旱改水工程项目 7 个，面积为 0.98 万亩，涉及大禾塘街道、廉桥镇、团山镇、流泽镇、黑田铺镇、双凤乡、斫曹乡。

补充耕地开发。至 2035 年，全市补充耕地 1.21 万亩。重点区域主要分布在牛马司镇、廉桥镇、火厂

坪镇、团山镇、灵官殿镇、九龙岭镇、流泽镇、杨桥镇、野鸡坪镇、黑田铺镇、斫曹乡等乡镇。

城镇低效建设用地再开发。规划期内加快促进全市空闲地、闲置土地开发利用。积极推进整理和盘活牛马司镇、火厂坪镇、仙槎桥镇、余田桥镇等乡镇的闲置用地。

村庄建设用地整治。在乡镇有序开展废弃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零星散乱的农村建设用地等低效闲置建设用地复垦，优化用地空间布局，提高集约节约用地水平，为农民合理建房、村庄建设、城乡统筹发展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供用地保障。

大力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逐步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按照年度改造计划，精准施策，至2025年，全面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统筹推进水、电、气、通信等运营企业应将老旧小区相应设施改造计划纳入行业改造计划。

统筹“二建”。至2035年，全市25个乡镇、街道完成15万户无害化卫生厕所改新建；建设污水处理厂，加快乡镇垃圾收集、转运一体化建设，推进18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基本实现全市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

推进三清。清垃圾，依据村庄主次干道和村民居

住间距，合理摆放垃圾箱或建设垃圾池。至 2035 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清污水，重点抓好各村沟、河、渠综合治理，改善水资源环境，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100%；清杂物，加强农村家庭宅院、村庄公共空间整治，农具、秸杆、杂物等堆放整齐。

加强四化。道路硬化，加快推进村庄道路硬化工程，完善农村公路村村通、连村道路建设，年久失修损坏严重的进行重新整修；环境绿化，积极开展园林乡村创建活动，各村周围营造有围村防护林带，村庄内外、房前屋后种植林木花草；照明亮化，村庄主要道路及公共空间完善照明设施建设，推广使用太阳能、风能供电的路灯，合理安装线杆、路灯等亮化设施。生活美化，实现“庭院设计布局美”“杂物摆放整齐美”“清洁卫生环境美”“种树栽花绿化美”等。

第五章 生态空间与生态保护

第一节 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以保护生态资源、维护生态安全和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加强自然保护地的保护管控。邵东市自然保护地共包括 1 处风景名胜区即佘湖山风景名胜区，主要位于余田桥镇、灵官殿镇、杨桥镇、水东江镇、野鸡坪镇和堡面前乡。至 2035 年，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不低于 3.16%。自然保护地范围内原则上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前提下，仅允许部分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第二节 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

坚持“保护优先、限制开发”的原则，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严格控制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管理，构建“以水为系、以绿为韵”的“两山三水三区”生态保护格局。

“两山”。即建设北部猪婆山，南部大云山两山生态屏障。

“三水”。即以蒸水、邵水、侧水为轴，打造水系网络生态廊道。

“三区”。即南部森林保护区、西部水源涵养区、北部生态安全保护区。

加强对南部森林自然生物多样性功能的保护，构建南部森林生态保护体系。加强对西部黄家坝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要水源地的生态保护，该区域即是重要的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功能区，也是水土流失敏感脆弱的区域。加强对北部山脉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制定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保障区域生态的安全性。

佘湖山风景名胜区是邵东生物多样性功能重要地区之一、市域生态空间网络结构的关键节点。要加强对佘湖山生物多样性的保护，构筑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针对佘湖山风景名胜区等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观测和评估。实施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及其栖息地和生境保护修复工程，开展旗舰物种保护和监测。加大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保护拯救力度。加强生物遗传资源保护与管理，严格外来入侵物种管控。

第三节 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功能

落实碳达峰和碳中和的国家战略，有效发挥森林、草原、湿地等固碳作用，全方位多措并举，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至 2025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不小于 6.30%，至 2035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

下降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推进森林资源建设，提升碳汇增量。严格保护与管控重点公益林、天然林及国家和省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严格实行林地用途管制，加大林地保护管理力度，实现森林草原资源“保存量、扩增量、提质量”，确保生态系统持续向好，达到对优美生态环境、优良生态产品、优质生态服务的需求，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作出积极贡献。至 2035 年，林地保有量、森林保有量、森林覆盖率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加强湿地修护，固碳增汇。实施湿地分级分类管理，重点保护与恢复国家重要湿地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提升佘湖山风景名胜区的固碳能力，推进小微湿地生境恢复和生态景观功能提质。建立邵水等沿河流域湿地保护体系，强化邵水、蒸水、侧水生态廊道功能，开展湿地修复工程，增强涵养水源、净化水质、绿化植被的生态功能。落实湿地生态效益补偿政策，丰富湿地生物多样性，全面提升湿地碳汇能力。至 2035 年，全市湿地保护率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强化矿山修复，减排增汇。强化矿产资源源头管控，按照“规模化、减量化、绿色化”大幅优化矿业结构，提高规模以上企业比重，大幅减少矿山数量。按照“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治理，谁受益、

谁补偿”的原则，将环境治理、土地复垦及植被恢复、地质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列入企业生产经营主要环节，以矿产资源科学开发、资源综合利用、生态环境保护和促进矿地和谐为主要目标，稳步推进市域矿业绿色转型发展。

优化造林绿化空间，固碳增汇。加快宜林地造林绿化、低产低效林地改造、封山育林，加强生态脆弱区的生态治理，推进河道绿化、公路绿化、城镇绿化、乡村绿化，至 2035 年，邵东市可绿化造林潜力为 14.78 万亩，主要分布在灵官殿镇、水东江镇、简家陇镇、界岭镇、双凤乡。

第四节 强化自然岸线保护利用

合理划定自然岸线。重点保护邵东市域内邵水、蒸水、侧水、西洋江、槎江等主要河流，河湖划界长度为 932.10 千米。划定蒸水岸线范围内共划分 1 类岸线保护区，即为水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水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 21 个，占功能区总数的 66.70%。保护区总长 4.94 千米，占岸线功能区总长的比例为 17.20%，保护区面积 0.49 平方千米，占岸线功能区总面积的比例为 29.10%；划定西洋江岸线范围内共划分 1 类岸线保护区，即为水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水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 10 个，占功能区总数的 66.70%。保护区总

长 4.94 千米，占岸线功能区总长的比例为 17.20%，保护区面积 0.49 平方千米，占岸线功能区总面积的比例为 29.10%；划定蒸水岸线范围内共划分 1 类岸线保留区，即因暂无开发利用需求划定的岸线保留区。因暂无开发利用需求划定的岸线保留区 7 个，占功能区总数的 33.30%，保留区长 23.74 千米，占岸线功能区总长的比例为 82.80%，保留区面积 1.18 平方千米，占岸线功能区总面积的比例为 70.90%；规划划定西洋江岸线范围内共划分 1 类岸线保留区，即因暂无开发利用需求划定的岸线保留区。因暂无开发利用需求划定的岸线保留区 7 个，占功能区总数的 33.30%，保留区长 23.74 千米，占岸线功能区总长的比例为 82.80%，保留区面积 1.18 平方千米，占岸线功能区总面积的比例为 70.90%。

此次规划不涉及岸线控制利用区及岸线开发利用区。

岸线功能区管控。岸线保护区内禁止建设除防洪、河势控制及水资源开发利用工程以外的工程；岸线保留区在规划期内，因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及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必须建设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取水、航道整治、公共管理、生态环境治理、国家重要基础设施等工程，须经充分论证并严格

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许可程序；岸线控制利用区管理重点是严格控制建设项目类型，控制其开发利用强度；岸线开发利用区管理，应符合依法批准的城市总体规划，须统筹协调与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取水口、排污口及应急水源地布局规划、航运发展规划、港口规划等相关规划的关系，充分考虑与附近已有涉水工程间的相互影响，合理布局，按照“深水深用、浅水浅用”“节约、集约利用”的原则，提高岸线资源利用效率，充分发挥岸线的综合效益。

第五节 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生态修复总体目标。至 2035 年，通过大力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全市生态系统质量明显改善，生态服务功能显著提高，生态稳定性明显增强，自然生态系统基本实现良性循环；区域内生态安全屏障体系基本建成，人居环境得到提升。全市森林、湿地、河流得到全面保护，生物多样性丰富，关键生态系统、生态敏感区和珍稀濒危物种得到有效保护。

生态保护修复总体格局。深入贯彻落实“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要战略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全面加强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构建“两屏、三廊、多节点”的生态保护修复格局。“两屏”

即猪婆山及大云山组成的生态保护屏障；“三廊”即邵水、蒸水和侧水生态廊道；“多节点”即市域内的水库、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南岳余脉、雪峰余脉等重要山系。

——**人居环境重点提升区**。人居环境重点提升区主要位于中部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区，包括两市塘街道、宋家塘街道、大禾塘街道、仙槎桥镇、廉桥镇等乡镇；该区域为城镇发展的重点区域，重点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和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高建设用地效率和品质，提升人居环境；重点实施绿化防护带、组团隔离带、公园绿地的修复与管控；对临街建筑进行外立面改造，提升城市品位。改造建筑特色风貌，建设街头小绿地、小游园，体现“一街一景一特色”，补充和完善城市绿化布局，提升城市绿化品位。

——**生态保护红线维护重点区**。生态保护红线维护重点区主要位于南部丘陵生物多样性与水生态修复区，包括九龙岭镇、界岭镇、双凤乡、堡面前乡；该区域为封山育林和补植补造、增绿扩绿、开展森林抚育经营；加强野生动植物重要栖息地和原生环境保护；推进三合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黄家坝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他重要水源地保护建设，地质灾害调查和治理等。

——**水土流失防治重点区**。水土流失防治重点区主要分布于北部农田修复与田园景观生态修复区，主要涉及廉桥镇、黑田铺镇、斫曹乡3个乡镇，区域重点实施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完善水土保持补偿制度，大力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抓好坡耕地和侵蚀沟综合整治，从源头上控制水土流失。把人工治理与自然修复有机结合，积极实施封育保护和自然修复工程，深入开展土地整治工程。

——**水生态综合治理重点区**。水生态治理重点区主要分布于南部丘陵生物多样性与水生态修复区，主要涉及仙槎桥镇、魏家桥镇、简家陇镇等乡镇。实施邵水流域综合治理计划。确定流域重点治理区域和重点投入方向，开展环湖河道整治、清游疏浚等水环境整治项目，持续改善全市水环境质量。区域内重点开展水系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提升水生态系统质量；对不符合排放条件的违法入河排污口进行迁移、封堵、取缔；新建两岸堤，两侧堤防护岸，巡河路，安全防护栏；大力开展河道疏浚，清理河道及河岸垃圾，对局部渠段进行浆砌石护坡整治，对沿线进行绿化改造。

——**石漠化综合治理重点区**。石漠化综合治理重点区主要分布于水土保持修复区，主要涉及团山镇、流光岭镇、水东江镇、斫曹乡等乡镇。区域重点保护

现有植被并恢复提高植被覆盖度，建立完善的监测体系，及时掌握石漠化状况和动态变化趋势。

——**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区**。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区主要分布于南部丘陵生物多样性与水生态修复区，主要涉及佘湖山风景名胜区。实施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项目，组织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建立野生动植物资源数据库。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加大野外资源保护力度。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监测，探索建立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加强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能力建设。重点建立完善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体系，防控外来物种入侵，加强野生动物保护，对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实施种质资源保育、野外回归，开展珍稀濒危野生植物人工培植、回归就地、近地、迁地保护修复和建设生物繁殖迁徙的生态廊道。

——**森林质量提升重点区**。森林质量提升重点区主要分布于南部丘陵生物多样性与水生态修复区，主要涉及堡面前乡等乡镇。依托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退耕还林、森林抚育等重点工程，实施分区差异化植树造林与管护，对现有林区实施抚育管护和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对水源涵养林区实施封山育林和补植补造，坚持造管结合，实现增绿扩绿。继续实施退化林修复、

低效林改造、森林抚育和封育管护工程，有效提升森林质量。积极实施水土流失严重等耕地的退耕还林，通过抚育、补植、优化树种等方式，全面开展森林抚育经营，稳定提升森林面积和质量。加强森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区**。对区域内未修复的历史遗留矿山开展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改善矿区周边生态状况，提高矿区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主要涉及大禾塘街道、砂石镇、黑田铺镇、界岭镇等乡镇。对在生产的矿山，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谁开发谁保护”的原则，严格按照“边生产、边治理”的要求，强化矿山生态修复方案编制，计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推进在建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完善矿山地质环境调查与监测体系。对矿山开采全过程动态管理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生态修复重点工程。针对八大生态修复重点区域，开展以下几项重点修复工程：

——**水环境与水生态重点修复工程**。深入推进以邵水、蒸水、侧水为重点流域污染防治工作，进一步完善流域城乡环境基础设施，抓好重点流域保护和重点区域整治。

——**湿地生态保护与提升重点工程**。推进邵水湿

地、蒸水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和退化湿地生态系统修复。

——**森林抚育修复重点工程**。实施地点重要为皇帝岭林场、猪婆山林场。采取补植改造、抚育改造、择伐改造、皆伐改造、封山育林、综合改造等多种方式，对残次林、劣质林、低效灌木林、树种不适林、有害生物危害林及经营不当林进行改造。培育和保护珍稀树种种质资源，选择优质树种，营造和发展速丰林、珍稀大径级用材林。

——**水土保持重点工程**。邵东小流域综合治理、邵东中小型水库建设和除险加固项目及邵东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

——**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覆盖邵东市全域范围。优化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促进耕地绿色生产、生态产品供给、农民居住的协调发展，提高自然资源利用效率，提升农产品生产能力，优化乡村人居环境。对污染土地，重点做好源头控制，轻度污染以预防为主，中度污染以控制为主，重度污染以修复治理为主。

——**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工程**。覆盖邵东市全域范围。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破坏问题得到有效解决，破损地形地貌景观得到修复，侵占的耕地和农用地得到恢复，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得到解决。

——**生态网络建设重点工程**。覆盖邵东市全域范围。自然保护地体系得到建立，重要自然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得到系统性保护，提升了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维护了区域生态安全。开发建设导致的生境破坏、生态缓冲带缺失、生态连通性差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区域重要生态源地能够有效连通，生态、农业、城镇空间能够有机串联，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生态保护修复支撑体系建设重点工程**。覆盖邵东市全域范围。能够全面掌握邵东市生态系统状况，跟踪监控陆生生态系统演变过程，实现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体系现代化，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数字化、智能化，提升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能力。

——**重要生态廊道建设工程**。建设蒸水、邵水、侧水重点水系绿色水道，实现水系绿化，构建水系生态廊道；建设 G320、G60（沪昆）高速公路、S80（衡邵）高速公路、娄邵铁路、怀邵衡铁路、S226、S227 等道路沿线山体绿化美化，构建道路生态廊道；对大云山、猪婆山生态廊道内低质低效林、破碎化栖息地、草原退化地等受损栖息地的保护与修复，共同建设雪峰山—南岭山脉廊道。

第六章 城镇发展空间

第一节 构建市域城镇体系

按照“中心城区—重点镇—一般镇”的城镇体系，构建邵东市“一主五副”的城镇空间体系。“一主”指中心城区；“五副”指廉桥镇、火厂坪镇、仙槎桥镇、团山镇、灵官殿镇五个重点镇；一般乡镇包括牛马司镇、佘田桥镇、砂石镇、九龙岭镇、流光岭镇、流泽镇、魏家桥镇、杨桥镇、水东江镇、野鸡坪镇、黑田铺镇、简家陇镇、界岭镇、双凤乡、周官桥乡、堡面前乡、斫曹乡共 17 个。

第二节 保障集约高效的产业发展空间

整体形成“一核、两轴、多点”的产业空间格局。“一核”即产业发展核，指邵东中心城区。“两轴”为集群产业发展轴和农旅产业发展轴，集群产业发展轴指依托沪昆高速、G320，发展多类型产业集群；农旅产业发展轴指依托八老线及东部农业观光、佘湖山风景区资源，发展农林观光、工业、医药健康等农旅业态的发展轴。“多点”为不同产业功能的节点，包括特色农业产业园、工业园、旅游园区。

壮大第一产业，加快农业产业发展。按照集中连

片经营的基本思路，引导农业基地化生产，发展“3+6”的农业产业体系，巩固提升粮食产业、肉食产业以及油料产业等3大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壮大中药材产业、油茶产业、蔬菜产业、水果产业、花卉苗木产业、茶业产业6大特色产业。推进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建设，发挥农业产业园带动作用，培育形成“一村一品、多村一品”的规模化发展格局。

巩固发展第二产业，推动工业转型升级。按照企业入园发展、乡镇工业集聚发展的思路，打造“中心城区大企业规模经济+乡镇小企业集群块状经济”模式，形成分工明确、特色产业突出的“一区五园+四片”工业发展格局。邵东经济开发区统领园区基地发展，乡镇工业基地发展特色产业，引导产业集聚。积极改造提升五金、打火机、皮具箱包服装、中药材、印刷包装、农副产品加工六大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智能制造、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五大新兴产业。

全面提升第三产业，推动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以区位优势 and 现代物流技术为支撑，优化服务业空间布局，坚持“综合市场+专业市场”的发展思路，商贸物流业打造形成“一城二园五心”的发展格局。

“一城”为国际商贸城；“二园”为星沙物流园、廉

桥中药材物流园；“五心”为皮具工贸中心、中南五金中心、湘中农产品综合批发中心、副食批发中心、湘中花卉交易中心。加快航空、铁路、高速公路等区域通道的互联互通，与邵东商贸货物流线进行深度融合，构建以大型物流基地为核心、专业性物流园为节点的综合物流网络。建设袁国平故居景区和昭阳侯遗址景区，创建旅游品牌。壮大农业观光休闲旅游规模，以流光湖休闲度假旅游区、卉怡园、皇帝岭休闲旅游区、双凤旅游区为突破口，积极培育壮大蝴蝶兰、樱花、特色有机水果、苗圃等观光旅游。拓展购物休闲游，依托邵东多而全的专业市场，引导发展商城体验观光旅游。升级历史文化游，以佘湖山宗教文化旅游、流光湖休闲度假旅游区、贺绿汀和严怪愚红色旅游区、大云山、荫家堂、洪桥、烟竹岩旅游区为重点，完善旅游线路。

第三节 产业园区规划

形成“一区五园+四片”的产业园区布局。“一区”为邵东经济开发区，包括湘商工业园、大新工业园、新材料工业园、黑田铺印刷工业园、商贸城产业园五个园区，“四片”为廉桥医药片区、火厂坪机械制造片区、仙槎桥五金片区、团山中小企业创业园片区。引导工业企业有序入园发展，努力提高产业集聚

发展水平。

——**邵东经济开发区**。推动邵东经济开发区高质量发展，以特色轻工（箱包、五金、打火机、印刷、包装、服装等）、中医药加工等为主导产业，以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等为新兴产业，以新材料、新能源为三类工业用地为主的发展方向产业。划定产业园区边界总面积为 1096 公顷，其中未来发展拓展空间面积为 125.54 公顷。湘商产业园位于桐江以南、槎江以东区域，总面积 837.21 公顷，其中未来发展拓展空间面积为 125.54 公顷，主要发展特色轻工（箱包、五金、打火机、印刷、包装、服装等）、中医药加工等产业。大新工业园位于东城快线以南、绿汀大道以西，面积 36.13 公顷，以智能住建功能为主的新型工业基地。新材料新能源工业园位于兴和大道西侧，面积 61.77 公顷，主导发展碳酸锂生产、箱包原材料制造、印刷电路板等 3 个产业的新兴产业聚集区。黑田铺印刷工业园位于黑田铺镇，划定产业园区边界 121.16 公顷，主要发展包装印刷工业、木业、塑胶制品、食品等产业。商贸城产业园产业园区边界 39.73 公顷，主导发展商贸物流等。

——**廉桥医药片区**。位于廉桥镇，划定产业园区边界 104 公顷，主要发展中药材加工、商贸等产业。

——**火厂坪机械制造片区**。根据火厂坪镇现状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划定产业园区边界 103.83 公顷，其中未来发展拓展空间 4.03 公顷。主要发展铸造、机械加工、鞋服箱包纺织等先进制造业。

——**仙槎桥五金片区**。位于仙槎桥镇，划定产业园区边界 169.30 公顷。主要发展五金、商贸物流等产业。

——**团山中小企业创业园片区**。位于团山镇，划定产业园区边界 46.73 公顷。主要发展打火机及其配套等产业。

加强产业园区用地规划及管控要求。规划工业用地除因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和交通设施、绿地等公共利益需要，原则上不得调整为其他非工业用途。在保持工业用地规模不减少的前提下，鼓励工业用地与其他相邻用地进行统一改造，其用地布局可结合城市建设需要，进行布局调整优化。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内生产性用地(包括工业用地、仓储用地)比例不低于 60%。加强民营经济土地要素保障力度，通过新增建设用地保障、降低民企用地成本、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提速民企用地审批等多种措施，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用地支持。

产业园区环境保护要求。以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

科学合理设置园区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衔接邵东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计划，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加强固定源排放管制，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核准制度。土地开发利用原则上不得突破城镇开发边界范围，近期以“土地高效利用”为原则对可供应土地进行开发利用，远期以“存量土地内部挖潜、增量土地高效利用”的方式进行土地开发利用。综合考虑园区的总体规划及目前发展实际情况，重点对滨水地区、生态廊道地区进行生态保护，工业发展集中区域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量，实施环境风险防控管理。结合市政给水管网、人工水体、天然水体，按标准建设市政消火栓、消防水池、消防车取水口等消防供水设施。

第四节 构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和城乡生活圈

优化城乡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构建中心城区—重点镇—一般乡镇—中心村四级城乡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体系，形成覆盖全市、分级合理、配套完善的公共服务设施网络。

教育设施。中心城区新增 9 所公办幼儿园、提质改造优质民办幼儿园、5 所小学、5 所九年制一贯学校、2 所初中、1 所普通高中、1 所职业学校，并对现有教育设施进行提质扩容。按教育设施相关标准规范进行

规划建设。重点乡镇及一般乡镇，初中以服务半径和覆盖的人口为原则调整学校布局和规模。每 2.50 万常住人口配建 1 所 24 班初中，推进标准化学校和寄宿制学校建设，改善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建立教师公寓。每 2.50 万人常住人口配建 1 所 24 班小学。幼儿园每 1 万常住人口配建 15 班幼儿园。保留设在乡镇的高级中学，对其设施进行提质完善。中心村，中小学学生人数少于 200 人的中小学校和教学点，邻近村庄可集中设置一处。邻近村庄可集中设置一处幼儿园。

医疗卫生设施。中心城区到规划期末，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其区域卫生规划要求。健全以市级综合医院为重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主体，以专科、康复、护理等机构为补充的诊疗体系；加快中心城区公立医院建设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转型，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医疗救护工程建设。重点乡镇提升镇卫生院医疗服务水平，达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并结合 15 分钟生活圈设置建设卫生服务站；根据实际需求合理建设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等专科医院；一般乡镇提升镇卫生院医疗服务水平。中心村各行政村设村卫生室一处，村域面积较大或者集中居民点较分散情况下可多点设置，覆盖率达到 100%。

公共文化设施。中心城区新建四馆一院一中心等

大型文化设施，以社区为单位设置文化活动中心，完善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居住小区设置文化活动的站，服务半径 500 米。重点乡镇设置一处乡镇文旅活动中心，并结合 15 分钟生活圈设置文化活动室。一般乡镇设置一处乡镇文旅活动中心。中心村各行政村设置一处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村域面积较大或集中居民点较分散情况下可多点设置。

公共体育设施。中心城区新建邵东“一场两中心”和城东体育中心，在邵东高速互通西侧结合公园绿地打造邵东体育公园。结合绿地等公共活动空间设置大型多功能运动场地及中型多功能运动场地。结合 5—10 分钟公共服务生活圈设置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室外综合健身场地。重点乡镇设置一处乡镇体育中心，并结合 15 分钟生活圈设置室外综合健身场地。一般乡镇设置一处乡镇体育中心。中心村各村组宜结合绿地、学校田径场等设置健身广场。至 2035 年，人均体育用地面积不小于 0.50 平方米/人，人均体育场地用地不低于 2.60 平方米/人。

社会福利设施。中心城区推进医养结合，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至 2035 年，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超过 80%。规划邵东康养中心，邻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养老院、

老年养护院。结合 5—10 分钟公共服务生活圈设置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服务半径 300 米。重点乡镇邻近乡镇卫生院设置一处养老院，结合 15 分钟生活圈设置老年活动室；结合 5—10 分钟生活圈设置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服务半径 500—1000 米。一般乡镇邻近乡镇卫生院设置一处养老院。中心村各行政村设老年活动室一处，村域面积较大或者集中居民点较分散情况下可多点设置。

公安警务设施。各乡镇各规划一处公安派出所并按相关标准完善公安基础设施。各村庄依托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等设置驻村警务设施。

农贸市场。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农贸市场达到 36 个，并结合农贸市场配置机动车停车场和非机动车停车场。重点乡镇及一般乡镇各至少规划一处农贸市场，可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多点规划，至 2035 年，各乡镇总计规划农贸市场 37 处。

构建覆盖全域的城乡居住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按照分级分类的要求分为市级和社区级公共服务生活圈两个层次。市级公共服务设施主要设置于中心城区，为邵东市域提供服务；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生活圈分为城镇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生活圈、乡村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生活圈。支持面积狭小、功能不全、明显满

足不了服务需求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新建或改扩建，至 2025 年，每百户居民拥有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面积达到 43 平方米。

第五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严控建设用地总量，精准配置建设用地增量。积极整改“规划控制指标已突破”问题（现状用地规模突破上版土地利用规划用地规模 1.38 平方千米，扣减突破量后确定用地规模为 209.59 平方千米），统筹平衡建设用地供给与需求，合理确定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规模，统筹安排各类建设用地增量，确保设施及廊道用地管控。适度安排村庄建设用地，引导农村居民点相对集中建设，重点保障农村生产、生活必需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事业发展用地，鼓励优先利用存量建设用地。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高产业用地比例，增加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优化居住与就业关系，增加绿地和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用地。充分释放土地资源利用空间和潜力，实现以较少的资源消耗支撑更大规模的经济增长，至 2025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不低于 16%，至 2035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不低于 40%。

对于近期要开发的建设项目，优先消化批而未供、闲置用地等地块，开发时序为 2021—2025 年；对于远

期要安排开发的建设用地，考虑对农村存量用地进行开发，开发时序为 2026—2035 年。

积极盘活存量低效建设用地，有序推进“三旧”改造。有序推进城区老旧小区改造，依法妥善处置老旧小区侵占公共空间的违章建筑和侵占绿地、道路等违法设施，依据居民意愿，对相邻或相近的老旧小区进行整合合并，拓展公共空间、整合共享公共资源，以达到集约节约用地目的；统筹推进重点改造区内的旧厂成片连片改造，引导低效集体产业用地拆除腾退，加快推进工业产业区块内的旧厂全面改造，实现空间重构和土地重配；因地制宜的对城中村进行改造，提高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改善居住环境，提升社区功能，保护传承传统历史文化和特色风貌，促进旧村和谐发展。

促进区域用地协调配置。立足区域资源承载能力和禀赋特色，落实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在国土空间规划中，推动城市群、都市圈交通一体化，发挥综合交通对区域网络化布局的引领和支撑作用，重点解决资源和能源、生态环境、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产业空间和邻避设施布局等区域协同问题；城镇密集地区的城市要提出跨行政区域的都市圈、城镇圈协调发展的规划内容，促进多

中心、多层次、多节点、组团式、网络化发展，防止城市无序蔓延。其他地区在培育区域中心城市的同时，要注重发挥中心城区、重点镇等节点城镇作用，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推动宅基地减量提质。严格落实农村宅基地“一户一宅”政策。农村住房建设，应当遵循规划先行、一户一宅、因地制宜、生态环保的原则，体现当地历史文化、地域特色和乡村风貌；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每户占地面积不得超过省规定的标准。

农村村民建住宅，应当符合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或村庄规划，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并尽量使用原有的宅基地和村内空闲地。编制村庄规划应当统筹并合理安排宅基地用地，改善农村村民居住环境和条件。农村村民住宅用地，由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批准；国家允许进城落户的农村村民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宅基地，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

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推进绿色建造、打造绿色完整社区，推进智慧社区建设，推动装配式建筑发展，打造绿色建造样板。稳步提升城镇新建建筑能效水平，至2025年，城镇新建居住建筑节能率达到65%，新建公共建筑节能率达72%。

第七章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

第一节 中心城区范围划定

发展方向确定。中心城区发展方向确定为“南跨东连，北扩西控”。南跨一跨过桐江河，利用绿汀大道和公园路延伸，实现南部城区的快速发展；东连一疏解老城区部分功能，发展商贸城和百富区域，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形成集约紧凑的生态组团；北扩一考虑产业园区发展需要，中心城区向铁路以北适当扩张至黑田铺片区，城北片区向东发展，提升城市整体品质；西控一西部老城区在现状的基础上整合提升，治理采空区，湖塘片区发展不越过邵水，控制建设规模，促进集约紧凑的空间布局。

范围确定。中心城区范围为 78.30 平方千米，涉及 7 个乡镇（街道），共计 63 个村级行政单元。其中两市塘街道涉及到 16 个，为古林村、青兰村、峦兴村、九江村、云山村、大新村、农科所、坝上新村、永旺村、高田居民委员会、三兴居民委员会、城南社区居民委员会、文化社区居民委员会、和平社区居民委员会、胜利社区居民委员会、港南居民委员会；宋家塘街道涉及到 13 个，为巨轮村、软塘居民委员会、赛田

居民委员会、湖塘居民委员会、新辉社区、广场社区、公园社区、新铺台社区、麦子口居民委员会、宋家塘居民委员会、金泉居民委员会、荷花社区、农科所(二);大禾塘街道涉及到 24 个,为普庆村、黄陂桥村、排头村、同意村、桐江茶场、龙石村、江边村、东山曲丝村、礼经居民委员会、观山村、里安居民委员会、大田社区居民委员会、福田社区、荷田社区、红土岭社区、城东社区居民委员会、太和居民委员会、新风居民委员会、梅岭居民委员会、晨光村、余桥村、大坪湾社区居民委员会、红旗居民委员会、利农村;牛马司镇涉及到 1 个,为新华村;廉桥镇涉及到 1 个,为兔子坪村;黑田铺镇涉及到 7 个,为城北新村、玉京村、龙园村、团结村、莲中村、乘梧村、齐合居民委员会;周官桥乡涉及到 1 个,为桥口新村。

中心城区发展规模。至 2035 年,邵东市中心城区常住人口 53 万人,城镇建设用地面积控制在 52.80 平方千米以内。

第二节 规划空间结构

中心城区形成“两心两廊、三轴八区”的空间结构。“两心”为老城综合服务中心和商贸产业核心;“两廊”为邵水生态走廊和区域交通走廊;“三轴”

为两廉线—绿汀大道产业发展轴、公园路城市活力轴线、昭阳大道城市核心轴；“八区”为城北综合居住区、高铁商贸区、里安综合功能区、老城综合功能区、湘南产业园区、南部生态新城、湖塘综合服务区、黑田铺产业园区。

第三节 规划用地布局

中心城区规划分区。中心城区范围为 78.30 平方千米，中心城区一级规划分区包括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

生态保护区。中心城区不涉及生态保护区。

生态控制区。规划划定生态控制区 168.19 公顷，是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陆地，主要分布在桐江、邵水两侧等区域。生态控制区以生态保护与修复为主导用途，原则上应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且符合空间准入、强度控制和风貌管控要求的前提下，可进行适度的开发利用和结构布局调整。

农田保护区。规划划定农田保护区 318.69 公顷，包括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主要分布在中心城区东

北部、西南部。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各类建设布局的约束，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耕地质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除实施国家重大交通、能源、水利及军事用地，经批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外，原则上分区不作调整。

城镇发展区。中心城区城镇发展区包括城镇集中建设区、其他城镇建设区和城镇弹性发展区。城镇集中建设区面积为 5222.43 公顷，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城镇开发边界外其他城镇建设区规模 49.30 公顷。城镇弹性发展区面积为 22.23 公顷。

——**居住生活区。**居住生活区面积为 2682.63 公顷，主导用途为居住用地，配套用途主要为小型社区级公共服务、商业服务、公用设施等。

专栏 7-1 居住生活区指标表

类别	指标项	指标值
总量层面	居住生活区面积	2682.63 公顷
结构层面	居住用地比重	≥ 60%
集约层面	人均居住用地面积	老城区 25-30 平方米，其他片区 30-35 平方米
	开发强度	容积率 1.0—3.0
品质层面	社区服务中心 15 分钟步行可达覆盖率	100%
	公园绿地比重	≥ 10%
	公园绿地、广场 5 分钟可达覆盖率	≥ 80%

——**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综合服务区面积为 606.53 公顷，主导用途为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商业服务业以及科技创新等功能。商业商务区面积 444.59 公顷，主导用途为商业、商务办公等功能。设置功能正面清单，允许商住混合用地、新型产业用地、公园等辅助功能，规模占比不超过 30%；设置功能负面清单，禁止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等功能。

专栏 7-2 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指标表

类别	指标项	指标值
总量层面	综合服务区面积	606.53 公顷
	商业商务区面积	444.59 公顷
结构层面	综合服务区中公共设施用地比重	≥ 30%
	商业商务区中商服用地比重	≥ 30%
	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中居住比重	≤ 50%
绩效层面	综合服务区开发强度	容积率 1.5—2.0
	商业商务区开发强度	容积率 ≥ 2.0
品质层面	路网密度	≥ 8 千米/平方千米
	公园绿地、广场 5 分钟步行可达覆盖率	≥ 80%

——**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工业发展区面积为 1047.46 公顷，主导用途为工业用地、高新技术产业用地、先进制造业用地；物流仓储区面积为 47.19 公顷，主导用途为现代物流和仓储用地；配套用途包括为产业发展配套的居住、小型公共服务和商业服务设施用地。设置正面清单，重点引进包括林工产业、创新型产业、先进制造业等。设置负面清单，严禁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禁止类、淘汰类产业，包括禁止高能耗、高污染、高排放。

专栏 7-3 工业物流区、物流仓储区指标表

类别	指标项	指标值
总量层面	工业发展区面积	1047.46 公顷
	物流仓储区面积	47.19 公顷
结构层面	工业发展区中工业用地比重(含其他产业用地)	≥ 60%
	物流仓储区中仓储物流用地比重	≥ 50%
	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中居住用地、商服用地比重	5%—10%
绩效层面	亩均税收	≥ 4 万/亩
	亩均主营业务收入	≥ 200 万/亩
	开发强度	容积率 ≥ 1.0

——**绿地休闲区**。绿地休闲区面积为 348.68 公顷，主导用途为大型公园绿地和广场、重要开放空间、为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及整体风貌而设立的文化旅游用地等。配套用途包括公共服务与商业服务设施、小型公用设施。设置正面清单，允许公共服务与商业服务设施、小型公用设施用地进入，设置负面清单，禁止居住用地、工业用地和物流仓储用地。

专栏 7-4 绿地休闲区指标表

类别	指标项	指标值
总量层面	绿地休闲区面积	348.68 公顷
结构层面	公园绿地面积占比	≥ 65%
	公共设施用地及商服用地占比	5%—10%

——**交通枢纽区**。交通枢纽区面积为 38.28 公顷，主导用途为以铁路、公路客货运站等大型交通设施等。设置正面清单，允许公共服务设施、商业服务业设施、公用设施用地进入，原则上不新增居住用地。

专栏 7-5 交通枢纽区指标表

类别	指标项	指标值
总量层面	交通枢纽区面积	38.28 公顷
结构层面	交通设施用地比重	≥ 70%
	交通枢纽区中公共设施用地及商服用地占比	10—20%

乡村发展区。规划划定乡村发展区 2049.20 公顷，主要在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外围零星散布。乡村发展区是以农民生活、农林业生产为主导用途的国土空间，严控大规模的城镇建设。

矿产能源发展区。规划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 0.06 公顷，主要在中心城区城北新区和黑田铺片区的城镇开发边界外围零星散布。

中心城区用地布局规划。至 2035 年，邵东市中心城区规划建设用地 5348.64 公顷。城镇建设用地面积为 5286.11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98.83%。其中居住用地 2244.19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41.96%；工矿用地 756.04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14.14%；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361.03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6.75%。其他建设用地面积为 5.66 公顷，占建设用地 0.10%。

具体地块用途、边界定位、开发建设强度、用地兼容等规划管控要求在详细规划中确定。

第四节 就业与住房保障

保障性住房服务体系。建立由政府主导的保障住房体系，完善租赁房屋、产权型房屋、货币化补贴相结合的“租售补”住房保障方式，不断优化基本住房保障、人才安家服务、棚户区 and 老旧小区改造等路径。健全住房供应体系，建立包括普通商品住房、安置房、保障性住房等多种类型，构建租购并举的住房供应体系。至 2035 年，基本形成由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等构成的住房保障体系，基本实现中低收入家庭户均租住或拥有一套住房（70 平方米左右），人均居住用地面积达到 42.34 平方米。解决城镇中低收入居民及符合条件的新居民、青年住房困难问题，促进职住平衡。

优化居住用地布局。根据人口分布导向，满足多样化住宅需求，协调就业和居住的关系，推进职住均衡发展。提高住区环境质量和生活服务设施水平，新区建设与旧区改造相结合，合理布局，集中开发，形成规模，建设适宜居住的城市住区。在红旗片区、兴隆片区、城北片区建设符合需求的人才公寓和公租房等保障类住房工程；鼓励兴隆片区、红旗片区统筹建设集体宿舍，鼓励园区内的企业利用工业用地配套指

标建设员工宿舍；在老城区、百富片区、站前片区、商贸城片区，结合城市有机更新，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改建、改造或整治现有居住区，改善居住环境、增补配套设施，优先在交通廊道和大容量公共交通换乘节点周边布局保障性住房。

第五节 综合交通组织

对外交通规划。在娄邵铁路、怀邵衡铁路基础上，规划呼南高铁（娄邵高铁段），建设邵东火车站北广场。扩容 G60 沪昆高速，增强通行能力；在邵东、邵东南高速出入口基础上，新增黑田铺高速出入口，增强中心城区北向的对外疏散能力。加强中心城区与周边乡镇的交通联系，缓解出城压力。提质 G320 联系廉桥镇、界岭镇等乡镇，通过创业大道接 S333、绿汀大道接 S223、民旺路接 X021 增强城区与东侧火厂坪、团山镇、杨桥镇等乡镇的联系，通过 S223 联通仙槎桥镇、九龙岭镇等南边乡镇，通过兴和大道西延、东城快线、老 G320、新 G320 联系邵阳市区，提质 X008 向北对接黑田铺镇。

城市道路系统规划。规划以快速路、主干路为骨架，次干路及支路为补充的交通体系，打造层次分明、功能明确、布局合理的城市道路网系统。

——**干线道路**。城市干线道路包括快速路和主干路，规划构建“内外两环、十一横十一纵”的干线路网结构。由新 G320、西环线、东城快线及东环线组成的城市外环；由北岭路、公园路、人民路、民旺路、绿汀大道组成的城市内环；“十一横”为惠民路、华农路、明珠大道、站前路、创业大道、北岭路+聚财路、昭阳大道、兴和大道、百富路+中伟大道、人民路、茂盛西路；“十一纵”为公园路、金龙大道+民旺路、衡宝路、红岭路、建设路、希望大道、金声路、绿汀大道+两廉线、兴隆大道、互生路、虹桥路。

规划城市快速路包括东城快线、东环线、西环线，红线宽度为 40—50 米，设计速度 60—80 公里/小时，双向四至八车道。

规划城市主干路共 30 条，已建道路保持现状红线宽度不变，规划新增主干道红线宽度 30—40 米，设计速度 40—60 公里/小时。主干路总长度为 155.08 千米，主干路路网密度为 2.95 千米/平方千米。

——**集散道路**。集散道路为次干路，包括两塘路、红岭路、荷花路、荷田路、新辉路等。红线宽度为 20—35 米，设计速度 30—50 公里/小时。次干路总长度为 128.95 千米，次干路路网密度为 2.48 千米/平方千米。

——**支线道路**。支路红线宽度为 14—20 米，设计速度 20—30 公里/小时。支路总长度为 141.62 千米，支路路网密度为 2.72 千米/平方千米，支路网密度可适当扩大。

专栏 7-6 中心城区干线道路红线宽度一览表

序号	道路名称	路段	道路等级	红线宽度	备注
1	东环线	全线	快速路	50	规划
2	东城快线	全线	快速路	50	规划
3	西环线	全线	快速路	50	规划
1	站前路	全线	主干路	38	现状/规划
2	创业大道	全线	主干路	40	现状
3	聚财路	建设北路—金声路	主干路	40	现状/规划
		金声路—连云路	主干路	60	现状
		连云路以东	主干路	40	现状
4	北岭路	全线	主干路	42	现状
5	昭阳大道	全线	主干路	55	现状
6	兴和大道	全线	主干路	40	现状
7	中伟大道	全线	主干路	40	规划
8	邵东大道	全线	主干路	42	现状/规划
9	人民路	金龙大道以西	主干路	30	规划
		衡宝路—金龙大道	主干路	28	现状
		衡宝路以东	主干路	30	现状/规划
10	衡宝路	G320—北岭路	主干路	60	现状
		北岭路—兴和大道	主干路	60	现状
		兴和大道—金龙大道	主干路	42	现状
		金龙大道—人民路	主干路	28	现状
		人民路—望塘路	主干路	40	规划
		望塘路以东	主干路	30	规划
11	民旺路	全线	主干路	40	现状/规划
12	茂盛大道	全线	主干路	40	现状/规划
13	金声路	聚财路以北	主干路	30	规划
		聚财路—昭阳大道	主干路	58	现状
		昭阳大道以南	主干路	40	现状/规划
14	绿汀大道	全线	主干路	55	现状
15	互生路	全线	主干路	40	现状/规划
16	虹桥路	北岭路以南	主干路	30	现状/规划

序号	道路名称	路段	道路等级	红线宽度	备注
		北岭路以北	主干路	38	规划
17	兴隆大道	人民路—桐江南路	主干路	20	规划
		人民路以南	主干路	40	规划
18	公园路	全线	主干路	42	现状/规划
19	金龙大道	昭阳大道以北	主干路	68	现状
		昭阳大道以南	主干路	40	现状/规划
20	红岭路	兴和大道以北	主干路	32	现状
		兴和大道以南	主干路	36	现状
21	建设路	站前路—礼经路	主干路	42	规划
		礼经路以西	主干路	28	现状
22	惠民路	全线	主干路	34	规划
23	华农路	全线	主干路	40	规划
24	明珠大道	全线	主干路	40	现状/规划
25	梨园路	全线	主干路	36	现状/规划
26	曙光路	全线	主干路	34	规划
27	建设北路	站前路以北	主干路	40	规划
28	金声北路	全线	主干路	40	规划
29	两廉线	全线	主干路	55	现状
30	东湘路	大东路以北	主干路	24	现状
		大东路—G320	主干路	28	规划
		G320—两廉线	主干路	36	规划

停车场布局规划。机动车停车场供给以建筑物配建停车场为主、公共停车场为辅。在现有 6 处公共停车场基础上，规划新增 13 处公共停车场，总面积为 16.83 公顷。停车设施考虑电动汽车充电桩的设置，在详细规划编制中，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应 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大型公共建筑物配建停车场、社会公共停车场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的车位比例不低于 10%。

专栏 7-7 中心城区社会停车场规划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备注
1	城北停车场	原城北管委会南侧	0.88	现状
2	城北明珠停车场	衡宝路与 G320 交叉口	1.98	现状

序号	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备注
3	邵东火车站停车场	邵东火车站南侧	1.74	现状
4	五金市场停车场	文体路与红岭路交叉口	0.37	现状
5	邦盛停车场	景秀路与兴盛路交叉口	2.24	现状
6	老城区停车场	建设西路与支路八交叉口	0.2	现状
7	规划停车场 1	赛田路与建设西路交叉口	0.37	新建
8	规划停车场 2	两塘路与民旺西路交叉口	0.5	新建
9	规划停车场 3	兴隆路与新屋路交叉口	1.02	新建
10	规划停车场 4	衡宝路与绿汀大道交叉口	0.74	新建
11	规划停车场 5	绿汀大道与双兴路交叉口	1.72	新建
12	规划停车场 6	兴盛路与体育场路交叉口	2.89	新建
13	规划停车场 7	中伟大道与 S336 交叉口	0.17	新建
14	规划停车场 8	新风路与铜江北路交叉口	1.05	新建
15	规划停车场 9	金声路与荷田路交叉口	0.13	新建
16	规划停车场 10	聚财路与国平路交叉口	0.47	新建
17	规划停车场 11	建设北路与高丽路交叉口	0.36	新建
18	规划停车场 12	百富广场西侧	0.4	新建
19	规划停车场 13	竹岭路与滨河路交叉口	0.4	新建

公共加油（气）站规划。城市公共加油（气）站按服务半径 1—2 千米布置，公共加油（气）站的选址应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宜沿城市主、次干路设置，并附设车辆等候加油停车道，本次规划设置 32 处公共加油（气）站。

公共交通场站规划。中心城区保留现有 1 处公交保养场地，位于衡宝路北侧。在公交线路首末端设置公交首末站，每处占地 1000—1400 平方米，规划 8 处公交首末站。

打造完善的客货运交通枢纽体系。规划客运交通枢纽 4 处，保留邵东火车站、汽车西站，新增汽车北站和汽车南站客运枢纽，集长途客运与公交换乘于一体，设置公交换乘、公交首末站、公交保养及停车等

功能。规划综合货运枢纽 3 处，为邵东火车站货运站、星沙物流园、快递产业园。

第六节 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

规划形成空间布局合理的市、街道（乡镇）、社区（村）三级公共服务体系。街道、社区层面融入生活圈理念，推进公共服务设施供给均等化。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总面积为 361.03 公顷，人均面积 6.81 平方米。

文化设施。至 2035 年，文化设施用地 24.19 公顷，人均文化设施用地 0.46 平方米。重点完善市级文化设施，百富片区新建“四馆一院一中心”，城北片区新建“一场两中心”；社区文化设施根据社区 15 分钟生活圈进行设置；所有的新建小区至少建设一座自助图书馆和一个室内文化活动室。

专栏 7-8 中心城区文化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备注
1	邵东市“四馆一院一中心”	金泉路以西，健康大道以南	6.45	新建，包括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游泳馆、剧院、青少年活动中心
2	邵东“一场两中心”	金泉路以西，健康大道以北	14.91	新建，包括体育场、奥体中心、会展中心（其中文化设施用地面积 7.93 公顷）
3	社区文化中心	根据 15 分钟生活圈布置	0.50—1.50	新建

教育设施。至 2035 年，教育设施用地 221.09 公顷。初中教育达到 35 座/千人，每班不超过 50 座；小

学教育达到 70 座/千人，每班不超过 45 座；幼儿园教育达到 37 座/千人，每班不超过 30 座。新增 9 所公办幼儿园、5 所小学、5 所九年制一贯学校、2 所初中、1 所普通高中、1 所职业学校，并对现有教育设施进行提质扩容。

专栏 7-9 中心城区教育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位置	类型	面积（公顷）	建设性质
1	公办幼儿园	软塘路以西，兴和大道以南	幼儿园	0.52	新建
2	公办幼儿园	两塘路以东，民旺西路以南	幼儿园	1.00	新建
3	公办幼儿园	金声路以东，荷田西路以北	幼儿园	0.56	新建
4	公办幼儿园	连云路以东，创业大道以南	幼儿园	1.17	新建
5	公办幼儿园	连云路以东，桐江北路以北	幼儿园	0.51	新建
6	公办幼儿园	国平路以西，中伟大道以南	幼儿园	0.54	新建
7	公办幼儿园	金玉亭路以东，健康大道以北	幼儿园	1.60	新建
8	公办幼儿园	曙光路以东，明珠大道以北	幼儿园	0.49	新建
9	公办幼儿园	竹苑路以西，长岭路以南	幼儿园	0.38	新建
10	小学	兴隆大道以西，人民路以北	小学	3.10	新建
11	小学	连云路以东，兴和大道以北	小学	2.87	新建
12	小学	希望大道以西，中伟大道以南	小学	1.91	新建
13	小学	公园路以西，民旺西路以南	小学	1.60	新建
14	小学	曙光路以东，明珠大道以北	小学	2.51	新建
15	初中	桐江南路以南，双利路以东	小学	3.18	新建
16	初中	绿汀大道以西，茂盛东路以北	初中	3.20	新建
17	九年一贯制学校	滨河路以东，邵东大道以南	九年一贯制学校	3.15	新建
18	九年一贯制学校	连云路以东，中伟大道以南	九年一贯制学校	5.00	新建
19	九年一贯制学校	光大路以东，侯城路以北	九年一贯制学校	5.91	新建
21	九年一贯制学校	兴盛路以西，昭阳大道以南	九年一贯制学校	3.88	新建
22	九年一贯制学校	公园路以东，北岭路以南	九年一贯制学校	2.65	新建
23	高中	华容路以东，华农路以南	高中	5.32	新建
24	职业学校	互生路以西，兴和大道以南	职高	5.31	新建

医疗卫生设施。至 2035 年，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33.60 公顷，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其区域卫生规划要求。积极推动市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高水平建设。新建 3 所综合医院、6 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医院）、1 处康养医院、1 处专科医院。

专栏 7-10 中心城区医疗卫生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建设性质
1	综合医院 1	建设北路以东，健康大道以北	5.27	新建
2	综合医院 2	绿汀大道以东，创业大道以北	4.47	新建
3	综合医院 3	希望大道以西，兴和大道以南	2.94	新建
4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根据 15 分钟生活圈布置	0.50—1	新建
5	康养医院	梨园路以东，G320 老线以北	1.25	新建
6	专科医院	建设北路以东，明珠大道以北	1.95	新建
7	邵东市中医医院新建门诊、内科住院综合楼	绿汀大道以西，聚财路以北	3.99	扩建
8	邵东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扩建项目	八一路以东，东风路以北	—	扩建

体育设施。至 2035 年，体育设施用地 16.72 公顷。打造“区—街道—社区”三级体育设施体系，并根据相关标准予以配置。规划对现有邵东体育馆提质改造，新建邵东“一场两中心”和城东体育中心，在邵东高速互通西侧结合公园绿地打造邵东体育公园。各社区结合公共绿地打造健身空间，老城区结合城市更新，提质改造现有的健身场地，充分梳理空闲地、边角地、公园绿地、城市路桥附属用地、厂房、建筑屋顶等空间资源建设体育设施，并鼓励学校机关等附属健身场

地对外开放，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低于 2.60 平方米。

专栏 7-11 中心城区体育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备注
1	邵东“一场两中心”	金泉路以西，健康大道以南	14.91	新建，包括体育场、奥体中心、会展中心(其中体育设施用地面积 6.98 公顷)
2	城东体育中心	互生路以西，兴和大道以南	5.06	新建
2	邵东体育公园	沪昆高速以北	—	新建，为公园绿地性质

社会福利设施。至 2035 年，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15.85 公顷。养老设施用地面积 9.20 公顷，人均 0.17 平方米。规划对现有老年大学等社会福利设施提质改造，新建 2 处养老院，新建 3 处康养中心，新建 1 处残疾人康复中心。按照 500 米服务半径配置老年养护院，按照 300 米服务半径配置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专栏 7-12 中心城区社会福利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备注
1	康养中心	绿汀大道以东，创业大道以北	4.83	新建
2	康养中心	希望大道以东，新风路以南	1.63	新建
3	康养中心	民旺路以东，人民路以南	5.53	新建
4	养老院	赛田路以东，滨河路以北	1.47	新建
5	养老院	建设北路以东，健康大道以南	1.10	新建
6	残疾人康复中心	绿汀大道以东，人民路以北	0.91	新建

公安警务设施。中心城区各街道（组团）规划一处公安派出所并按相关标准完善公安基础设施，完善政务服务配套公共停车场地设施，社区警务室与居委会、党群服务中心等合署办公、同步建设。

农贸市场。至 2035 年，邵东中心城区农贸市场达

到 36 个，保留现有 21 个农贸市场，根据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发展目标，规划新增 15 个农贸市场，并结合农贸市场配置机动车停车场和非机动车停车场。

社区生活圈规划。以步行 15 分钟可满足居民物质和生活文化需求为原则划分单元，打造 15 分钟生活圈。中心城区规划形成 30 个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城镇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达到 100%，公园绿地、广场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不低于 80%。

第七节 市政基础设施布局

完善给水工程布局。规划预测中心城区最高日用水量约为 22.50 万 m^3/d 。水源包括桐江、黄家坝水库、三合水库、邵阳资江、犬木塘水库等。至 2035 年，中心城区保留现状兴隆水厂（2 万 m^3/d ）、兴隆二水厂（4.50 万 m^3/d ）和资江引水工程供水（2 万 m^3/d ），新建第三水厂（近期 10 万 m^3/d ，远期 15 万 m^3/d ）。

加快排水工程设施建设。按产污系数取 0.85，污水收集率 1，日变化系数为 1.30 进行计算，预测中心城区平均日污水量为 13.10 万 m^3/d 。中心城区新开发地段排水系统按分流制建设，并与现状新区分流制系统衔接；旧城区的排水系统逐步改造为分流制。至 2035 年，保留现状第一污水处理厂（8 万 m^3/d ），第

二污水处理厂扩建至 4 万 m^3/d ，新增第三污水处理厂（近期 2 万 m^3/d ，远期 4 万 m^3/d ）。贯彻“高水高排、低水低排”的原则，充分利用现有撇洪渠、湖泊、水库、水面等，所有雨水排入雨水管网，而后分散多点就近排入水体。合理开辟水体、城镇中的洼地和池塘，或有计划地开挖一些池塘，以作为雨水径流高峰流量调蓄设施，避免地面积水。结合城市道路现状和规划情况，对原有小管道进行改造，对渠道进行清淤，提高排水系统的排水能力，合理规划竖向高程来降低易涝点的易涝程度。提高雨、污水管网建设标准，提升排水管网覆盖率，加强管网改造和疏浚。至 2035 年，实现中心城区污水全截污、全收集、全处理，实现规划重现期内降雨污水管网无溢流。

加快海绵城市建设。贯彻海绵城市建设理念，在老城区加强建设下凹式绿地、可渗透地面、屋顶绿化等“人工海绵”，降低老城区的综合径流系数；新城区按照低影响开发要求建设“蓄、滞、渗、排、净、用”设施，实现“增减减排”和源头径流量的控制。规划中心城区中水回用率达到 25%，城市污水经深度处理后，回用于城市绿地浇洒、道路广场浇洒、消防、车辆冲洗、建筑施工用水、冲厕等杂用及工业冷却水。规划新建三座再生水厂，与污水处理厂合建。

优化电力工程布局。预测邵东中心城区最大负荷约为 646MW。中心城区现状变电站进行扩容，新建虹桥、城中、城北和城南四座 110 千伏变电站，四座变电站均按三台主变进行控制用地。根据电网结构，并结合地形，沿城市外围或变电站周边等预留大型高压电力走廊，中心城区高压架空线路通道尽量布置在绿化带内。在道路新建和改造时，需预留 10 千伏电力线路架空通道和地下电缆管道，地下电缆管道孔数应保证周边各类用户使用并预留部分备用。

升级通信工程设施。按移动电话普及率 110 卡号/百人，有线电视普及率 100%（按户计）计，预测中心城区需要通信主线约 364606 线，移动电话 55 万卡号，有线电视用户约 16.70 万户。至 2035 年，在中心城区城北片区新增一座综合通信局，各运营商根据实际情况规划新建其他小型汇聚机房，不单独占地。综合通信机房结合地块的开发建设预留，采用附设式，宜设置在建筑首层。其中，中型综合通信机房，每座需预留建筑面积 120—150 平方米，以满足各种运营网络的接入需求；小型综合接入网机房每个需预留建筑面积约 20—40 平方米，各种运营网络的光节点可以布置其中。通信管孔规划必须兼顾各类智慧应用和专用信息网，采用通信共沟的方式，线路敷设建设应与道

路建设同步进行，逐步实施，分期建成。通信综合管道规划孔数应按规划局站远期覆盖用户规模、出局分支数量、出局方向用户密度、传输介质、管材及管径等要素确定。通信管道与其他市政管线及建筑物的最小净距离确定，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

推进燃气工程建设。预测中心城区年用气量为 8559.80 万标准立方米/年。邵东城区近期采用 LNG 作为主要气源，待西二线通气邵东城区后，供气气源为长输管线天然气，LNG 气源作为应急调峰和城市补充气源使用。天然气门站位于牛马司镇柳桥村，近期设计规模为 13000 万标准立方米/年，考虑城区以及乡镇共用长输管线门站，远期扩建为 18000 万标准立方米/年。中心城区天然气管网及设施建设已基本成型，规划保持现有供气格局，完善相关设施，以管道天然气为主气源，液化石油气为辅助气源，供应少量天然气管道未覆盖区域。完善现有各类高中压天然气管线和场站系统，燃气场站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满足安全防火、环境保护及使用方便的要求。高一中压调压站和中压调压站（含调压柜）与其他建筑物、构筑物的水平净距应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城市高压与次高压燃气管道与建筑物、构筑物或相邻管道之间的水平净距应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

优化环卫基础设施布局。预测中心城区垃圾产量约 583 吨/日，通过城区各垃圾收集转运站收集后，最终转运至填埋场或垃圾焚烧厂进行最终处置。城区规划单座中转站建设规模为 6—20 吨/天，单座建筑面积为 80—120 平方米，服务半径为 450—500 米，新城区采用新建小区或公共绿地配建，老城区结合城市更新满足用地需求。公共厕所设置密度指标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居住用地为 3—5 座/平方千米，设置间距 500—800 米；公共设施用地为 4—11 座/平方千米，设置间距 300—500 米；工业用地为 1—2 座/平方千米，设置间距 800—1000 米。

第八节 公共绿地与开敞空间

至 2035 年，城市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326.14 公顷，占规划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6.10%，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 8.02 平方米（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目标值含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生态公园、郊野公园等生态绿地面积）。重点强化街头绿地和社区绿地的建设，公园绿地、广场 5 分钟可达覆盖度不低于 80%。

公园绿地及广场。建立综合公园（服务半径 1—3 千米）、社区公园（服务半径 0.50—1 千米）、游园（服务半径 0.30—0.50 千米）的公园绿地体系，规划

公园绿地面积 2.81 平方千米,人均公园绿地 5.30 平方米。综合公园主要有昭阳公园、兴隆公园、竹鸡岭公园、文昭湖公园、城北公园、桐江河风光带、邵东体育公园等,提质改造南苑广场、北苑广场、昭阳广场、绿汀广场、百富广场等,各区建设社区公园,并利用城市更新植入街角小游园、社区游园等小型公共绿地空间。

专栏 7-13 中心城区综合公园绿地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1	昭阳公园	滨河路以东,昭阳大道以南	45.77
2	邵东体育公园	沪昆高速以北	13.84
3	湖塘公园	滨河路以西	23.04
4	桐江河沿江绿地	桐江河两岸	52.15
5	百富公园	中伟大道以南,桐江北路以北	7.31
6	兴隆公园	高吉路以西,衡宝路以北	17.28
7	昭阳侯遗址公园	互生路以东,兴和大道以南	30.21
8	文昭湖公园	中伟大道以北,连云路以东	11.11
9	竹鸡岭公园	兴盛路以东,昭阳大道以南	6.63

防护绿地。沿沪昆高速公路、娄邵铁路两侧形成交通走廊应预留防护绿带,宽度不应满足相关标准。工业用地外围设置宽度在 10 米以上的工业防护绿带。高压线走廊下应设置安全隔离绿化带,220 千伏高压线防护绿带宽度不少于 40 米,110 千伏高压线防护绿带宽度不少于 25 米。污水处理厂外围设不小于 30—50 米宽的绿化防护带。沿中心城区内主要道路布置的绿化防护带,要求体现园艺景观的特点,乔、灌、草相结合,适当点缀园林小品等。

附属绿地。教育用地、机关团体用地、旅游度假区等绿地率不低于 35%，新建居住用地绿地率不低于 35%，居住用地旧区改造绿地率不低于 25%，商业用地绿地率不低于 20%，交通设施用地绿地率不低于 20%，工业用地绿地率不大于 20%。

郊野公园。利用城市周边绿地，打造郊野公园，丰富绿地公园体系，主要有槎江农田郊野公园、新屋农林郊野公园、冲天观郊野公园、百富片区游乐场体育郊野公园、金玉亭郊野公园等，面积共 98.90 公顷。

城市绿道。依托城市道路，串联各主要公园绿地及城市重要水系，充分利用水源，依托桐江、邵水和槎江的中心城区段，形成带状的滨水空间和开敞性公共活动场所。整治河道污染，开辟休闲游憩空间，以丰富的植物造景和富有人文气息的景观小品，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滨水景观带。

第九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

历史文化资源梳理。邵东市中心城区共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3 处，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文物点）19 处。

中心城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活化利用。坚持整

体保护原则，建立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体系。全面深入调查历史文化资源的历史与现状，按照真实性、完整性的保护要求，划分各类保护对象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明确保护重点和保护要求；保护历史文化资源本体及其周边环境，大力实施原址保护，加强预防性保护，日常保养和保护修缮。严格拆除管理。切实保护能够体现城市特定发展阶段、反映重要历史事件、凝聚社会公众情感记忆的既有建筑，不随意拆除具有保护价值的老建筑、古民居；对于因公共利益需要或者存在安全隐患不得不拆除的，应进行评估论证，广泛听取相关部门和公众意见。坚持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城乡建设相融合。统筹城乡空间布局，逐步疏解与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不相适应的工业、仓储物流、区域性批发市场等城市功能。按照留改拆并举、以保留保护为主的原则，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工程，稳妥推进城市更新。加强重点地段建设活动管控和建筑、雕塑设计引导，保护好传统文化基因，鼓励继承创新，彰显城市特色，避免“千城一面、万楼一貌”。推进活化利用。坚持以用促保，让历史文化资源在有效利用中成为城市和乡村的特色标识和公众的时代记忆，让历史文化和现代生活融为一体，实现永续传承。加大文物开放力度，利用具备条件的文物建筑作为博

物馆、陈列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活化利用历史建筑、工业遗产，在保持原有外观风貌、典型构件的基础上，通过加建、改建和添加设施等方式适应现代生产生活需要。

第十节 地下空间开发与利用

地下空间开发与利用原则。远近结合，结合新城建设与老城更新，合理、有序地进行地下空间开发建设。上下结合，保护和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因地制宜地将城区地上、地下空间功能有机结合。点面结合，以综合规划为指导，从各分区着手，把握好整体与局部的关系。平战结合，充分利用地下空间，提高城市综合防护能力，同时结合生产活动，扩充地下设施应用范围。

地下空间开发与利用目标。在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地下空间的发展水平，理顺地下空间管理体制，建设功能齐全、环境优美的地下空间系统，注重地下空间规划与城市防空防灾系统相结合，兼顾人民防空要求，构建由地下公共空间系统、地下市政系统、地下人防系统等各类地下设施组成的复合型、多元化的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利用体系，有效提高城区空间利用效率，完善城区功能。

地下空间功能分区。地下空间开发功能划分为重点开发区、一般建设区两类功能区。地下空间利用重点开发区主要为邵东文化会议中心、缤纷环球城、奥特莱斯、奥体中心、商贸城、会展中心等综合服务区和商业商务区，结合人防、应急防灾综合布置。居住用地、行政办公用地和工业仓储及学校等一般建设区以地下停车为主。

地下空间管控要求。编制地下空间规划，应当优先安排人民防空、安全保障、市政工程、应急防灾、公共消防、地下交通、环境保护等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并划定综合关联、油气管线等特殊工程的控制范围。对于城市绿线范围内的土地可以按规划要求进行地下、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和地面综合防灾避险设施建设，但不得影响妨碍城市绿线的规划管理和实施建设。利用城市绿地进行地下、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的，须符合相关规定要求。防护区划内的人民防空设施应当按照人民防空专项规划要求统筹设置，综合利用。在已建地下综合管廊安全保护范围内，不得从事影响地下综合管廊正常运行的相关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做好地下文物保护工作，并对地面及周边现有建筑物、市政设施、地下综合管廊、地下管线、人防工程、文物、古树名木、公共绿地进行必要的调查、

记录，涉及行政许可的，应依法履行相应行政许可程序，制定可能造成损坏或者重大影响的应急预案和预防措施，并在施工过程中进行动态监测。

第十一节 公共安全与综合防灾减灾

防洪标准。中心城区近期按 30 年一遇，远期按 100 年一遇，城市郊区按 20 年一遇。防洪工程规划范围确定为城区桐江河、槎江河、邵水河及其支流炉前冲水、天台水、肖家冲水、落水河两岸，采用路堤结合方式建设城市防洪闭合圈。桐江河、槎江河、邵水河两岸的滩地、农田可作为临时性蓄滞洪区，减轻城区防洪压力。

排涝标准。中心城区近期按 30 年一遇，远期按 50 年一遇，一日暴雨 24 小时排干，城市郊区按 20 年一遇，暴雨不成灾。城市郊区按通过自排、抽排结合，分区分片、近远期结合完成涝区治理工作，规划为湖塘片区、百富片区、邓家岭片区、南部新城片区、兴隆片区、站前片区、城北片区共七片设防，细化清障、治涝措施和应急预案。

消防站规划。对现有 2 个一级消防站进行提质改造，规划新增 2 处一级消防站，为城北片区一处、商

贸城片区一处。消防站责任区面积应满足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消防供水规划。消防供水以城市供水系统为主水源，以天然水源如江河、池塘、沟溪等作为备用多种水源供水，并在天然水源的适当位置设置消防车取水平台，确保天然水源保证率不小于 97%。结合市政给水管网、人工水体、天然水体，按标准建设市政消火栓、消防水池、消防车取水口等消防供水设施。

消火栓规划。室外消火栓宜采用地上沿街道布置，消火栓间距不应大于 120 米。当道路宽度大于 60 米时，宜在道路两边设置消火栓，并宜靠近十字路口。消火栓建设应与城市建设、道路改造统一规划，同步实施。

消防通道规划。按照有关消防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城区道路及桥梁、立体交叉桥等提出消防车通道宽度、限高、承载力及回车场地等要求。消防车道的净宽度和净空高度均不应小于 4 米，转弯半径应满足消防车转弯的要求。

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充分利用城区各类公园、广场、绿地、体育场及学校、单位内的广场、运动场地作为城区防灾的紧急疏散、避难点。

应急救援物资仓库规划。保留现状星沙物流园的一处应急救援物资仓库，建立和完善救灾物资储备体

系，保持仓库救援物资齐全，定期清点及更新库房物资，保证仓库交通通畅，满足灾害救助和应急指挥所需物资的储备和管理需要。

重大危险源规划。中心城区重大危险源为打火机厂等危险品生产企业。易燃易爆油库应注重防火、防烟，油料运输通道在油料运输中保持通畅，定期进行安全检测，积极组织消防演练，防患未然。

采空区管制。中心城区地质灾害主要是采空区塌陷，主要分布为城东一两市镇矿采空区、湖塘矿采空区等，共 259.12 公顷，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采空区面积共 97.01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应将隐患点较多和极易发生地面塌陷的部分重点防治区的土地类型进行转换，进行隔离管制，减少人类活动。余下采空区采取监测预警法、拆迁避险法、采空区填充法进行综合治理，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封闭式绿地公园改造、人工湖改造、房屋及道路采空区地下填充、搬迁后土地改造工程、斜井加固封闭工程等。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已建成建筑应采用搬迁异地重建方式，对受采空地地面塌陷威胁的村庄、学校等人群聚集区进行搬迁，选择异地重建，从而规避地面塌陷威胁。

采空区治理措施。邵东矿采空区分为充填支护综合治理区、支护加固防治区和综合预防区三个区。城

东一两市镇矿采空区分为警惕预防容许塌陷区、疏散避险容许塌陷区、坑道改造利用综合治理区、灌浆加固充填物防治区、封闭防渗综合防治区及充填加固治理区等六个区；湖塘矿采空区为以疏散为主的部分地下护栏加固综合防治区。针对采空区较多的情况，应根据煤层倾角与厚度、开采深度、长壁工作面长度、煤炭、石膏产量等采矿要素，确定地表移动与塌陷参数，进而求得地表任意点下沉值和下沉持续时间等，预测塌陷强度和破坏程度，在全面分析研究环境条件及多种方案措施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地采取生物与工程综合治理措施，尽快开展采空区综合防治工作。经过治理的矿产采空区可以转变为建设用地，但必须经相关专业机构论证并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建设。

公共卫生安全规划。完善监测系统，加强应急预案演习与人员培训，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并对应急预案进行评估。由邵东市卫健委指定符合条件的医院为收治传染病患者的定点医院，在出现特大、重大传染病疫情或者某些特殊传染病的病例时进行集中救治。发生传染病疫情时，按预警级别分别启用相应的定点医院，并根据疫情强度启用相应数量的病床。分别收

治临床确诊及疑似患者。规划传染病防治机构，加强城市医疗防疫等公共卫生安全设施的合理配置。

人防建设与军事设施保护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内平时人口人均人防工程面积 0.66 平方米，战时留城人口人均人防工程面积 1 平方米。至 2035 年，人防工程总面积不低于 53 万平方米。防空区人防工程功能配套率不低于 90%。按“防空防灾”一体化、平战结合、防控区（片）自成体系”原则，建立以指挥工程、专业队工程、医疗救护工程、人员掩蔽工程、配套工程为主体的防护工程体系，完善食品站、生产车间等人防配套工程建设，按照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达到一定规模的医疗工程应配建人防医疗工程。由公安、交通运输、疾控中心等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建设的公共项目及在重要目标毗连区需合理配建防空专业队工程。全面建成完善的人防指挥场所和指挥信息化系统，加强城市防控警报建设，确保防空警报覆盖率 100%，鸣响率 100%，新建民用建筑按人防专项规划需要设置防控警报设施的，防空警报设施建设应与防空地下室联审联验。综合考虑重要经济目标、重要经济区位的重要性，疏散人口规模，疏散接收场所的分布等因素，确定城市内部疏散通道和对外疏散通道，完善疏散地域及疏散基地规划建设。加强对军事和涉密设施的安

全保护，严格落实军事安全管控要求。规划中心城区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按 1.50 平方米标准控制，人防工程建设与城市地下空间相结合规划。

抗震设防标准。抗震减灾按照基本烈度 VI 度设防、生命线工程(给排水、供电、通讯、桥梁、堤坝等)及主要公共建筑(影剧院、医院、消防站、重要仓库等)按相关规定提高一度设防。

抗震工程建设。中心城区开发建设应避开活动断裂带。规划一批避震疏散场地，地震避难场所结合城市避难场所一并考虑。规划每处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场址有效面积宜大于 2000 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应大于 1.50 平方米。城市主次干道规划为主要避震疏散通道，保证发生震灾时交通运输及城市对外交通的畅通。

气象灾害防治。建设现代化综合气象观测系统，严格落实气象观测站规划限制要求、土地使用规划、高度控制等相关规定，以及天气雷达站周围障碍物的规划限制要求。加强山洪和地质灾害易发区自动气象站建设，加强与防洪排涝联合防治。

第十二节 “四线”管控

加强城市绿线管控。规划将昭阳公园、兴隆公园、竹鸡岭公园等公园绿地划定为城市绿线，共划定绿线

104.37 公顷。绿线范围内的用地，不得改做他用，应以自然生态保护和城镇景观休闲功能为主。在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用地性质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限期拆除；所有的树木、绿地、植被、绿化设施等，任何单位、任何个人不得擅自移植、砍伐、侵占和损坏、不得改变其绿化用地性质。特殊需要，确需改变绿地性质的，须事先报经市相关主管部门论证、认定后，方可改变绿地性质。调整后必须依法按程序报市人民政府批准。

加强城市蓝线管控。规划将桐江、槎江、邵水、里安河等主干河流水系划定为城市蓝线，共划定蓝线 77.96 公顷。城市建设应该按照划定的蓝线进行管理，对水体资源及两侧滨水地带进行严格保护，任何建设都不能破坏水体的连续性、公共性和开放性。在蓝线范围内，禁止建设各类排污设施，禁止填埋、占用蓝线内水域，禁止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活动，禁止其他对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

加强城市黄线管控。规划将交通设施、供水设施、排水设施、供燃气设施、环境卫生设施、供电设施、通信设施、消防设施、防洪设施等大型基础设施划定为城市黄线，共划定黄线 95.19 公顷。在城市黄线范围内禁止违反规划要求进行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

施的建设和违反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建设，禁止未经批准改装、迁移或拆毁原有城市基础设施以及其他损坏城市基础设施或影响城市基础设施安全和正常运转的行为。

加强城市紫线管控。城市紫线指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范围界线，以及历史文化街区外经市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界线，包括匡互生墓、贺金声墓、昭阳侯城遗址，共划定紫线 7.62 公顷。城市紫线范围内禁止违反保护规划的大面积拆除、开发和对历史文化街区传统格局和风貌构成影响的大面积改建，禁止损坏或者拆毁保护规划确定保护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禁止修建破坏传统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禁止占用或者破坏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和古树名木等以及其他对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的保护构成破坏性影响的活动。

第十三节 城市更新

城市更新目标。围绕“注重民生改善、促进产业创新、强化文化传承、提升环境品质”四大目标推进城市更新。

城市更新分区。根据邵东市城市特性，提取 16

个城市更新单元，分别为 2 个整治型、6 个调整型及 8 个重构型。整治型城市更新区为星城花园小区、邵东市家电城，需进行小规模渐进式局部调整，对基础设施、服务配套和环境更新完善，对现有建筑进行修缮翻新、节能改造，但不改变建筑主体结构及使用功能。调整型城市更新区位于老城区兴和大道、两塘路、桐江河围合区域内，对建筑物、构筑物进行部分保留、部分拆除、部分改建、适当加建并对所在区域进行配套设施完善。重构型城市更新区为公园路两侧、昭阳大道与连云路交叉口周边、邓家岭公园周边等区域的现状工业用地，采取原有建筑物拆除，按照新的规划和用地条件重新建设方式进行更新。

城市更新措施。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采取综合治理、拆除重建、功能优化、保护修缮的更新方式，积极探索渐进式、可持续的有机更新模式。

——推进老城区更新改造，提质改造各类公园绿地，提升居住环境质量。以城市体检为工作基础，采用微改造对老城区进行织补式更新，稳步实施老旧小区、危旧住房和城中村改造，重点改造 2000 年底前建成的老旧小区。加快推进老旧城区、城中村、棚户区消防车通道、市政消火栓等消防基础设施维修改造，提高城市抵御火灾能力。

——**调整优化用地布局，盘活存量低效用地。**搬迁现状建成区内零星工业，整合用地，增加公共绿地、停车场、小型公共服务设施，形成环境优美、配套完整的居住区或商业区；将棚户区、城中村改造成环境宜居、配套完善的新型社区。

——**完善市政基础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逐步改造断头路和丁字路口，重点完善支路网络；增加停车场，完善公共交通设施，设置公交线路；梳理步行道系统，形成连续的步行网络。完善给水管网和排水管网，强化排涝能力。加强城市更新区域老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科技馆等公共服务设施以及社区公服设施建设。

——**保护历史文化环境，恢复城市历史记忆。**保持原有老城肌理及基本形态，根据历史地图，以碑文、装置、指示牌等方式提示具有纪念意义的历史性场所，尽可能保持、恢复原有地名，增强城市空间的“历史感”，促进文化认同。

城市更新支撑政策。在满足现行相关规划要求的基础上，城市增加道路、广场、绿地、停车场等公共开敞空间，可通过技术论证评估，经批准可采取提高建设强度指标或增加开发用地面积等措施予以支持，实现更新项目资金平衡。

第十四节 城市设计

中心城区风貌结构。中心城区确立“两江汇一水、一轴串三廊、四核入四区”的风貌结构。“两江汇一水”为桐江、槎江汇入邵水，三条水系形成的带状滨水空间和开场公共活动场所，是具有地方特色的滨水景观带。“一轴串三廊”为绿汀大道景观轴串联明珠大道景观廊道、昭阳大道景观廊道、金龙大道—民旺路景观廊道。“四核入四区”中“四核”为桐江生态景观核心、昭阳侯遗址历史文化风貌核、贺金声墓历史文化风貌核、昭阳公园生态景观核心；“四区”为现代产业风貌区、生态居住风貌区、老城传统风貌区、商贸景观风貌区。

风貌分区与管控。形成现代产业风貌区、生态居住风貌区、老城传统风貌区、商贸景观风貌区四大风貌分区。

——**现代产业风貌区。**主要为湘商产业园和黑田铺区域。整体风貌以现代工业园区风貌为主，建筑设计提倡简洁的形式和淡雅的色彩，景观环境设计体现邵东蒸蒸日上的产业发展态势。

——**生态居住风貌区。**包括湖塘、里安、城北等区域。依托生态景观资源，结合道路绿带、街头绿地

和城市公园等，形成生态绿地网络。居住建筑以多层和中高层为主，采用现代风格，以淡雅、偏暖的色彩为主。文化、体育和教育设施建筑可采用活泼明快的建筑风格和鲜明的色彩。环境设计体现现代化气息并植入人文元素。

——**老城传统风貌区**。老城区风貌上主要延续传统的街巷空间尺度和城市肌理，新建建筑提取传统建筑要素，以现代中式为主。老城区应避免出现五花八门的异国风格建筑，改造危旧建筑，营造宜人的居住空间。

——**商贸景观风貌区**。国际商贸城、工业品市场、五金城、家电城、皮具工贸园等商贸活动集中的区域，建筑以多层为主，鼓励色彩鲜明、形式活泼的建筑形式和景观设计。适度降低建筑密度，留出更多的活动场地，软硬质景观相结合改善商贸区的环境质量。

视域视廊管控。规划选择能够显山露水和具有良好对景关系的线性空间作为视线廊道，打造兼顾观赏性和体验性的视线廊道。视廊从观景类型上共分为三类，分别是都市望城视廊、生态观水视廊以及城市景观视廊。规划选取昭阳公园作为眺望全城的全景观景平台作为都市望城视廊，近景可看老城区、邵水、高铁站，远景可看全城。规划建议进一步优化公园路、

昭阳大道等道路景观，同时对两侧的建筑风貌进行统一管控。规划选取桐江、槎江、邵水沿线重要城市地标高点和重要公共开敞空间作为生态观水视廊体系，眺望周边江景。规划选取绿汀大道、明珠大道、金龙大道、民旺路、昭阳大道等作为城市景观视廊，对视廊两侧建筑进行高度控制，两侧建筑风貌需协调，能展示城市特色。

天际线管控。规划要求保证城市滨水和主要开敞空间周边的视线通透性，避免连续板式高层产生屏蔽效应，建筑高度不大于 24 米时，最大连续面宽投影不宜大于 80 米；建筑高度大于 24 米时，最大连续面宽投影不宜大于 40 米；高层公共建筑宜以点式建筑为主。通过高层地标建筑、低层地标建筑的设置，和主要高层建筑与山体水系肌理的统筹协调，形成空间层次良好的城市天际线。重视滨水和主要开敞空间周边天际线景观的营造，通过建筑群体的高低错落，形成和谐美观的城市景观。结合城区的河道、车道和开敞空间来形成视线通廊，丰富沿街的城市天际线。

城市重要界面。规划滨河路、桐江南路、桐江北路、希望大道作为重要的城市滨水界面，规划绿汀大道、明珠大道、昭阳大道、金龙大道—民旺路作为重要的交通界面，规划绿汀大道、兴隆大道、衡宝路作

为重要的产业界面，规划兴和大道、建设路、衡宝路、百富路等作为重要的老城街巷界面。滨水界面上注重加强道路风貌的整体优化和景观界面的延伸性以及视线的通畅性，塑造良好城市形象。交通界面需以标志性的景观和充满地域特色的氛围，彰显邵东精神风貌。产业界面注重体现工业文明和产业景观特质，植物配置上以简洁大方为主。老城街巷界面注重街道空间的舒适性和灵活性，严格管控街道空间的尺度。

开发强度分区管控。结合邵东市现状建设及新区开发，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分四级开发强度分区。

——**I级开发强度分区。**为低强度开发地区，以低层和多层建筑为主。限高为20米，主要集中在500米内近山地区、城市生态廊道两侧及重要景观公园周边的居住、工业和交通用地。

——**II级开发强度分区。**为中等强度开发地区，以多层和小高层为主。限高为40米，局部可设置高层建筑。主要集中在老城区、商贸城、百富片区。

——**III级开发强度分区。**为较高强度开发地区，以多层和高层为主。限高为50米，主要集中在高铁站城市轴线两侧、公园路两侧、百富片区等居住和商业较为集中的地区。

——**IV级开发强度分区。**为高强度开发地区，以

高层建筑为主。限高为 80 米，可根据功能和景观需求设置多层建筑，核心地区可通过城市设计适当突破高度限制，打造地标建筑。主要集中在滨江商业区、邵东站站前核心区等核心地区。

战略留白地区的开发强度可通过未来的规划编制方案进一步明确。生态景观控制区，重点加强生态游憩景观的保护与提升。对于重点地段可依据地方法规和城市设计的要求，经法定程序调整开发强度。

重点地区（商贸城片区）管控要求。重点打造品质、高流量的现代化商贸物流风貌区，建设现代化的商业活力城。

——**整体风貌。**充分考虑商业与交通、市政设施、城市家居、绿化景观的协调融合关系，激活相邻地块的关联性，使街区在承担基本的通道功能以外满足人们社会活动的需求，利用街区的公共空间提升商务区的活力，形成真正的商务生活氛围。

——**色彩。**建筑整体色彩以浅灰系列为主要基调。商务区办公建筑采用冷灰系列色谱，整体上简洁、明快，富于效率感和技术感；物流园建筑采用冷灰底色，鼓励使用部分彩度较高的颜色点缀，强调其高效高流量园区特色；大型公共建筑如文化、体育等鼓励使用鲜明色彩及各种材料，增强其识别性。居住建筑色彩

应与周边环境协调，宜以浅暖灰色为主，可局部选用彩度较高的颜色，但应控制其比例，不得超过外立面总面积的 20%。

——**建筑材料**。鼓励采用节能环保材料和本地特有的材料。商务办公建筑多采用石材与玻璃、钢材等；商业文化建筑除传统材料外，应多采用木材等软质亲切材料；休闲设施与小型设施的材料应灵活多样富有创造性。

——**高度与天际线**。规划创造重点突出、主次分明、与自然环境相融的多层次天际线形态。避免形成墙壁效应，采用多样化的建筑高度轮廓。在金声路、昭阳大道、绿汀大道、兴和大道重要道路交叉口处规划高层建筑，形成错落有致，起伏有序的轮廓线。

第十五节 划定详细规划单元

规划结合用地布局和相关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情况，划分 20 个详规编制单元，分别为黑田铺片区、北部片区、城北片区、宋家塘片区、公园片区、站前片区、商贸城片区、黄陂桥片区、西部新城片区、湖塘片区、老城区、百富片区、晨光片区、邓家岭片区、南部新城片区、桐江片区、红旗片区、桥口片区、兴隆片区、大新片区。

专栏 7-14 详细单元控制表

序号	单元编码	单元	主导职能	面积 (公顷)
1	A—01	黑田铺片区	工业	419.42
2	A—02	北部片区	居住、农业生产	503.10
3	A—03	城北片区	居住、教育、商业	558.95
4	A—04	宋家塘片区	居住、教育	180.22
5	A—05	公园片区	居住、工业	301.19
6	A—06	站前片区	居住、交通、教育	275.28
7	A—07	商贸城片区	居住、交通、物流	474
8	A—08	黄陂桥片区	居住、商业	204.92
9	A—09	西部新城片区	工业	172.14
10	A—10	湖塘片区	居住、教育	392.44
11	A—11	老城区	居住、行政、教育	724.51
12	A—12	百富片区	居住、教育	353.07
13	A—13	晨光片区	居住、教育	393.39
14	A—14	邓家岭片区	生态、居住、教育	293.04
15	A—15	南部新城片区	居住、商业	280.66
16	A—16	桐江片区	生态、居住	166.05
17	A—17	红旗片区	居住、工业	498.94
18	A—18	桥口片区	居住、工业	260.61
19	A—19	兴隆片区	工业、居住	1182.79
20	A—20	大新片区	工业、居住	202.20

第八章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 城乡风貌管控引导

第一节 构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体系

构建“一心、三带、三廊、三区、多点”的市域历史文化保护框架。“一心”指邵东市中心城区，是市域文化交融碰撞展示的核心区域；“三带”指邵水北部流域文化带、邵水南部流域文化带、侧水蒸水流域文化带；“三廊”指G320、S223、S336形成的文化景观线路；“三区”指历史文化遗产聚集区，包括中药文化遗产区、工商文化遗产区、红色文化遗产区；“多点”指市域重要的历史聚落，包括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已认定的传统村落等。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体系。坚持“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用、让文物活起来”新时代文物工作方针。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统筹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严格保护，构筑“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将历史文化遗产空间信息纳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文保单位及文物点。**邵东市现有不可移动文物249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处、湖南省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1 处(其中省保单位一衡宝战役旧址含烈士墓共 17 处)、邵阳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7 处、邵东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36 处、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文物点) 194 处。

——**非物质文化遗产**。现列入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的代表性项目共 21 个,其中省级 2 个、市级 6 个、县级 13 个;现有各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共 24 人,其中省级 1 人、市级 5 人、县级 18 人。

——**传统村落**。杨桥镇清水村列入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历史建筑**。邵东市历史建筑确定数量为 10 栋,未进行公布,建议有关主管部门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对历史建筑予以公布及保护。

保护措施。建立分级分类保护利用和抢救性保护管理机制,严格依法保护各类历史文化遗产。

——**文保单位保护措施**。按规定划定公布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水下文物保护区、地下文物埋藏区等历史文化保护线,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严格保护。经文物主管部门核定可能存在历史文化遗产的土地,实行“先考古、后出让”制度,在依法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前,原则上不予收储入库或出让。定期增补各类历史文化

保护对象，及时完善和更新历史文化保护线，并按相关规定进行针对性管控，挖掘历史文化资源例如曾炳熙故居、贺民范故居、廉桥镇药王殿、团山镇大兴堂、灵官殿镇朱壤屋、简家陇镇承志堂等。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措施。认真开展普查工作，摸清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家底。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档案和资料库，对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正式、系统全面的记录。运用文字、录音、录像、数字化媒体等方式进行真实、系统和全面的记录，建立档案。建立切实可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机制。建立切实可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机制，对列入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代表性传人，采取命名、授予称号、表彰奖励、自主扶持等方式，鼓励和支持其开展带徒授艺等传习活动，确保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通过办学、举办各类传习活动，推介非物质文化遗产。

——传统村落保护措施。依照历史原真性、格局完整性、风貌连续性、文化空间集中性的原则，以保护第一、尊重传统村落发展肌理的为要求，划分清水村传统村落的保护范围，包括核心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

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传统民居活化利用应深入挖掘传统民居的价值内涵和文化元素，引进企业进

行投入，在保护基础上吸引游客参观，发展体验式乡村旅游，也增添乡村旅游的文化内涵。公共古建筑活化利用可将其作为基层社区组织办公场所、老人活动中心、社区历史与文化展示中心、社区礼仪与文娱中心、图书馆、卫生所等基层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亦可用作文化展览、教育培训、行政办公场地，发展文化、教育、旅游业。在利用时，应注意保护不可移动文物的历史景观环境。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石刻等非构筑物类不可移动文物，在具备开放条件和活化利用意愿的前提下，鼓励开发游览、参观、休憩用途，可依托这些文物建成公园、博物馆、纪念馆等开放的公共空间。

第二节 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构建“一核两轴三区”的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

“一核”指邵东全域旅游核，为邵东旅游综合服务基地；“两轴”为人文体验轴、生活体验轴；“三区”指中医药休闲旅游区、文化特色体验区、乡村工艺博览区。

推进“旅游+”产业融合发展。以邵商文化为重点，重点打造邵商研学培训，推动昭阳侯国文化主题展示体验、衡宝战役和团山爱国主义教育文化体验、袁国

平故居和贺绿汀故居等红色文化教育基地、洪桥古村及黑田铺古驿站文化体验等文旅项目建设。促进旅游与工业特色融合，建设一批新时代生态工业小镇，如廉桥中医药小镇、仙槎桥五金小镇等国家级特色小镇的打造。打造轻工业产业之旅、中医药产业之旅、邵商文化之旅三条精品工业旅游线路。促进旅游与商贸融合，重点发展商贸和会展旅游，争取大型会议、赛事、展览的主办和承办权。扶持旅游商品专业市场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引导本土旅游商品研发、生产、销售。促进旅游与农业融合，通过盘活乡村景观、田园、动植物、蔬果、民俗等资源要素，实现种植业、林果业、养殖业、特色商贸业、特色农产品加工业等多元产业的复合发展。

塑造特色小镇与特色乡村集群。依托历史文物、传统村落等，深入挖掘历史文化、地域特色文化、民俗文化，建设旅游综合体、风情小镇、旅游小镇、休闲康养小镇及美丽宜居村庄等，塑造仙槎桥五金小镇、廉桥中医药小镇，积极申报杨桥文旅特色小镇、绿汀乡村音乐特色小镇，打造两市塘街道云山村、牛马司镇龙旗村、火厂坪镇木林村、仙槎桥镇青山村、九龙岭镇绿汀村（贺绿汀故居）、流光岭镇红祥村（祥光堂古村落）、杨桥镇清水村（全国第五批传统村落）、

堡面前乡大羊村、斫曹乡野鸡坪村（野鸡坪精神）9个特色乡村。

完善旅游配套服务设施。依托原有基础设施，完善游客中心、酒店、旅游购物店、旅游交通、标识系统等旅游接待设施，提升区域旅游便捷性，形成辐射整个市域的旅游服务中心，加强节点区域的旅游服务设施建设。

第三节 明确城乡风貌定位与分区管控

城乡风貌定位。从邵东市风貌特色的要素构成和架构，确定邵东市整体风貌定位为百工之乡、邵商文城。突出清晰易辨的城市结构特色，通过特色工业与商业建筑的相对集中、重要交叉口的形象强化和山体的保护，体现出现代化商贸城市的风貌特色，形成具有良好可识别性的风貌特征。

城乡风貌结构。打造“一心一轴三区”的城乡风貌结构。“一心”为中心城区；“一轴”为桐江景观轴；“三区”为西部现代都市风貌区、中部生态田园风貌区和南部生态林苑风貌区。

市域风貌分区与管控要求。市域层面划分为西部现代都市风貌区、中部生态田园风貌区和南部生态林苑风貌区。

——**西部现代都市风貌区**。包含邵东市城区，区域地势相对较平坦，邵水穿城而过，城镇建设较集约，城立江畔，田园环绕。按照产城融合、功能复合、公交优先、精明增长、韧性城市等理念，着力构建多中心、组团式的空间形态。组团之间规划布局生态廊道，防止城市摊大饼式无序蔓延，合理控制开发强度。打造线型景观控制带，增强线性空间景观魅力。加强景观线两侧的建筑方案审查，对处于重点风貌区内的景观线，应在城市设计中细化道路断面、界面贴线、街墙高度、建筑高度、体量和风格的控制要求。

——**中部生态田园风貌区**。包含邵东市城区外周边城镇，如火厂坪镇、仙槎桥镇、魏家桥镇等。该区域农田水渠密布，城镇和村庄分布在广袤的河流及田野上。城镇建设控制在中等的建设强度，避开优质农田，禁止占用基本农田开发建设。城市建成区要坚持集约发展、紧凑布局，着力塑造尺度宜人、精致典雅、特色浓郁的城市形态。建筑色彩典雅，注重城市格局结合自然环境展开，形成山水交融，城在田上的风貌格局。

——**南部生态林苑风貌区**。包含南部九龙岭镇、简家陇镇、双凤乡等乡镇，区域地形较陡，林地较多。应以生态优先，保护为主，禁止大规模挖山修路建房，

采用小体量、色调古朴厚重的建筑风格，建筑布局与环境相协调，营造出掩映在山林间的质朴村落形象。

第四节 推进镇村风貌整治提升

镇区风貌整治提升。将邵东镇区按环境资源要素分为自然农业型乡镇及产业发展型乡镇、文化旅游型乡镇三大类。

——**自然农业型乡镇。**产业以生态旅游、观光农业为主，包含水东江镇、野鸡坪镇、简家陇镇、界岭镇、双凤乡、堡面前乡、斫曹乡。严格控制开发强度，产业发展以生态旅游、观光农业为主，严格落实产业准入条件。确立乡镇风貌的景观主体，种植特色本土树种，保证绿化景观的本土性和原生态风貌；新建建筑风格、色彩和高度应与周边生态环境协调，抓住山、水、村相依的特色，集中建设区内紧凑发展，形成现代宜居生态社区，提升人居环境品质，打造生态田园风貌城镇。

——**产业发展型乡镇。**以发展乡镇企业、工业园区为主，包含牛马司镇、廉桥镇、火厂坪镇、仙槎桥镇、余田桥镇、砂石镇、团山镇、灵官殿镇、流泽镇、魏家桥镇、黑田铺镇、周官桥乡。尊重原有乡镇肌理格局特征，乡镇企业和工业园区在选择上应尽量避免自然界面完整、原生植被丰富的生态战略空间，以避

免对整体生境造成不可逆的影响；推进工业区、物流园区等生产空间与生活区分离，在规模、形态上应与原有乡镇生活聚落区分处理，不破坏原有风貌和尺度；控制新建建筑高度与建筑风貌，与原有村庄相协调；通过街道、广场、雕塑、标志等元素体现主体产业，突出核心功能区整体景观风貌引导，打造特色产业风貌城镇。

——**文化旅游型乡镇**。以发展历史文化旅游、特色文化旅游等旅游产业为主，包含九龙岭镇、流光岭镇、杨桥镇。对体现历史传统文化的街道、街巷、生活聚落空间应成规模保留；旅游产业的空间布局、建筑风格、功能设计应与现有文化资源要素有机衔接，使其发挥出优化地域资源与延续乡土文化的作用。新建建筑应与周边整体风貌统一协调，尽可能沿用本土材质和特色元素，延续地域特色，避免对自然环境、人文环境及视觉环境的破坏，打造休闲旅游风貌城镇。

乡村风貌整治提升。从聚落布局、景观塑造、建筑外观、生态环境、生活质量等方面进行指导，梳理现有资源，挖掘优秀资源，明确产业定位，因地制宜发展目标，打造一个山青、水秀，安居、乐业的美丽乡村。

——**塑造两类乡村风貌**。丘陵聚落区宜顺应山地

地形特色，延续其树状的聚落空间形态；水田聚落区宜顺应水系空间格局，延续其格网状的聚落空间形态，维持其“沿路倚田”的聚落营造模式。

——**分类开展乡村建筑风貌整治**。乡村建筑设计应体现“经济、适应、安全”的要求，应体现地方历史文化和地域特色。屋顶形式为坡屋顶，屋顶色彩以红色、蓝色系为主，屋顶材料建议选用水泥瓦屋面。对于保存完好的传统聚落、院落以及民居，进行保护整治和利用，充分体现当地文化特色或产业特色。

——**分期有序推进村庄生态绿化建设**。前期开展村庄生态环境修复，加强水环境治理和湿地保护修复。中期重点提升村庄绿化覆盖率，充分利用闲置土地组织开展植树造林、草地恢复工作，倡导种植本土植物。后期重点优化村庄景观风貌，合理搭配常绿树种、落叶树种及季节性花卉。

——**加强传统村落和特色村落保护**。加强绿汀村、清水村、大羊村、佘湖山村、青山村、木林村等传统村落、旅游名村的保护，打造特色精品村庄。

第九章 全域支撑设施布局

第一节 综合交通网络布局

综合交通体系发展目标。构建区域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强化邵东市在区域交通中的节点地位。以“贯通、连接、升等、配套”为目标，加快形成以铁路、高速公路、国省干道为骨架，农村公路为脉络，站场为结合点，高效便捷、绿色智慧的综合交通网络。积极配合中心城区和乡镇的发展，分步配套建设汽车站场，实现市与周边县市二级公路相连，镇与镇、镇与乡之间相连通，进一步提高行政村公路通达率，构成四通八达、纵横交错的公路网络。

铁路规划。保留现状娄邵铁路、怀邵衡铁路，规划预留呼南高铁（娄邵高铁段）、渝湘粤高铁通道。改扩建邵东火车站，保留廉桥货运站、杨桥书院站，规划新（改）建铁路相应的站点周边预留铁路综合开发用地。推进既有娄邵铁路扩改线提级改造为娄邵城际。

航空规划。邵东机场规划改扩建为邵东军民合用机场，开辟国际口岸，加快开通至东南亚、南亚等国家直飞航线，推出邵商包机业务，增加邵商与邵东的发展联系。规划杨桥两顺通用机场。

港口航运规划。积极推进邵水航道建设，为资水航道的支航道，等级为VI级。在邵水规划有邵东港区，近期以旅游客运为主，兼顾区域物资运输服务，规划1处货运码头和1处旅游客运码头港区。

公路规划。规划以高速、国道、省道构建邵东便利的公路运输体系，进一步完善农村公路路网。

——**高速公路体系。**积极推进G60沪昆高速娄底至洞口段扩容工程，在黑田铺东湘路处新增高速出入口；在魏家桥X026处新增衡邵高速出入口；预留白果至洞口高速通道，从邵东南部经过，并设高速出入口。

——**干线公路体系。**规划形成“三纵五横”的骨架公路网结构。“三纵”为S223+绿汀大道+X008（提质改造）、八老线S226（提质改造）、S227（新建）；“五横”为老G320、新G320（规划）、S333（提质改造）、东城快线+S336、S549（提质改造）。提质改造现状G320，提高通行能力；预留G320北移通道。对现有省道提质改造，新建S227。对现有干线公路进行提质改造，新增S223邵东市仙槎桥至邵阳县峡山铺公路、S549线邵东市九龙岭至双凤公路（双凤至祁东界）等国省干线。

——**农村公路。**实施“四好农村路”、资源产业

路、旅游公路、安保工程建设和危桥改造，全面打通断头路、边界路，构建互联互通、安全高效的通村公路和旅游公路网络。重点推进乡镇通三级公路、新村与撤并村便捷连通路等重点工程实施。

客运枢纽体系规划。保留改造中心城区汽车西站，规划汽车南站、汽车北站。提质改造廉桥、佘田桥、团山、灵官殿、杨桥、水东江乡镇运输服务站，其他乡镇均规划 1 处乡镇运输服务站，实现“一镇一站”。

物流体系规划。构建高效的货运体系，加快建设星沙物流园、快递产业园、廉桥中药材物流园、湘中邵东智慧电商产业园等区域性货运中心，在火厂坪镇、团山镇、灵官殿镇等重点乡镇规划物流园。合理设置货运组织流线，避免货运交通与城市交通交叉干扰。打通农村货运“最后一公里”，形成以中心城区为中心快速链接周边乡镇的货运交通体系，促进“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

建立与邵阳城区之间“一高二快二主”的联系通道。“一高”为沪昆高速公路；“二快”为邵东新 G320 接邵阳中山路、邵东东城快线接邵阳南环线；“二主”为邵东兴和大道接邵阳新城大道、邵阳老 G320 国道接邵阳湖口井东路，加强邵东中心城区和邵阳市区之间的联系。

第二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水资源保护利用。至 2025 年，全市年用水总量控制在 4.46 亿立方米以内，至 2035 年，用水总量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加强对三合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黄家坝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重要水源保护区进行生态治理和修复。至 2035 年，市域水域空间保有量不小于 95.67 平方千米。

邵东市水资源量。邵东市水资源主要来源于地表水和地下水，邵东市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10.85 亿立方米，邵东市为地表水资源量低值区，邵水茅坪水文站实测年径流深 762.60 毫米，为全市最小值。邵东市年平均产水系数为 0.49，产水模数为 64.80 万立方米/平方千米。

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监管。至 2035 年，邵东市划定 19 个“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其中 3 个县级、16 个乡镇级；划定 21 个“百吨千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将“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纳入常规监测，供水人口在 10000 人或日供水 1000 吨以上的饮用水水源每季度监测一次，健全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应急管理机制。

专栏 9-1 19 个“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表

序号	保护区名称	所在流域	类型	级别
1	邵阳市邵东市桐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河流	县级
2	邵阳市邵东市黄家坝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黄家坝水库	湖库	县级
3	邵阳市邵东市三合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三合水库	湖库	县级
4	邵东市黑田铺镇马皇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湖库	乡镇级
5	邵东市简家陇镇保田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湖库	乡镇级
6	邵东市界岭镇南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湘江-侧水	湖库	乡镇级
7	邵东市廉桥镇桐车坝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桐车坝河	河流	乡镇级
8	邵东市灵官殿镇同乐坪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湘江-蒸水	湖库	乡镇级
9	邵东市流泽镇徐家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湘江-侧水	湖库	乡镇级
10	邵东市砂石镇石弄岩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湘江-侧水	湖库	乡镇级
11	邵东市余田桥镇上沙江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湘江-蒸水	湖库	乡镇级
12	邵东市仙槎桥镇槎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槎江	河流	乡镇级
13	邵东市野鸡坪镇蒸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湘江-蒸水	河流	乡镇级
14	邵东市斫曹乡落水岩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湘江-涟水-侧水	湖库	乡镇级
15	邵东市水东江镇芽江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湘江-蒸水	湖库	乡镇级
16	邵东市周官桥乡桐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桐江	河流	乡镇级
17	邵东市火厂坪镇桐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桐江	河流	乡镇级
18	邵东市牛马司镇牛马司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乡镇级
19	邵东市牛马司镇坡江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乡镇级

专栏 9-2 21 个“百吨千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表

序号	保护区名称	所在流域	类型
1	邵东市堡面前乡六仙殿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2	邵东市堡面前乡大羊村山溪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蒸水	河流型
3	邵东市火厂坪镇高峰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4	邵东市火厂坪镇星华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5	邵东市火厂坪镇晏家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6	邵东市两市塘街道办事处荣富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7	邵东市廉桥镇高度村水江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湖库型
8	邵东市灵官殿镇思远村御风亭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湖库型

9	邵东市宋家塘街道办事处泡塘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10	邵东市杨桥镇清水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蒸水	傍河地下水
11	邵东市仙槎桥镇北斗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槎江	地下水
12	邵东市仙槎桥镇荷吕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槎江	地下水
13	邵东市野鸡坪镇墨石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14	邵东市野鸡坪镇石云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江-邵水	地下水
15	邵东市双凤乡南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水-南冲水库	湖库
16	邵东市双凤乡密东牌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水-荷叶塘水库	湖库
17	邵东市魏家桥镇魏家桥社区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水-邵水-地下水	地下水
18	邵东市流光岭镇昞升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水-邵水-地下水	地下水
19	邵东市团山镇东红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水-邵水-地下水	地下水
20	邵东市团山镇实辉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水-邵水-地下水	地下水
21	邵东市团山镇张家村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资水-邵水-地下水	地下水

加强重点流域区域水污染治理。深入推进以邵水、蒸水、侧水为重点流域污染防治工作，进一步完善流域城乡环境基础设施，抓好重点流域保护和重点区域整治，逐步落实湖南省湘江一级支流蒸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邵水二期（邵东段）治理工程项目、邵东市侧水河流域关停煤矿污染综合整治项目等重点整治项目的建设内容。

深化重点领域水污染治理。深化重点领域水污染治理，至 2025 年，基本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城市生活污水

集中收集率达到 70%，全市乡镇政府所在地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规范设置园区集中污水处理设施排污口，建立园区水环境管理“一园一档”，加强涉重金属行业企业废水治理，推进重点行业氨氮和总磷排放总量控制；重点完成邵东市牛马司镇等 17 个乡镇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项目，全面提升城镇污水治理能力。

补齐水利设施短板。积极推进重大水利设施。积极对接犬木塘水库工程渠系建设，为邵东城区供水 8—10 万吨，沿东城快线预留输水管网建设条件，新建第三自来水厂，保障邵东供水需求。规划在三都水库新建一座日供水量 10 万 m³/d 的自来水厂，在堡面前乡新建一调节池及相应提水泵站，新建 3 座小型水库。

第三节 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矿山数量调控。至 2035 年，全市采矿权总数控制在 35 个以内，规划 24 个开采区块，总规划开采面积为 745.77 公顷。适当增加砖瓦用页岩采矿权，逐步解决砖瓦需求，砂石土开采规划区块数量控制在 21 个以内，规划开采面积为 456.50 公顷。

开采总量调控。限制煤炭资源开采总量，消化过剩产能，控制煤炭年产量在 40 万吨以内；到规划期末普通建筑砂石土矿开采总量控制在 1400 万吨左右，严

格禁止开采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等矿产；到规划期末，砂石土矿大中型矿山 7 个，比例达到 30%。

发展重点矿区。以黑金时代牛马司矿业有限公司和宝电群力煤炭有限公司为骨干，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发挥资源优势 and 地理优势，积极引进资金、技术和设备，优化煤炭产品结构，形成稳定煤炭供给经济区。统筹安排区内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优化矿山生产力布局，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推进资源规模开发和产业集聚发展。加大区内重点矿山企业支持力度，鼓励矿山企业在采、选、冶、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等方面创新，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通过强化生态环境保护，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管控，全市砂石土矿总数控制在 23 个以内，大中型矿山比例达到 30% 以上。对历史遗留矿区和关闭矿山生态环境（含地质环境）治理率达 80% 以上；绿色矿山达标率 80% 以上，其中新建矿山达标率 100%；矿山“边采边治”台阶式分层开采达标率 100%，矿山开采机械化程度达到 80% 以上；生产矿山要做到“边生产、边恢复、边治理”，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山安全标准化建设。

矿业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对落后产业的改造，发展循环经济，推动矿业绿色发展；调整产品结构，提

高深加工产业在矿业结构中的比重，凡新设矿山必须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生产。支持企业加大科研投入，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构建自主创新基地，实现科研成果产业化；鼓励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提高采矿回采率、选冶回收率及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率；支持企业加强与科研院所联合，加强对难选矿石选冶技术研究以及矿山尾砂、废石综合利用技术研究。

矿业转型升级。实施绿色矿山建设三年行动，全市生产矿山全部达到湖南省绿色矿山标准，基本形成环境友好、高效节约、管理科学、矿地和谐的矿山绿色发展新格局。到规划期末，完成全市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 100%。

第四节 推进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结合邵东市分布式能源资源优势，着力构建风电、水电、生物质发电、光伏多种能源共同发展的现代能源网。

推进重大能源项目建设。新建大唐华银光伏电厂、邵东市正阳（杨桥）复合型光伏发电项目，并网电压等级为 35 千伏和 110 千伏。新建三一风电场，包括荷盟风电场一期二期、天台山风电场一期、皇帝岭风电

场一二期、同乐坪风电场。

加强高压管网建设。建设雅中—江西 800 千伏特高压线路邵东段。新建 500 千伏邵阳东变电站，主要为邵东地区供电，预留长阳铺—邵阳东（2 回）、邵阳东—船山（2 回）2 条 500 千伏高压线。

推进送电输气项目建设。建设娄邵永成品油输油管道建设、气化湖南邵东至双峰天然气管网工程等一批重大送电输气项目。

第五节 基础设施空间布局

建立城乡统筹的供水体系。至 2035 年，城镇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根据城市综合用水量指标，中心城区为 400L/人·日，中心镇为 120L/人·日，镇区外为 100L/人·日，预测市域最高日用水量约为 28.70 万 m³/d。以灌区为单位进行整体分区，以现有中型水库为主要水源。通过正在建设犬木塘水库水源工程，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保障邵东中心城区及乡镇供水和应急供水。中心城区供水设施分别为兴隆水厂、兴隆二水厂、桂花渡输水泵站供水。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区域水站建设，新建 1 处三水厂，部分水量供给周边乡镇。以统一供水，统一管理的方式，形成优势互补、各个区域联动发展的科学体系，提高邵东市整体供水

质量。乡镇构建九大供水片区，分别为三都片区、黄家坝片区、上沙江片区、流光岭片区、天台山片区、马皇冲片区、同乐坪片区、炉前片区、分散片区。

专栏 9-1 规模化供水工程规划一览表

规模		乡镇名	工程名称	设计规模 (万 m ³ /d)	
三都片区 (城区及周边)		城区	兴隆水厂	一厂	2
		城区		二厂	4.50
		城区	桂花渡输水泵站		2
		城区	三水厂		10
		大禾塘街道	大禾塘水厂		0.65
供水工程	1	牛马司镇	牛马司镇水厂		0.30
			牛马司镇范家山水厂		0.20
	2	廉桥镇	廉桥镇自来水厂		0.10
	3	火厂坪镇	火厂坪镇水厂		0.30
	4	仙槎桥镇	仙槎桥水厂		0.13
	5	余田桥镇	余田桥上沙江水厂		0.15
	6	砂石镇	砂石镇水厂		0.15
	7	团山镇	团山镇水厂		0.46
			团山镇老水厂		0.30
	8	灵官殿镇	灵官殿镇中泉水厂		0.30
	9	九龙岭镇	九龙岭镇自来水厂		0.10
	10	流光岭镇	流光岭镇水厂		0.45
	11	流泽镇	流泽镇水厂		0.30
	12	杨桥镇	杨桥镇水厂		0.10
	13	水东江镇	水东江镇万祝村水厂		0.06
			水东江镇茅江村水厂		0.28
	14	野鸡坪镇	野鸡坪水厂		0.12
	15	黑田铺镇	黑田铺镇马皇冲水厂		0.30
	16	简家陇镇	简家陇镇水厂		0.30
	17	界岭镇	界岭镇水厂		0.50
18	双凤乡	双凤乡自来水厂		0.23	
19	周官桥乡	周官桥乡集中供水工程		0.15	
20	斫曹乡	斫曹乡水厂		0.16	

完善全域污水处理和雨水排出系统。按照规划范围内的产污系数取 0.85，污水收集率 1，日变化系数为 1.30。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平均日污水量为 13.10

万 m³/d，市域平均日污水量为 18.80 万 m³/d。中心城区新开发地段排水系统按分流制建设，并与现状新区分流制系统衔接。旧城区的排水系统逐步改造为分流制。乡镇排水体制采用分流制，近期继续完善污水厂及配套管网，雨水主要利用现有排水渠排放。分流制地区的初期雨水及合流制地区的溢流污染都应纳入污水系统。镇区基本已实现污水处理厂全覆盖，规划继续完善乡镇集中建设区污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快污水处理设施收集管网建设，提高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对于城镇周边和邻近城镇污水管网且符合高程接入要求的规划发展村庄，优先考虑纳管处理模式；对居住相对分散、周边具备消纳土地的规划保留村庄，采用分散治理模式，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或处理；对于不具备纳管条件、居住相对集中且排放要求较高的规划发展村庄，采取集中治理模式。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镇为单位，因地制宜采用纳管或就地处理模式，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和乡镇集中建设区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3%以上，黑臭水体消除率达到 90%以上，主要农村区域全部配建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

专栏 9-2 邵东市污水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规模 (万 m ³ /d)
1	第一污水处理厂	规划 8
2	第二污水处理厂	规划 4
3	第三污水处理厂	近期 2，远期 4

4	牛马司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0, 远期 0.15
5	牛马司镇范家山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4, 远期 0.08
6	廉桥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0, 远期 0.30
7	火厂坪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30, 远期 0.45
8	仙槎桥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0, 远期 0.30
9	余田桥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0, 远期 0.20
10	砂石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0, 远期 0.15
11	团山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0, 远期 0.20
12	灵官殿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5, 远期 0.25
13	九龙岭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8, 远期 0.13
14	流光岭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5, 远期 0.10
15	流泽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0, 远期 0.15
16	魏家桥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0, 远期 0.30
17	杨桥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12, 远期 0.17
18	水东江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8, 远期 0.13
19	野鸡坪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4, 远期 0.08
20	筒家陇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8, 远期 0.13
21	界岭镇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8, 远期 0.13
22	双凤乡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5, 远期 0.10
23	堡面前乡污水处理厂	近期 0.04, 远期 0.08

实现网架结构坚强、运营智能高效的电网。至 2035 年，邵东中心城区最大电力负荷为 646MW，乡镇区域按照人均 0.80KW 进行计算，乡镇区域最大电力负荷为 520MW，可知邵东市域最大电力负荷为 1120MW。

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发展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合理建设热电联产项目、分布式能源等集中供电设施。推进新能源汽车供能设施建设，规划建设充电、加气、加氢设施，至 2035 年，新建各类充电设施规划区服务半径全覆盖。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区域电站建设，规划近期新建 500 千伏邵阳东变电站，一期工程容量 1000MVA。以邵东市电网发展为基

础，以城镇电网为对象，以满足邵东城镇经济和社会发展为前提，拓展 220 千伏电网结构，完善 110 千伏电网结构，逐步实现电网分层分区，满足生产、生活用电需求。邵东市保留现有 3 座 220 千伏变电站，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容；保留现有 14 座 110 千伏变电站，新建 6 座 110 千伏变电站；保留现有 8 座 35 千伏变电站，新建 3 座 35 千伏变电站。

专栏 9-3 邵东市电力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建设性质	电压等级(千伏)
1	500 千伏邵阳东变电站	魏家桥镇	新建	500
2	220 千伏青山变电站	中心城区	现状	220
3	220 千伏城东变电站	中心城区	现状	220
4	220 千伏建设变电站	周官桥乡	现状	220
5	110 千伏宋家塘变	中心城区	现状	110
6	110 千伏湖塘变	中心城区	现状	110
7	110 千伏黄陂桥变	中心城区	现状	110
8	110 千伏荷花塘变	中心城区	现状	110
9	110 千伏兴隆变	中心城区	现状	110
10	110 千伏范家山变	牛马司镇	现状	110
11	110 千伏廉桥变	廉桥镇	现状	110
12	110 千伏火厂坪变	火厂坪镇	现状	110
13	110 千伏仙槎桥变	仙槎桥镇	现状	110
14	110 千伏余田桥变	余田桥镇	现状	110
15	110 千伏团山变	团山镇	现状	110
16	110 千伏灵官殿变	灵官殿镇	现状	110
17	110 千伏流光岭变	流光岭镇	现状	110
18	110 千伏黑田铺变	黑田铺镇	现状	110
19	110 千伏城北变电站	中心城区	新建	110
20	110 千伏城中变电站	中心城区	新建	110
21	110 千伏虹桥变电站	中心城区	新建	110
22	110 千伏城南变电站	中心城区	新建	110
23	110 千伏牛马司变电站	牛马司镇	新建	110
24	110 千伏大石变电站	魏家桥镇	新建	110
25	35 千伏葛家变电站	火厂坪镇	现状	35
26	35 千伏砂石变	砂石镇	现状	35
27	35 千伏集义变	砂石镇	现状	35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建设性质	电压等级(千伏)
28	35 千伏九龙变	九龙岭镇	现状	35
29	35 千伏杨桥变	杨桥镇	现状	35
30	35 千伏水东江变	水东江镇	现状	35
31	35 千伏简家陇变	简家陇镇	现状	35
32	35 千伏界岭变	界岭镇	现状	35
33	35 千伏斫曹变	斫曹乡	现状	35
34	35 千伏双凤变电站	双凤乡	新建	35
35	35 千伏堡面前变电站	堡面前乡	新建	35

建设新型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新型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全面建设高水平“双千兆”网络，持续发展智能计算基础设施，和极发展融合基础设施，全面提升信息通信服务供给能力。加快推进 5G 独立组网规模化部署，加强 5G 核心网和承载网建设，全面提升 5G 网络承载能力，开展低、中、高频 5G 建设，构建多频协同发展的 5G 网络体系。立足光接入网络覆盖基础优势，加快推进城市及重点区域 IOGPON 设备规模部署，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全面提升高速光网络能力，加速迈入光联万物的新时代。全面推进预留信息通信配套设施，推进强化建筑物、交通设施等场景信息通信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源预留，实现信息通信配套基础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实施、同步验收”。提升工业园区、住宅小区、交通路网、地下空间、电梯内等区域的网络设施和智能设施同步建设和升级改造。

提高信息通信数字化应用水平。以 5G、物联网、

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和数据要素为驱动力，加快数字基础设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拓展数字化生活、生产和社会治理等领域新应用，加快数字化服务产业生态建设，推动数字经济和经济社会深度融合。创新应用引领美好数字生活，研发推广基于 5G、移动物联网、人工智能的新型应用和产品，推进生活性服务融合化、智能化，打造一批“5G+”新型消费的新业务、新模式、新业态，显著提升用户获得感。打通服务人民群众的“最后一公里”，面向个人生活场景，丰富 AR/VR、空间视频、超高清等 5G 服务，推动智能家居、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出行、智慧文旅等快速发展，促进数字消费不断升级，打造数字生活新服务。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支持城市公用设施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推动打造绿色低碳、宜居宜业城市环境。支撑数字农业、数字乡村建设，升级电商、培训等数字益农服务，提升数字时代农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融合赋能推动高质量数字生产，依托 5G 等信皂、基础设施，加快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实体经济中深度应用，促进智能制造和服务型制造深入发展。支持互联网企业打造平台生态，培育一批数字化解决方案服务商。持续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打造工业互

联网供给体系，加快工业互联网应用普及，推动低成本、模块化工业互联网设备和系统部署应用，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加速产业链聚集和产业优化升级。聚焦工程机械、轨道交通、中小航空发动机等重点行业，建设一批智慧工厂，推进信息通信与制造业深度融合。通过信息技术和数据与行业深度融合发展，推进交通、物流、口岸、林业、电力、农业、水利等行业智慧化发展，形成湖南特色的产业聚集区、创新示范区。

加快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至 2035 年，市域通信主线预测为 0.45 百人/通信，移动电话普及率 100 卡号/百人，有线电视普及率 100%（按户计）。

——**通信局所。**按照“少局所，大容量，多接入及同址多局”原则对通信局所进行布置。各运营商根据实际情况规划新建其他小型汇聚机房，不单独占地。对市域内各通信局所进行扩容改造，能够满足市域的通信需求。

——**有线电视。**全面改造升级现有广电网，建成融视频、数据、语音业务为一体的宽带综合业务网络，逐步实现全数字化信息传输和交换，向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过渡。

——**移动基站。**各运营商需按实际要求设置移动基站，满足移动服务需求，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避

免在中小学、幼儿园及医院等建筑周边建设，并优先考虑设置在非居住建筑物上，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基站采用多家运营商共享的方式，采用分机房共塔方式。

构建城乡统筹的燃气供应保障体系。规划确定邵东乡镇采用中压 A 级供气系统。由牛马司镇柳桥村天然气门站经次高压管网接入廉桥镇，再经过调压站接入乡镇中压管网，中压管网系统是至各类用户调压柜（箱）间的中压输气管网，设计压力取 0.40 兆帕。近期根据邵东市现有天然气供应情况，确定采用长输管线作为邵东市乡镇的主要气源；远期进一步扩展天然气管网，大力发展天然气用户，在市域范围内扩大乡镇天然气气化数量，力争管道天然气通气到所有乡镇，覆盖所有村庄，镇域居民气化率达到 70%。随着能源结构的调整及天然气在全市的大力推广应用，液化石油气将逐步转移到乡镇管道天然气未覆盖区域，液化石油气供应主要是天然气无法气化的区域，管道天然气与瓶装液化石油气相辅相成。规划根据实际情况建设一定数量的人气配送网点，网点建设及安全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全面实施垃圾分类管理，构建集约高效的垃圾处理体系。全面推进垃圾清运一体化工作，全市垃圾有效治理比例达 100%。

——**垃圾焚烧发电厂**。保留位于火厂坪镇毛坪村的现状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规模 700 吨/日），根据需求适时启动二期项目建设规模 350 吨/日。垃圾填埋场。保留中心城区西侧的垃圾填埋场，暂停垃圾处理。垃圾焚烧发电厂应配套建设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理、处置设施，资源化利用率不低于 70%。

——**垃圾中转站规划**。现状垃圾站基本能满足近期发展需求，远期根据实际情况对中转站进行提质改造并新建垃圾中转站。

——**工业、建筑及厨余垃圾处理**。工业及建筑垃圾处理方式以综合利用和填埋为主。在工业企业推行清洁生产，提倡工业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从源头减少工业垃圾产生量率。建筑垃圾消纳场具体位置暂未具体确定，规划暂将建筑垃圾消纳场规划在中心城区边缘区域。远期将有序推进市域内垃圾处理中心湿垃圾（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湿垃圾处置能力。

——**危险废物处理**。特种垃圾经统一收集后，送往周边危险废弃物处理中心处理。

合理布局殡葬设施。以公益性服务为重点，以多样化经营性服务为补充，全面保障城乡居民安葬需求。结合中心城区的发展及人口老龄化趋势，规划对现状

邵东殡仪馆进行扩建；至 2035 年，每个乡镇建设 1 处集中治丧场所和 1 处公益性公墓设施，全市公益性公墓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深化推进殡葬改革，强化部门联动，加强“智慧殡葬”建设，保障殡葬事业可持续发展。

第六节 安全韧性与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综合防灾目标。当遭受相当于工程抗灾设防标准的较大灾害影响时，城市应能够全面应对灾害，应无重大人员伤亡；防灾设施应有效发挥作用，城市功能基本不受影响，城市可保持政策运行。当遭受相当于设定防御标准的重大灾害影响时，城市能有效减轻灾害，城市不应发生特大灾害效应，应无特大人员伤亡；防灾设施应能基本发挥作用，重大危险源以及可能发生特大灾难性事故后果的设施和地区应能得到有效控制。当遭受高于设定防御标准的特大灾害影响时，应能保证对外疏散和对内救援可有效实施。

防洪规划。中心城区防洪标准近期按 30 年一遇，远期按 100 年一遇，城市郊区按 20 年一遇；重点镇防洪标准按 20 年一遇；一般乡镇防洪标准 10 年一遇。桐江河、槎江河、邵水河两岸结合沿河风光带建设防洪堤，防洪标准为 50—100 年一遇；朱家冲水、炉前

冲水防洪标准为 20—50 年一遇；肖家冲水、落水河防洪标准为 20—50 年一遇。

排涝规划。中心城区近期按 30 年一遇，远期按 50 年一遇，一日暴雨 24 小时排干；镇区按 20 年一遇暴雨不成灾；农村地区按 10 年一遇执行。

抗震设防标准。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应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照经审定的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邵东市基本地震峰值加速度值 0.05g，基本地震峰值加速度反应图谱特征周期为 0.35s，邵东市抗震设防按 VI 度为基本烈度设防。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政府、医院、传染病疾控中心、消防站、避难建筑、物资储备建筑、交通及通讯枢纽、电力调度中心、核心市政设施、通信公司网络中心大楼、水库及其附属建筑等生命线系统、重要基础设施和大型公建、大型商贸及会展中心、幼儿园及中小学、重要历史文化保护地区等应按规范要求提高设防等级。

主要疏散通道规划。以干线公路网和城市干道网为主通道，建设安全、可靠、高效的疏散救援通道系统。城市疏散道路应保证两侧建筑物倒塌堆积后的通行，抗震有效宽度应满足救灾干道不小于 15 米、疏散主干道不小于 7 米。

避震疏散场所规划。加强对已有地震监测设施及地震监测环境的保护，合理规划建设用地，避免对地震监测设施及监测环境造成破坏。建设“县级—乡镇”两级的抗震防灾指挥系统，同时与周边县市形成完善的抗震防灾体系。在各乡镇设置“抗震防灾指挥办公室”，具体负责乡镇辖区范围内的抗震设防事项，并根据邵东市指挥中心的指令完成本区范围内的抢险救灾任务。规划紧急避震疏散场所人均有效避难面积不小于1平方米，固定避震疏散场人均有效避难面积所不小于2平方米。

消防规划。中心城区设置特勤消防站、一级普通消防站和二级普通消防站。重大危险源设置企业消防站，消防安全重点监督单位设置微型消防站。重点镇设置一级专职消防队，责任区范围包含本镇范围及相邻乡镇的协同消防职能。一般镇和乡政府所在乡镇，设置二级消防专职队，责任区范围为本镇、乡范围。村庄设置微型消防站，配置必要消防器材设备，完成“1队1池2泵”建设。

人防建设与军事设施保护规划。按照“防空防灾”一体化、平战结合、防控区（片）自成体系”原则，结合城市地下交通设施建设，新建和完善疏散干道、连接通道工程，补齐人防工程短板，构建以人防指挥

工程、医疗救护工程、防空专业队工程、人员掩蔽工程、物资储备供电供水等配套工程组成的功能完善的防护体系。至 2035 年，人均人防掩蔽面积达到 1 平方米，全面建成完善的人防指挥场所和指挥信息化系统，加强城市防控警报建设，确保防空警报覆盖率 100%，鸣响率 100%，新建民用建筑按人防专项规划需要设置防控警报设施的，防空警报设施建设应与防空地下室联审联验。推动人防疏散地域建设融入乡村振兴实践，在人防疏散地域建设中同步改善基础设施和村容村貌。

地质灾害防护规划。邵东市现有地质灾害点 228 处，地质灾害类型涉及滑坡、采空塌陷、泥石流、不稳定斜坡、崩塌等。邵东市共划分 10 个地质灾害易发区。其中高易发区 4 个，包括界岭镇南、流泽镇、砂石镇、流光岭镇及其东南一带以滑坡、塌陷为主的地质灾害高易发区，牛马司镇、邵东县城一带以塌陷、滑坡为主的地质灾害高易发区，简家陇、野鸡坪、佘田桥、水东江各乡镇南部一带以滑坡、崩塌为主的地质灾害高易发区，灵官殿镇东南及堡面前乡南部一带以滑坡、崩塌为主的地质灾害高易发区。中易发区 4 个，包括黑田铺镇东山庙村、廉桥镇、斫曹乡东部一带以滑坡、塌陷为主的地质灾害中易发区，简家陇镇

范家村、火厂坪镇中部、周官桥乡一带以滑坡为主的地质灾害中易发区，九龙岭镇秀龙村、魏家桥东南、仙槎桥镇西部一带以滑坡为主的地质灾害中易发区，双凤乡凤形村、仙槎桥镇东部、两市塘街道寻柳村一带以滑坡为主的地质中易发区。低易发区 2 个，包括市域西部南部以滑坡、崩塌为主的地质灾害低易发区，市域东北部以滑坡为主的地质灾害低易发区。

公共卫生安全规划。全面加强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和发热门诊建设，加强急诊、重症、呼吸、检验等专科能力建设，提高医疗卫生机构实验室检测能力。重点乡镇卫生院和有条件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独立发热门诊，一般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标准化的发热哨点诊室。

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规划。森林消防站、森林防火隔离带作为森林防火的重要基础设施，为加强森林火情早期处置工作，各乡镇储备防灭火物资。各乡镇办场配备了无人机、消防车、高扬程灭火水泵、便携式储能灭火水枪、风力灭火机、割灌机、便携式油锯等物资，各村(居、社区)储备了高压喷雾器、便携式储能灭火水枪、打火鞭等物资。通过“人防+物防+技防”立体化防控体系，进一步织密防护网、筑牢防火墙，确保“封住山、看住人、管住火”，全力守护绿水青山，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应急物资储备体系规划。落实邵阳市“市—县—乡镇”三级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建设，以邵东市救灾物资库为基础、各乡镇救灾物资储备站为补充。加强生活保障类、医疗卫生类、抢险救援类和特殊稀缺类物资储备。乡镇级物资储备站面积不得小于150平方米，乡镇级储备救灾物资应结合常年灾情实际，满足灾害救助第一时间所需，乡镇应急物资储备站应储备一定数量的棉被、折叠床、帐篷等基本的生活救助类物资，并结合自身实际储备棉衣、水袋、救生衣、安全帽、安全绳、应急手电、橡皮艇、发电机等其他救助物资和救援装备。推进村级物资储备点建设，村级物资储备点面积不得小于50平方米，村（社区）基层单位应急物资储备点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储备物资。积极推进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信息化建设，实现全市救灾物资储备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和互联互通。

危险化学品管控。着力加强对邵东经济开发区、仙槎桥五金片区、廉桥医药片区、火厂坪机械制造片区、团山中小企业创业园片区等重大危险源集中区的管理。对确定的危化品生产、储存的专门区域和集中区域，要统筹规划安全、消防、污控等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整体风险分析和安全条件论证，预留充足的安全

防护距离，具备基本的区域应急救援体系，确保区域安全。新建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存贮企业与有关场所、区域的安全防护距离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规定。严格排查安全防护距离不足、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危化品企业，制定政策措施，督促企业限期搬迁、转产或关闭。

第十章 规划传导指导约束

第一节 乡镇规划的传导指引

强化乡镇规划编制传导约束。邵东市所有乡镇(街道)均单独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

专栏 10-1 乡镇规划编制要求传导一览表

序号	类型	规划数量 (个)	涉及街道、 乡镇数量	涉及乡镇、街道名称
1	单独编制	25	25	两市塘街道、宋家塘街道、大禾塘街道、牛马司镇、廉桥镇、火厂坪镇、仙槎桥镇、余田桥镇、砂石镇、团山镇、灵官殿镇、九龙岭镇、流光岭镇、流泽镇、魏家桥镇、杨桥镇、水东江镇、野鸡坪镇、黑田铺镇、简家陇镇、界岭镇、双凤乡、周官桥乡、堡面前乡、斫曹乡

指导约束专项规划。将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重要控制线、耕地保有量等底线管控指标以约束性进行传导。

加强引导性传导。围绕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总体格局，结合乡镇地域特征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综合确定各乡镇的规划分区、城镇发展定位、要素配置等规划内容。

第二节 相关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

规划将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特色风貌与总体城市设计、山体水体保护、自然保护地专项规划作为必做

专项规划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相关专项规划应在同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指导约束下编制，对接“三线一单”划定的环境管控单元，落实相关约束性指标，不得违背市级总规的强制性内容，并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核对。经依法批准后纳入市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叠加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专栏 10-2 邵东市专项规划编制目录建议清单

专项类别	序号	专项名称	性质类别
资源保护利用类	1	耕地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2	文物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参考类
	3	生态环境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4	天然林和公益林保护修复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5	城镇绿地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6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7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8	矿产资源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9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市政设施类	10	给排水设施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11	电力通信设施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12	燃气设施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13	加油加气充电站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参考类
公服设施类	14	公共设施综合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15	城乡养老与康养设施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16	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17	商业网点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参考类
	18	体育设施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参考类
产业与城镇发展类	19	城镇体系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20	村庄分类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21	旅游发展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22	城镇更新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23	产业园区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交通类	24	综合交通体系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25	绿道与慢行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参考类
	26	停车场地与设施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公共安全类	27	防灾减灾和应急体系建设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28	公共卫生安全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专项类别	序号	专项名称	性质类别
	29	消防设施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30	人防建设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优选类
	31	地质灾害防控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参考类

第三节 详细规划的传导约束

规划对中心城区范围内划定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对不同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主导功能提出差异化引导要求，明确需要向各编制单元传导的功能定位、核心指标、管控边界和要求。其中建设用地规模、容积率、建筑密度以及水域面积、道路网密度等应作为约束性指标向下传递，城市黄线、蓝线、绿线、紫线以及城市快速路和主次干路的走向、红线宽度应作为刚性要素层层落实。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按照规划范围划定编制单元。

专栏 10-3 邵东市详细规划编制控制指标一览表

序号	单元	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容积率	城市“四线”				主导职能	公共服务设施	市政基础设施
				黄线	蓝线	绿线	紫线			
1	黑田铺片区 A—01	234.58	详见中心城区强度分区规划图	—	—	—	—	工业	根据第七章第六节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的相关内容落实	详见第七章第七节市政基础设施布局中的相关内容落实
2	北部片区 A—02	115.87		—	—	—	—	居住、农业生产		
3	城北片区 A—03	401.13		7.47	—	—	—	居住、教育、商业		
4	宋家塘片区 A—04	135.98		4.06	—	—	—	居住、教育		
5	公园片区 A—05	233.62		4.18	—	47.20	0.61	居住、工业		
6	站前片区 A—06	245.28		4.93	—	6.93	—	居住、交通、教育		
7	商贸城片	390.89		0.69	0.01	—	—	居住、交		

序号	单元	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容积率	城市“四线”				主导职能	公共服务设施	市政基础设施
				黄线	蓝线	绿线	紫线			
	区 A—07							通、物流		
8	黄陂桥片区 A—08	104.49		0.08	0.65	—	—	居住、商业		
9	西部新城 片区 A—09	61.23		17.22	—	—	—	工业		
10	湖塘片区 A—10	362.57		10.43	8.78	—	—	居住、教育		
11	老城区 A—11	723.63		6.71	1.30	15.35	—	居住、行政、教育		
12	百富片区 A—12	311.94		5.84	6.97	—	—	居住、教育		
13	晨光片区 A—13	359.00		1.11	2.09	10.72	—	居住、教育		
14	邓家岭片区 A—14	171.73		5.81	6.98	3.69	6.54	生态、居住、教育		
15	南部新城 片区 A—15	177.45		1.33	5.61	—	—	居住、商业		
16	桐江片区 A—16	101.88		0.45	12.69	—	—	生态、居住		
17	红旗片区 A—17	372.22		10.39	12.61	17.28	—	居住、工业		
18	桥口片区 A—18	122.07		0.50	3.12	—	—	居住、工业		
19	兴隆片区 A—19	560.99		13.99	15.88	3.20	0.47	工业、居住		
20	大新片区 A—20	92.38		0	1.28	—	—	工业、居住		

第十一章 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节 现状问题和制约因素分析

水资源环境。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进一步推动水资源保护、开发、利用。

——**现状问题。**2020年，国考断面（联江村）水质优良率为100%；五个重金属断面除龙潭水厂断面饮用水锑超标外（受上游新邵县影响），其余断面水质达标率为100%；三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但也存在市域内河湖整治效果不均衡，部分断面月度水质超标；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历史欠账较多，部分老旧小区污水管网覆盖不到位、雨污不分流；规划分流制片区雨污混接、错接问题突出；水生态环境应急风险防范能力需要加强。

——**制约因素。**自然地理因素方面，邵东市地处亚热带季风区，降水主要受太平洋东南季风影响，降雨不均，春夏多洪涝，秋冬多干旱，是典型的水资源季节性贫乏地区，应加强水资源保护蓄积和跨季节合理调配。社会经济因素方面，受人类生产活动影响，邵东市水资源开发利用强度高。根据《2020年邵东市水资源公报》，邵东市水资源总量11.52亿立方米，总供水量为4.25亿立方米，地下水总供水量为0.49

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供水量占总供水量比例为 11.53%，水资源利用开发利用率为 39.17%，应加强水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

土壤资源环境。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大力整治土壤污染源、重点污染影响区、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所环境等，使全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

——**现状问题。**近年来，全市土壤治理与修复项目稳步推进，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但土壤环境安全压力仍然较大，局部地区存在水土流失和岩石裸露严重问题，部分历史遗留场地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农业生活污染负荷较重，部分尾矿库环境风险较大；土壤资源环境保护与修复刻不容缓。

——**制约因素。**自然地理因素方面，邵东境内属湘中丘陵地带，为浸融蚀地貌。丘岗地占全市总面积的 61.18%，山地占 21.69%，平原多为溪谷平原，仅占 10.85%。邵东处雪峰山和南岭山系之间的过渡地带，境内丘岗谷地遍布，伴有低丘小平原和若干小型盆地，地势为地南北山地崛起，中部抬升向东西倾斜。地势南北崛起向中部倾斜，中部抬升向东西两向成阶梯式倾斜，成为境内三大水系的分水岭。受自然地理环境影响，土壤资源环境风险较大。社会经济因素方面，随着邵东市经济持续繁荣，城镇化、农业现代化

同步协调发展，土地利用供需矛盾日益突出，建设开发和农业开发对土壤资源环境产生重要影响。农业开发过程中施肥、喷洒农药等会对土壤资源造成一定影响，土壤资源环境安全压力较大。

生态环境。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三条红线，紧紧围绕“改善环境质量”这一核心，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现状问题。**邵东市动、植物资源丰富，城乡生态环境不断改善，已获评全国生态文明先进县。邵东境内的蒸水、邵水、侧水和三合水库、黄家坝水库，是邵东市境内重点水源保护区和重要水源涵养功能区，旅游资源区域生态系统完整性和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森林生态系统原真性突出，植物区系起源古老，是生物物种和遗传基因资源的天然博物馆，生物多样性极其丰富。但在城镇化高速发展的迫力之下，环境保护与城镇发展之间的矛盾日益激化，邵东将进入一个高速发展的时期，用地规模扩大和人口增加给生态环境的保护带来更大的压力，城镇生态廊道遭到了不同程度的侵蚀，对生态空间造成一定的威胁。

——**制约因素。**根据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价结果，邵东市生态保护高度重要区面积为 365 平方千米，其中重要保护区面积为 97.64 平方千米。目前，局部地

区仍存在少量建设用地占用生态保护红线，人类生产生活对生态环境保护造成一定的影响。此外，邵东市有少量的耕地位于生态保护高度重要区，一方面，耕地的生态作用明显；另一方面，耕种过程中施肥、喷洒农药等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应限制生态保护高度重要区内的建设开发和农业开发强度。

第二节 规划协调性分析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本规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的相关要求。

符合功能区划要求。根据《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邵东市为省级城市化地区。规划邵东市城市性质为全国现代商贸城市，湖南省现代制造基地，邵阳市面向长株潭都市圈的门户城市，邵阳市的副中心城市，以工业、商贸和物流产业为主的综合型城市。规划尽量避让生态用地，因地制宜，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水土保持规划坚持“以防为主，保护优先”的水土保持工作基本方针，符合《湖南省国

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关于实施邵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等的相关要求。

与相关规划协调。根据《邵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至2025年，全市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显著提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和能耗持续降低；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面消除劣Ⅴ类水体，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面达标；空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市区PM_{2.5}年平均浓度持续下降，基本消除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全市土壤污染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土壤安全利用水平巩固提升，受污染耕地、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或得到有效保障；自然生态保护监管取得积极进展，森林覆盖率不降低。

《邵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2—2035）》中指出邵东市位于人居环境和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区域中。利用城市拆违腾退地、边角地、废弃地、闲置地优化街区生态，增加口袋公园和小微绿地；推进城市污水管网建设，强化排污口水质监测检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实施重金属总量控制，强化重点行业管控。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推进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以整市推进方式开展农村人居

环境整治提升行动，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惩指标，支持群众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以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为抓手，分层次、分类别梯次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邵东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规划构建“两屏、三廊、四区、多节点”的生态保护修复格局。“两屏”即猪婆山及大云山组成的生态保护屏障。针对湿地面积萎缩、重要物种生境受损等问题，开展邵东猪婆山生态公园建设项目，公园建设应在保护基本农田和生态红线的前提下，禁止破坏乡村风貌和历史文脉；维持和庇护该区域生物生存繁衍，维护自然生态平衡，提升生态系统和稳定性。“三廊”即邵水、蒸水和邵祁生态走廊廊道，积极保护邵水和蒸水，将其打造成区域重要的生态廊道，抓好河流防洪、河道疏浚、水源涵养及生态河道监测网系统建设，提升其生态效益。“四区”为中部城镇生态系统维护生态修复区、北部农田修复与田园景观生态修复区、东部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修复区、南部丘陵生物多样性与水生态修复区。“多节点”即市域内的水库、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南岳余脉、雪峰余脉等重要山系。

根据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结合邵东市国土空间

规划自身的特点和要求，确定指标体系，从底线管控、结构效率、生活品质等方面构建指标体系。各项分解指标，皆源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的发展延伸，目的在于明确生态功能保障红线、环境质量安全底线、自然资源利用上线，倒逼自然资源利用方式转变。本规划编制时，从环境敏感制约因素和邵东市资源底线的角度分析，在采取有限措施后，不会对水、土地、生态环境、林草资源等造成明显影响。规划指标目标值设定时，充分对接了湖南省、邵阳市相关规划，相关目标值与规划传导值一致。并与市“十四五”规划等重点规划进行了充分对接，规划目标设定科学、合理、可行。

总体而言，规划的总体定位体现了邵东市资源优势，城市发展目标体现了生态环境保护的战略地位，国土空间格局基本体现了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优先关注生态环境和资源的保护，促进城市建设和资源利用及环境保护相协调。严格保护水资源、土地资源以及历史文化资源，合理确定了城市发展的生态安全格局，确保了生态安全底线。在落实本规划环评中提出的优化调整建议和环境影响减缓措施的前提下，邵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合理性较好、环境目标可达性较高。

本规划中提出生态修复、水资源配置、河道整治、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等规划内容，符合《邵东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的相关要求。

本规划在采取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情况下，与主体功能区规划、交通规划、环境功能区划、生态与环境保护规划、水资源保护规划、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等规划是协调的。

第三节 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

环境目标与评价指标。从水环境、土壤环境、大气环境、生态环境、声环境等方面进行评价。

——**水环境。**保障河湖生态必需的最小流量和敏感期（区）生态需水量；维护规划范围内水体的水域功能及相应水质目标；确保饮用水源用水安全；满足国家、省、市下达的水污染防治考核目标。

——**土壤环境。**确保土壤资源环境安全可控，污染土壤得到有效治理和修复，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和质量得到提升，减轻局部地区存在水土流失和岩石裸露严重问题，降低部分历史遗留场地和尾矿库环境风险。

——**大气环境。**维护规划范围内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农村地区和其他需要特殊保护

区域的空气质量；满足国家及省下达的大气污染防治考核目标，确保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逐步改善。

——**生态环境**。维护区域生态系统结构的完整性和功能的稳定性，保护陆生及水生生态系统多样性；保护敏感区内敏感对象不受规划实施的干扰和破坏，保护珍稀、濒危、特有生物以及具有重要经济价值的动植物及栖息地。

——**声环境**。削减交通干线噪声上，等效连续 A 声级平均值控制在 70 分贝以内，进一步扩大城区禁鸣范围，全市区域声环境分别达到功能区划标准要求。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以水资源承载力、土地资源承载力等方面进行分析和预测邵东市环境承载规模。

——**水资源承载力分析**。邵东位于衡邵干旱走廊内，地处分水岭上，是典型的水资源贫乏地区，属全省三个干旱少雨区之一。邵东市现状水资源总量为 11.52 亿立方米，总用水量为 4.22 亿立方米。由于水资源短缺，一遇干旱年份，水量不能满足供水要求。规划建设犬木塘灌区水源工程，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通过犬木塘水库枢纽工程适时适量补水，可保障邵东中心城区及乡镇供水和应急供水。

——**水资源承载农业规模**。平均每亩水稻灌溉用

水为 400 立方米，农业用水占比 70%，可承载的灌溉耕地面积为 80 万亩。在本次规划中，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78.69 万亩，邵东市水资源可以满足农业用水要求。

——**水资源承载人口规模**。根据生活用水占总用水量的比例，规划 2035 年可用于生活用水的水量为 6855 万立方米。综合分析出人均综合用水量指标为 140L/人·日。测算得出 2035 年邵东市水资源承载人口规模为 134 万人。

——**土地资源承载力分析**。至 2035 年，邵东市城镇开发边界内用地规模增量为 18.33 平方千米，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将达到 274.49 平方千米。预测邵东市 2035 年的土地人口承载力，高、中、低三个标准方案下的人口承载力分别为 152、144、137 万人。本规划在预测 2035 年常住人口规模为 115 万人，所以邵东市的土地资源可以承载今后持续增长的人口规模。

生态安全。包含农业生产格局、城镇空间格局、生态安全格局等三个方面，守住生态安全“底线”。

——**农业生产空间格局影响分析**。邵东市农业生产空间格局立足于农业开发适宜性评价结果，符合现状和农业开发利用现状，虽然严守永久基本农田的战略，可能对局部区域自然生态系统带来一定的影响，

但这种影响总体可控，不会对邵东市自然生态系统格局带来根本性的影响。此外，本规划突出耕地资源数量、质量及生态全方位保护，体现在森林覆盖率持续增长，减缓人均建设用地增长幅度，加大工业生产生态环保投入，工业固体综合利用率、污水处理率等稳步提升，间接保护改善耕地及其周边生态安全及生态环境。

——**城镇空间格局影响分析**。规划统筹空间、规模、产业三大要素，城镇空间格局既重视生态环境保护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满足邵东市人口增长和城镇快速发展的需求。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约束性指标，支撑保障区域型设施用地，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挖掘存量建设用地的潜力，推进土地利用功能适度混合利用，全面提升土地利用效率。加快核心城区优化和次要核心崛起，推动城乡协调和区域协调发展。在国土空间规划改革的背景下，充分考虑生态安全的制约因素，遵循城市发展规律，城镇空间格局的构建对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引导城镇合理布局、盘活城市存量土地、促进城市健康高效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邵东市工业园区禁止入园项目为不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和行业准入条件的；废水含难降解的有机物、

“三致”污染物、重金属等物质含量高的；废水经预处理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的；工艺废气中含有难处理的、有毒有害物质的；产生有毒有害、恶臭异味且与周边环境不相容的；易燃、易爆、危险品储存或生产的工矿企业。

——**生态安全格局影响分析**。生态保护格局与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价吻合，凸显了邵东市自然生态基础和资源禀赋，依据邵东市生态网络要素的功能结构及其空间分布，科学定位生态网络服务功能，优化生态源地间联系的廊道，加强生态连通性，促进生态系统中能量流动、物质循环。通过规划的实施，市域生态功能重要、敏感、脆弱等区域将得到有效保护。规划对保护生物多样性，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具有重要意义。

环境质量。邵东市抓好生态保护发展和生态价值转化，坚持绿色、循环、低碳发展，全力做好环境质量保护工作。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依据本规划方案，邵东市将拓展生态系统碳汇空间，夯实林地碳汇基础，提升湿地固碳能力，强化草地固碳效能，拓展农业碳汇功能，挖掘地质碳汇潜力。通过本规划方案的实施，将有效遏制臭氧年均浓度上升趋势。至2025年，有效

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进一步优化，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升，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应对气候变化能力显著增强，为实现碳达峰奠定良好基础，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至 2035 年，生态环境质量根本好转，碳排放总量达峰后稳中有降，促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结构优化升级，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实现各领域低碳循环发展，推动重点排放行业深度脱碳，形成节能减污降碳协同增效长效机制，全面健全应对气候变化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努力向碳中和目标迈进。

——**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邵东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2020 年国考断面(联江村)水质优良率为 100%；五个重金属断面除龙潭水厂镉超标严重外，其余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100%；三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十二个乡镇交界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100%。但个别月份个别指标存在不能稳定不达标现象，重金属断面龙潭水厂存在镉超标问题。影响主要水型污染物排放的因素有城市发展规模、产业发展规划、农业生产等。

城市发展规模。依据邵东市人口规模变化的预测结果，2035 年，市域常住人口规模 115 万人，城镇化

水平达到 63%，城镇人口 73 万人，比 2020 年增加 14.66 万人；农村人口 42 万人，比 2020 年减少 0.73 万人。依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 2021 年），城镇生活污水排放系数取 0.26 升/人·天，城镇生活污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浓度取 285 毫克/升、28.3 毫克/升，农村生活污水排放系数取 42.66 升/人·天，农村生活污水化学需氧量、氨氮取 24.83 克/人·天、1.62 克/人·天。人口规模变化导致主要水型污染物排放量变化量将有所下降。

产业发展规划。邵东市现状工业水资源重复利用率不高，水资源利用率较低。根据统计数据，结合当前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原则，在规划实施过程中调整产业结构、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提高绿色发展水平的前提下，工业发展对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的贡献将稳中有降。

农业生产。农业生产对主要污染物排放的变化影响为农业种植产生的影响。基于现状耕地面积的污染物排放削减量，依据邵东市 2020 年变更调查数据库成果，农用地中耕地面积 52800.47 公顷，园地面积为 5419.36 公顷。依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 2021）中农业污染源产排系数手册，确定种植业氮磷排放（流失）系数，其中

农作播种过程排放（流失）系数为氨氮 1.38 千克 / 公顷 · 年、总磷 0.58 千克 / 公顷 · 年；园地排放（流失）系数为氨氮 0.45 千克 / 公顷 · 年、总磷 0.45 千克 / 公顷 · 年。基于化肥、农药源头减控，采用“水肥一体化精准施肥技术”+“农田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全面实施生态耕种，化肥用量、农药用量可减少约 30%，氮肥、磷肥的利用率可提高 43% 以上，氨氮、总磷流失量可降低约 10—20%。基于现状种植面积不变，氨氮、总磷流失量可分别削减 11.25 吨/年、4.90 吨/年。根据《规划》，至 2035 年，将恢复耕地 9527.89 公顷，园地面积减少 1213.15 公顷，故氨氮、总磷流失量分别增加 1.88 吨/年、0.74 吨/年。

初步估算，规划末期，在同步配套建成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废污水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排放量都有一定程度的削减。规划实施后，工业污水、城镇生活污水将进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农村生物污水进行污水设施处理后排放，将降低对地表水的影响。同时，规划实施通过环境综合治理与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污染地块土壤中的重金属、有机物通过迁移转化、雨水淋溶、渗透等对地下水产生的污染、重污染企业搬迁产生的建筑垃圾及设备拆解产生的污染与历史遗留工业废渣

堆放填埋形成的污染源有效减少。

——**土壤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依据本规划方案，邵东市将健全主体功能区实施监管的长效机制，重点考核耕地质量、土壤环境治理等方面的指标。规划明确以乡镇为基本单元，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规划期间，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对现有矿山损毁地表进行复绿，污染的土地及水体进行治理，加强地面重塑、土壤重构和改良。保护和改良农田土壤生态系统，从保护性耕作、土壤改良、农业病虫害综合防控、高标准旱作农田建设、农业污染防治、高效节水灌溉、抗旱应急、农业生产生态循环利用等方面多管齐下，提高生态系统本身的综合实力和抗力。规划期内，邵东市将逐步开展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和治理、耕地地力提升、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

规划实施后，工业用地、废弃采矿用地以及重度污染地块将在土壤污染经治理修复后，确保达到《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再开发、再利用的安全标准，大大降低了土壤的污染负荷。总体来看，从土地利用类型及产业规划等角度综合考虑，规划实施对土壤的污染

程度将大大减轻。

资源利用。规划优化水资源利用模式，严格水量分配，明确节水标准，优化保障粮食安全、产业发展、能源安全等用水，建成资源管理严格、资源配置优化、资源利用高效、资源承载富裕的水资源开发利用模式；规划优化耕地布局，保护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挖潜具备整治潜力的区域及耕地补充区域；规划划定重要矿产资源保护和开发的重点区块，并提出了保护及管控措施，保障矿产资源有序开发利用，因此，通过规划实施对可加强资源保护，保障资源有序开发利用，推动区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生态环境风险。生态环境风险源主要来源于城镇开发等对生态空间的侵占和影响，及经济社会发展对环境质量的影响。本规划方案是按照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顺序，科学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优化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在保障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上划定城镇开发边界，确保三条控制线不交叉不重叠，从而可从根本上避免城镇开发等对生态空间的侵占，减少开发对生态空间的影响。

评价结论。综上所述，邵东市土地资源承载力可满足今后持续增长的人口规模；水资源不能满足农业

用水需求和人口发展规模要求，需通过邵阳市资江流域调配供水方可满足。本次规划的人口规模、产业规模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合理的。

邵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满足区域内环境质量达标的要求，大气环境、水环境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满足标准要求，对大气环境、水环境、土壤环境、生态环境、声环境等的影响可接受，开发建设活动强度对区域生态格局和饮用水源地等生态敏感区区域的影响较小，不会影响生态敏感区区域的主导生态功能。规划布局从总体上来看，大部分规划项目布局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及环境敏感区，符合生态保护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合理的。

第四节 资源环境影响减缓对策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强化国土空间分区管控。坚持保护优先，立足资源环境承载力，合理划分城市化发展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发挥各地比较优势，推动城市化发展区集约绿色低碳发展，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建设韧性、绿色、低碳、海绵城市。统筹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合理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形成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减少人类活动对自然空间的占用。合理确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

模，引导重点行业向环境容量充足、扩散条件较好的区域优化布局。

坚持绿色发展引领、节约集约利用资源。推动产业结构绿色转型，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严禁未经批准新增煤炭、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推动能源结构持续优化。优化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控制化石能源消费总量，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提升煤炭清洁化利用率。推动资源高效循环利用，推进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推动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搭建资源共享、废物处理、服务高效的公共平台，促进工业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能量梯级利用、水资源循环使用。

严格生态环境分区引导、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度。严格落实湖南省及邵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管控要求，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作为硬约束落实到环境管控单元，根据生态环境功能、自然资源禀赋、经济与社会发展实际，对环境管控单元实施差异化生态环境准入管理。推动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实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推动工业固体废物、土壤环境要素全覆盖。依托

排污许可证实施企事业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分配、监管和考核。推进排污许可制度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有效融合，推动重点行业企业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监管执法全闭环管理。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确保环境质量进一步稳定向好，从以下几个反面提出相关对策：

——**水资源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监管，优化饮用水水源地布局，推动城乡供水一体化，建立水源地风险评估和水质预警预报系统。

加强重点流域区域水污染治理，深入推进以邵水、蒸水、侧水为重点流域污染防治工作，进一步完善流域城乡环境基础设施，抓好重点流域保护和重点区域整治，重点完成邵东历史煤矿矿涌水治理及锰矿遗留废渣治理；逐步落实湖南省湘江一级支流蒸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邵水二期（邵东段）治理工程项目、邵东市侧水河流域关停煤矿污染综合整治项目等重点整治项目的建设内容。

全面提升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完善污水收集体系，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全面提升城镇污水处理能力，至 2035 年，邵东市中心城区和乡镇集中建设区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主要农村区域全部配建污水

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以企业和工业聚集区为重点，推进邵东市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分类管理、分期升级改造，实施工业园区专项整治行动，实现邵东市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全覆盖、污水全收集、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稳定达标运行、进出水水质在线监控并联网正常，规范设置园区集中污水处理设施排污口，建立园区水环境管理“一园一档”加强涉重金属行业企业废水治理，推进重点行业氨氮和总磷排放总量控制。

——**大气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制定加强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行动计划，明确控制目标、路线图和时间表。

加强种养业氨排放防治，鼓励规模化养殖场实施氨排放控制。强化重点行业 NO_x 深度治理。推进烧结砖瓦行业治理设施升级改造，至 2035 年，烧结砖瓦企业完成高效脱硫除尘改造。推进水泥熟料生产企业采用分级燃烧等技术，配备高效除尘和脱硝设施，实施氮氧化物深度治理，至 2035 年，NO_x 排放浓度控制在 100 毫克/立方米以下。推进玻璃、铸造、有色等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加强自备燃煤机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控，确保按照超低排放运行。水泥、砖瓦、石灰、耐火材料、有色金属冶炼等行业，严格控制无组织排放。

开展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试点。全面加强工业行业“管理、源头、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相结合”的全过程精细化管控方式。重点实施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的治理。开展邵东经济开发区重点企业VOCs综合治理试点项目,强化废水处理系统等逸散废气收集治理,废水集输、储存、处理处置过程中的集水井(池)、调节池、隔油池、曝气池、气浮池、浓缩池等高浓度VOCs逸散环节应采用密闭收集措施,并回收利用,难以利用的应安装高效治理设施。加强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含VOCs物料的储存、输送、投料、卸料,涉及VOCs物料的生产及含VOCs产品分装等过程应密闭操作。

——**土壤资源环境影响减缓对策。**严控建设用地总量及范围管理,根据产业发展规划明确开发区近期、中期、远期工业用地规模,明确开发区产业用地空间布局和管控政策,严格空间规划的科学性和约束性;积极盘活存量和低效用地,将低效用地标注,并建立数据库;合理安排新增建设用地,严格落实土地用途管制制度。

实施土壤环境精细管理,在规划范围内在开展区域土壤详查工作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开展工业企业的土壤污染日常监测监管工作。实现土壤环

境信息化管理，建立土壤跟踪监测；严控新增土壤污染，强化空间布局管控；严格污染源监管，做好土壤污染预防工作；逐步开展治理与修复，减少土壤污染存量。

严格污染地块准入管理，合理规划污染地块用途，充分考虑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对依法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完成调查和风险评估，合理确定土地用途。完善准入管理机制，严格污染地块用途管制，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要求的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未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或风险评估的地块，杜绝进入用地程序。合理规划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时序，对涉及成片污染地块分期分批开发的要优化开发时序，原则上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等敏感类用地应后开发。对污染突出、环境敏感和管控难度较大的污染地块，避免作为高功能用地性质进行开发使用。

——**生态系统影响减缓对策**。建设城市生态景观，发挥生态资源和民族文化资源优势，统筹科学规划，分类有序推进。将沿河分布的各节点公园连为一体，打造城市河流生态景观带，实现“水清、流畅、岸绿、

景美”的目标，打造生态城市、环保城市、绿色城市。

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推动湿地保护修复。实行湿地保护目标责任制，健全湿地用途监管机制，建立退化湿地修复制度，完善湿地分级分类动态管理，构建湿地监测评价与监管执法联动机制。加强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加强森林、河流、湖泊、湿地等自然生态保护。构建生态产业体系，把生态作为产业来谋划布局。山坡栽果，统筹利用大云山、佘湖山、九龙岭及市内山丘，因地制宜栽种坚果、野果、特色果树，发展林下经济，做好山林文章。沿岸造林，实施“清水绿岸美景”综合治理行动，重点推进邵水、蒸水沿河两岸的乡镇生态环境治理。种植创园，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发展创意农业、田园观光、农耕体验、文化休闲、健康养生等业态。

——**声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噪声主要来源于交通噪声、建筑施工及工业区，加强噪声管理，尽量从源头控制噪声。

强化城区噪声区域的建设和管制。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设置声屏障，加强环境噪声污染的防治措施，划定行政区域内各类声环境质量的标准，确保中心城区环境噪声达标区覆盖率达到 100%；对于已建区，加强管理，严格按照各类声功能区域噪声标准进行管制，

确保各类功能区环境噪声达标排放。

加强建筑施工噪声监管力度。加大有关防治建筑施工噪声的法律、法规的执法力度，监督检查施工机械的减震降噪装置及使用率，施工期间噪声值是否符合区域环境噪声标准，对超标区域进行整治和惩罚，降低施工噪声对环境及周围居民的影响。

强化工业区噪声污染控制。合理规划厂区产噪区域的布局，增加配套降噪设施，扩大绿化面积，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工业区和居住区之间设置合理的噪声安全距离，建立绿化隔离带，降低工业区噪声对居住区的影响。

——**固体废物影响减缓对策。**加强规划统筹与布局。确定重点区域和重点领域，推动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转运设施纳入邵东市公共基础设施统筹规划布局，全面提升全市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健全一般固废利用与处置体系。持续推行清洁生产，鼓励采用新技术和工艺，从源头减少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支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应用，以水泥建材和环保产业为核心构建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系统，拓展资源化利用途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资源化利用项目坚持属地原则，

深入推进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和工业“三废”资源化利用，建设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和示范工程。

加强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建立危险废物环境管理长效机制，完善危险废物环境管理体系，推进分级分类管理制度。提升危险废物管理信息化水平，建立完善“能定位、能共享、能追溯”的危险废物信息化监管体系；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倾倒、利用处置和无证经营危险废物等违法活动。

完善危险废物收集体系。鼓励危废经营单位建立专业化的服务队伍和收集站点，通过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和提升管理要求，建立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储运平台，探索研究以行业联合或区域企业联合的形式统一委托处理处置其危险废物的模式。督促鼓励危险废物重点产生企业开展清洁生产改造，着力提高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立健全覆盖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利用、处置全过程的监管体系。

加快推动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优化医疗废物收运机制，加强与卫生健康等部门联动，推进完善医疗机构医疗废物收集模式，畅通医疗废物收集转运。

第十二章 近期项目行动计划及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第一节 近期项目行动计划

明确近期建设总体目标。保障“十四五”重大项目实施。梳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邵东各行业协会“十四五”规划，结合上级和邵东本级的年度重大项目建设发展计划，重点保证三年内开工建设的项目，同时优先安排基础设施、公益事业、产业项目、保障性和安置区住房等项目。结合民生优先、问题突出、全面发展、计划投资四个原则，确定重点项目库，促进资源集约高效利用。

确立近期建设重点区域。中心城区方面，百富片区作为城区的几何中心，邵东高标准建设样板和形象展示的窗口，基础设施先行，需要提供充足的建设用地指标；里安片区主要保障学校等基础设施项目的落地；兴隆片区则保障产业项目和必要的基础设施项目能够落地。市域方面，保障重点乡镇必要的民生工程及产业项目能够落地。

第二节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强化党的领导。在市委、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

市直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要依法实施规划。地方党委和政府履行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主体责任，自然资源部门负责规划的具体实施，统筹重大政策研究和制定，协调解决国土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中的重大问题，共同推进实施。建立邵东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制度，发挥组织协调和咨询审查作用，完善规划实施统筹决策机制。强化协调配合，探索规划实施协同机制。

加强规划实施管理。强化规划刚性约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统领市域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的纲领性文件，规划一经批准，必须严格实施。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坚决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

注重规划实施传导，统筹规划横向传导。加强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衔接，落实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重大工程、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加强规划纵向传导。本规划是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加强对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的引导与协调。强化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各部门、各行业在编制相关规划、制定相关政策时，应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国土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等方面相衔接。

加强信息化建设与规划实施评估监测维护。实施

监督检查制度，坚持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督检查相结合，全面及时准确掌握基础数据和信息。建立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立健全国土空间变化监测体系，对国土空间规划现状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监测和评估，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定期评估制度。建立信息发布制度，提升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信息化水平，推动信息共享。建立公开、透明、制度化的规划动态调整完善机制，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体检评估结果，优化调整近期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合理修正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的分阶段安排，确保对规划强制性内容的落实和对规划实施工作的及时反馈、修正。

夯实规划实施基础。 配套完善相关法规政策。完善法规和标准体系，及时修订相关技术标准，确保空间规划管理全面纳入法制轨道。简化各类建设项目审批管理流程，完善资源环境政策、产业投资政策、财政税收政策等。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严守环境质量底线。按照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的总体要求，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深化细化产业政策体系；健全耕地保护补偿制度，健全促进生态保护的利益补偿机制。

推动公众参与。建立专家咨询制度，成立具有广泛代表性的专家智库，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的咨询论证。积极动员高校、科研院所、学会协会，为国土空间规划出谋划策。在规划编制阶段、方案论证阶段、规划批准等阶段，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公众对科学、高效、集约利用国土空间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与监督的主动性，营造有利于依法依规开发保护国土空间的良好氛围。

附表

表1 邵东市规划指标表

层级	指标	近期目标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市域	耕地保有量（万亩）	≥ 78.69	≥ 78.69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万亩）	≥ 71.73	≥ 71.73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平方千米）	≥ 14.74	≥ 14.74	约束性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平方千米）	≤ 72.84	≤ 72.84	约束性
	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	≥ 3.16	≥ 3.16	预期性
	林地保有量（平方千米）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森林保有量（平方千米）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森林覆盖率（%）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湿地保护率（%）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水域空间保有量（平方千米）	≥ 95.67	≥ 95.67	预期性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 4.46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约束性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 6.30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	≥ 16	≥ 40	预期性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模（万亩）	≥ 0.72	≥ 0.72	预期性
	村庄建设用地（平方千米）	≤ 209.59	≤ 209.59	预期性
中心城区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 50	≥ 80	预期性
	道路网密度（公里/平方千米）	≥ 7.50	≥ 8.15	约束性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 3.70	≥ 8.02	预期性

备注：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目标值含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生态公园、郊野公园等生态绿地面积。

表2 邵东市规划指标传导指引分解表

乡镇名称	主体功能区分类		规划目标年				
			耕地保有量(亩)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亩)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公顷)	村庄建设用地(公顷)
两市塘街道	城市化地区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	17840.07	10664.60	-	1025.19	391.14
宋家塘街道	城市化地区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	12992.46	10315.59	-	1474.35	446.25
大禾塘街道	城市化地区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	29779.21	20761.18	-	2141.27	738.20
牛马司镇	农产品主产区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能源资源富集区	45883.70	42600.20	-	276.95	1264.52
廉桥镇	城市化地区		43742.07	40492.60	83.10	371.52	1081.81
火厂坪镇	城市化地区		46888.62	44283.31	-	238.31	1213.05
仙槎桥镇	城市化地区		34683.41	32067.39	-	273.27	945.35
佘田桥镇	农产品主产区		18729.35	17299.15	-	134.42	481.15
砂石镇	农产品主产区	能源资源富集区	21179.73	19942.33	-	58.16	627.36
团山镇	农产品主产区		62093.41	58758.18	-	75.84	1374.45
灵官殿镇	农产品主产区	能源资源富集区	51483.74	48324.92	-	70.79	1670.54
九龙岭镇	重点生态功能区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	38285.33	34535.29	335.50	44.32	861.30

乡镇名称	主体功能区分类		规划目标年				
			耕地保有量(亩)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亩)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公顷)	村庄建设用地(公顷)
流光岭镇	农产品主产区		24975.38	23659.07	-	28.59	470
流泽镇	农产品主产区		22234.74	20781.10	-	100.70	806.57
魏家桥镇	农产品主产区		35918.61	33927.55	-	88.95	895.52
杨桥镇	农产品主产区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	28574.96	27035.06	-	58.07	593.39
水东江镇	农产品主产区		37358.57	34193.13	-	60.93	941.26
野鸡坪镇	农产品主产区		39018.53	36896.85	-	31.34	1106.25
黑田铺镇	城市化地区		45430.86	40728.58	-	536.28	1158.19
简家陇镇	农产品主产区	能源资源富集区	43942	40945.45	-	28.74	1222.08
界岭镇	重点生态功能区		18574.38	17204.26	30.39	34.49	608.72
双凤乡	重点生态功能区		19523.04	18451.26	244.33	0.42	520.43
周官桥乡	农产品主产区		24670.49	21839.26	-	130.82	777.97
堡面前乡	重点生态功能区		6695.09	6141.72	682.83	0.13	321.93
斫曹乡	农产品主产区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	16452.13	15482.33	97.35	0	441.35
合计			786949.88	717330.36	1473.50	7283.87	20958.78

表3 邵东市市域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乡镇名称	农田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	生态控制区	城镇发展区	乡村发展区	矿产发展区	合计
两市塘街道	744.45	0	68.98	1031.89	1282.45	20.36	3148.13
宋家塘街道	730.75	0	155.71	1487.59	1246.55	3.22	3623.82
大禾塘街道	1465.69	0	95.25	2163.63	1800.37	0	5524.94
牛马司镇	3025.30	0	870.01	279.46	3944.71	68.36	8187.84
廉桥镇	3005.07	83.13	1638.40	371.65	3549.96	31.42	8679.60
火厂坪镇	3222.44	0	1179.60	238.91	4819.15	138.60	9598.69
仙槎桥镇	2343.20	0	1071.72	282.33	4303.07	20.05	8020.36
佘田桥镇	1233.79	0	2061.16	134.67	1793.79	12.64	5236.05
砂石镇	1503.85	0	416.80	58.87	2130.86	23.76	4134.12
团山镇	4388.46	0	730.34	77.17	4510	19.03	9725
灵官殿镇	3495.50	0	4980.52	72.82	7186.82	176.73	15912.40
九龙岭镇	2554.72	335.62	890.25	45.24	4543.35	124.76	8493.83
流光岭镇	1792	0	292.75	31.13	1882.58	14.54	4013.01
流泽镇	1541.10	0	558.41	102.34	3050.01	79.32	5331.18
魏家桥镇	2441.08	0	831.25	88.98	3629.56	125.05	7115.92
杨桥镇	1996.82	0	651.85	58.79	2335.50	56.53	5099.50
水东江镇	2513.56	0	3193.65	61.11	4147.39	1.15	9916.87
野鸡坪镇	2708.70	0	1440.22	31.49	3507.63	13.78	7701.80
黑田铺镇	2920.74	0	1621.93	542.22	4831.28	114.60	10030.76
简家陇镇	3018.67	0	3503.92	29.22	5293.61	21.63	11867.05
界岭镇	1291.84	30.40	1430.80	35.19	2407.37	67.41	5263
双凤乡	1388.14	244.41	1918.57	0.70	2318.07	48.25	5918.05
周官桥乡	1575.99	0	253.42	137.06	2681.16	97.14	4744.78
堡面前乡	455.38	683.07	3096.95	0.15	1276.23	0	5511.53
斫曹乡	1166.79	97.38	1221.01	0.69	2562.51	5.53	5054.41
合计	52524.01	1474	34173.49	7363.36	81033.94	1283.86	177852.66

表4 邵东市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型	级别	所在行政区
1	佘湖山风景 名胜区	风景名胜区	地方级	堡面前乡、余田桥 镇、野鸡坪镇、灵官 殿镇、水东江镇和杨 桥镇

备注：数据采用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最终以国家批复的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为准。

表5 邵东市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1	文物保护单位	<p>国家级：荫家堂 1 处。</p> <p>省级：贺金声墓、昭阳侯城遗址、匡互生墓等 11 处。</p> <p>市级：天子坪遗址、孙氏宗祠、康阜亭等 7 处。</p> <p>县级：刘氏宗祠、竺云峰、三多桥等 36 处。</p>
2	传统村落	国家级： 杨桥镇清水村 1 个。
3	历史建筑	确定数量为 10 处，未进行公布。
4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观山桥、雨坛岭墓群、平水桥等 194 处。

表6 邵东市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安排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1	犬木塘水库邵东段项目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	新建犬木塘水库邵东境内主干渠 20 千米，干渠 130 千米，灌区移民 59 户。	邵东市
2	邵东市水系连通项目		将槎江与桐江进行连通、马皇冲水库与天台山水库连通、上沙江水库与茅江水库连通、双凤乡坪头塘与南冲水库连通。	邵东市
3	邵东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改造干渠 537.10 千米，建筑物 2215 座。	邵东市
4	邵水流域水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项目		实施河滨带生态修复工程，总修复面积 303.45 亩；河道生态护岸工程，累计护岸长度为 29.85 千米；兴隆污水处理厂尾人工湿地净化工程，面积 42 亩。	邵东市
5	蒸水河邵东市治理项目		综合治理长度 25 千米。	邵东市
6	侧水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实施河道生态修复，在侧水流域干支流开展生态拦截沟渠、水陆域缓冲区生态修复，面积 345.85 亩；新建生态护岸，面积 104.49 亩；人工湿地水质净化。	邵东市
7	邵东市桐江河城市防洪综合治理建设项目		项目全长 26.80 千米，规划面积 696.53 公顷。	邵东市
8	邵东市西洋江流域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整治项目		建设集中达标排放处理设施 4 座，官网 10250 米，其中收集主官网 4100 米。	邵东市
9	邵东湿地公园建设		推进明镜湖和南湖湿地公园建设，推进邵水湿地、蒸水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和退化湿地生态系统修复。	邵东市
10	低效林改造		针对主要的交通干道和河流水系以及人口集中的城镇周边，开展林分生态景观改造，面积 5714.40 公顷。	邵东市
11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及中幼林抚育项目		针对林龄小，林分结构不合理的林分，开展中幼林抚育，面积 28695.20 公顷。	邵东市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12	邵东中小型水库建设和除险加固项目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	除险加固中型水库 2 座、小型水库 90 座。	邵东市
13	邵东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		大型水闸 3 座，中型水闸 4 座。	邵东市
14	邵东小流域综合治理及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06.16 平方千米，小流域综合治理 15 处，整治坡耕地 15 平方千米。	邵东市
15	邵东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		治理岩溶面积 41 平方千米，治理石漠化面积 2614.2 公顷。	邵东市
16	邵东生态保护与修复-重金属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	国土综合整治	建设 5 个重金属污染耕地(轻中度)斑块修复集中推进区和 360 个点位面积修复区，实施面积 58000 亩，实施内容为有机肥 58000 亩、深翻耕 58000 亩，绿肥和水溶性硅肥 5500 亩，生石灰 5100 亩等；建设 76 个 1 重金属污染耕地(重度)休耕、还林还草区，实施面积 1580 亩。	邵东市
17	邵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建设高标准农田 18.07 万亩，田块整治 835 亩，土壤改良 17.45 万亩，整修加固山(平)塘 852 座，改造拦河坝及泵站 137 座，衬砌灌排渠道 183.80 千米，改造渠系建筑物 5 处，新建高效节水 0.71 万亩，新建、维修机耕道 95.35 千米，新造农田防护林 9983 米。	邵东市
18	邵东石漠化治理-石漠化土壤耕地修复利用项目		建设 7 个石漠化土壤耕地修复利用试点，建设内容为石漠化土壤测土配方实施 700 亩，修复实施面积 3000 亩，购置监测仪器设备 20 套。	邵东市
19	邵东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		改造加固水坝 400 座、山塘 4000 座、灌溉泵站 115 座，渠道防渗衬砌 2850 千米，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15 万亩。	邵东市
20	邵东佘湖山大云山建设		提升森林生态系统稳定性，提高植被水源涵养能力。	邵东市
21	邵东市生态廊道建设		对生态系统完整性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增绿扩量，生态修复，城镇村庄绿化美化，自然保护地的保护与恢复等措施。	邵东市
22	邵东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		沉陷区范围涉及两市塘街道、大禾塘街道、宋家塘街道、廉桥镇、黑田铺镇、牛马司镇、仙槎桥镇、火厂坪镇、砂石	邵东市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国土综合整治	镇、流光岭镇、流泽镇、周官桥乡、界岭乡、九龙岭等。	
23	邵东石膏采空区综合治理项目		采空区治理、搬迁工程、安置工程、安置区配套市政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生态修复工程、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监测。	邵东市
24	邵东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整治 580 个行政村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	邵东市
25	邵东矿山地质环境、涉重金属综合治理	矿山生态修复	对采锰、铅锌等矿区进行综合治理；对全市涉重金属企业环境进行综合整治，消除安全和环境隐患，清理现场废渣、修复该区域土壤。	邵东市
26	邵东市麻婆岭原锰矿开采遗留废渣治理项目		对废渣堆进行集中填埋处置，进行裸露边坡防护，对锰等污染物超标的矿坑积水进行综合治理	邵东市
27	邵东市原国营锰矿采矿区土壤污染源头治理管控项目		对水塘及矿坑底泥进行脱水后集中管控区填埋处置，对采矿坑积水采用“一体化设备”进行处理。	邵东市
28	邵东市寻柳村、民范村锰矿开采区历史遗留污染源整治项目		对废渣、水塘积水、裸露岩壁等进行治理。	邵东市
29	邵东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其他整治和修复	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及节水灌溉。	邵东市
30	邵东水利信息化建设		防汛抗旱及城乡供水一体化信息化建设。	邵东市
31	主要交通干线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主要交通干线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邵东市
32	主要河流湖库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主要河流湖库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邵东市

表7 邵东市产业园区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邵东经济开发区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居住生活区	97.64
		综合服务区	67.36
		商业商务区	14.44
		工业发展区	859.87
		物流仓储区	12.10
		绿地休闲区	41.36
		交通枢纽区	3.23
		战略预留区	—
	城镇弹性发展区		—
	特别用途区		—
合计			1096

表8 邵东市中心城区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面积
生态保护区	—		0
生态控制区	—		168.19
农田保护区	—		318.69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居住生活区	2682.63
		综合服务区	606.53
		商业商务区	444.59
		工业发展区	1047.46
		物流仓储区	47.19
		绿地休闲区	348.68
		交通枢纽区	38.28
		战略预留区	7.07
	城镇弹性发展区		22.23
	特别用途区		0
其他城镇建设区		49.30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98.09
	一般农业区		1307.54
	林业发展区		643.57
	牧业发展区		0
矿产能源发展区			0.06
合计			7830.10

表9 邵东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20年（基期年）		2035年（目标年）	
		面积	占总面积比例	面积	占总面积比例
建设用地总面积		3266.41	100	5348.64	100
城镇 建设 用地	居住用地	1296.20	39.68	2244.19	41.9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34.40	7.18	361.03	6.75
	商业服务业用地	234.28	7.17	437.67	8.18
	工矿用地	375.42	11.49	756.04	14.14
	仓储用地	25.53	0.78	58.16	1.09
	交通运输用地	369.82	11.32	918.51	17.17
	公用设施用地	30.47	0.93	64.90	1.21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58.93	1.80	326.14	6.10
	特殊用地	34.47	1.06	11.26	0.21
	留白用地	—	—	7.07	0.13
村庄建设用地		497.82	15.24	62.53	1.17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09.07	3.34	95.48	1.79
其他建设用地		0	0	5.66	0.10

表10 邵东市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1	交通	呼南高铁邵东段工程、G60沪昆高速娄底至洞口段扩容工程、白果至洞口高速公路、S223邵东市仙槎桥至邵阳县峡山铺公路、S549线邵东市九龙岭至双凤公路（双凤至祁东界）、邵阳市至邵东机场快线（东城快线）、邵东高铁站北广场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邵东城市环线建设、邵东S80魏家桥（或龙公桥）高速出口、邵东仙槎桥一双凤公路建设、邵阳市至九龙岭公路改建工程、S336邵东两峦线干线公路改建、S227邵东团山至简家陇公路改建工程、邵东垃圾焚烧发电配套公路项目、邵东杨桥高铁站连接公路工程、G320国道北移（邵东段）、邵东重点采煤沉陷区两市塘片区道路改扩建、邵东重点采煤沉陷区保和堂片、牛马司片区道路改扩建、邵东简家陇至垃圾发电场配套道路建设、邵东产业路资源路建设、邵东通乡公路建设、X020（邵东至火厂坪段）提质改造、邵东军民合用机场建设、金龙大道涉铁工程建设、竹岭路西延建设、危桥改造建设项目、邵东市城乡公交一体化项目、省道提质扩改、农村公路建设及提质改造、四好农村路建设、国省干线服务区及接驳站建设、经开区路网建设、经开区城北片区路网建设、新建建设北路、黑田铺东湘路建设、沪昆高速邵东北互通及连接线建设、乡镇污水处理厂进站道路、G320国道提质改造、邵东两廉公路智能停车场建设项目、邵东智慧停车场建设、邵东公汽停车场充电桩建设项目、邵东兴和大道（五完小）人行天桥建设项目、城市智慧交通系统升级改造、邵东城区城市智慧停车项目（一期）、违章车辆及报废车辆停车场建设、邵东公安局涉案车辆停车场、邵东城区智慧停车场及奥特莱斯周边路网建设、邵东市百富及昭阳智能化立体停车场建设项目
2	水利	中小河流治理、邵东桐江河城市防洪综合治理建设项目、邵东城市第三水源工程、邵东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邵东市水系连通工程、邵东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工程、邵水邵东市三期治理工程、蒸水河邵东市治理工程、侧水邵东市二期治理工程、邵东再生水利用项目、中小型水库建设和除险加固工程、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邵东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邵东小流域综合治理及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移民产业转型升级及基础设施建设、邵东水资源节约与保护、水利信息化建设、小型水库除险加固、犬木塘水库配套工程建设、犬木塘水库邵东段工程、黄家坝水库（扩建）、两市塘保护圈、兴隆保护圈、梅岭保护圈规划堤防建设、第三水厂、三都水库自来水厂、堡面前乡调节池及提水泵站、邵东市三座小型水库
3	能源	气化湖南邵东至双峰天然气管网工程、邵东乡镇管道燃气工程、娄邵永成品油输油管道建设、焚烧发电配套工程飞灰填埋场建设项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3	能源	目、邵东大型地面光伏电站建设、三一新能源建设、大唐华银光伏发电项目、国家能源光伏发电项目、农村新能源综合体项目、储能项目建设、邵东市正阳（杨桥）复合型光伏发电项目、川赣特高压邵东段工程、邵东荷盟风电场一期、邵东荷盟风电场二期、邵东天台山风电场一期、邵东皇帝岭风电场一期、邵东皇帝岭风电场二期、邵东同乐坪风电场建设、邵东城乡配电网建设、农村电网改造工程、邵阳东 500 千伏变电站建设、邵东 220 千伏变电站建设、城东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城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110 千伏送出工程、葛家一简家陇 35 千伏线路工程、大石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团山一建设 110 千伏线路工程、堡面前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双凤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新邵太龙线 T 接斫曹变电站 35 千伏线路工程、高涵电站、上沙江水库二级电站、软塘加油站
4	通讯	邵东 5G 通信基站建设、邵东中工硅谷工业互联网、邵东区易宝区块链中心、邵东大数据中心项目
5	环保生态	邵东环境治理—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有机肥加工厂、邵东环境治理—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循环农业生态产业园、邵东生态保护与修复—重金属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邵东环境治理—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建设发酵原料收集中心、邵东生态保护与修复—水资源污染修复项目、邵东环境治理—有害农业废弃物处置项目、邵东石漠化治理—石漠化土壤耕地修复利用项目、邵东粪污资源化利用、邵东乡镇污水处理厂及进场道路建设项目、邵东矿山地质环境、涉重金属综合治理、邵东尾矿库综合治理、邵东猪婆山湿地公园建设、邵东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邵东石膏采空区综合治理项目、邵东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邵东城乡垃圾转动一体化项目、邵东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邵东城区污水及中水利用项目、寻柳村 民范村锰矿开采区、历史遗留污染源整治项目、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两市塘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中伟大道片区采空区治理、邵东市长江经济带桐江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及建设项目、邵水流域水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工程、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邵东市大禾塘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周官桥工业园雨污分流及引污入污水处理厂工程、邵东市桐江流域（大田段）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桐江流域生态环境治理工程、厕所革命、农村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项目、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建设、城区石膏采空区生态环境治理工程、邵东市公园片区采空区治理项目、邵东中小河流域生态治理项目、邵东市黄家坝水库自动监测站点建设、邵东市三合水库自动监测站点建设、邵东市梅子坝自动监测站点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集中式处理设施）、邵东市原国营锰矿采矿区土壤污染源头治理管控项目、邵东市寻柳村、民范村锰矿开采区历史遗留污染源整治项目、涉重金属废渣治理项目、邵东市麻婆岭原锰矿开采遗留废渣治理工程、邵东市危险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5	环保生态	<p>废物按行业/园区统一收运试点项目、固体废物集中处置项目、湖南省邵东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邵东市湘泰彩印包装有限公司有机废气深度治理项目、邵东市继泰纺织有限公司定型机废气处理项目、邵东市邵水流域水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工程、邵东市蒸水上游水污染综合治理—干流水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邵东市侧水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邵东市蒸水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邵东市2处“千吨万人”和20处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和环境整治工程、兴隆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净化工程、生态环境监测监察综合业务用房、第三污水处理厂</p>
6	旅游	<p>邵东全域旅游建设、工业旅游线路建设、邵东廉桥中医药特色旅游项目、邵东会展中心建设、邵东杨桥文旅特色小镇、邵东佘湖山大云山4A级景区建设、邵东九龙岭 雷祖岭 皇帝岭山地自驾营地度假旅游精品线路项目、邵东翰林山庄景区、邵东城北文体新城、邵东国家级森林城市建设、邵东油茶公园建设、怡卉园二期工程、昭阳公园大型游乐场及停车场建设、双凤天福岭生态旅游景区建设、佘湖山风景名胜区建设项目、流光湖旅游及农业开发项目、邵东袁国平故居红色教育培训基地、袁国平故居纪念馆景区建设、邵东绿汀乡村音乐特色小镇、邵东衡宝战役红色旅游融创示范区、邵东市中乡红色文化传承基地建设、邵东昭阳侯汉文化主题公园、邵东仙槎桥五金特色小镇建设、邵东桐江河城市风光带夜间经济消费区、邵东逆水河龙舟文化主题公园、麦咭文化艺术小镇建设</p>
7	民生	<p>邵东民康医院、邵东乐宁医院、邵东新城医院、邵东华雅医院、邵东昭阳医院、宋家塘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体迁建项目、流光岭镇中心卫生院综合楼新建项目、邵东人民医院东扩建设项目工程及污水处理站垃圾站项目、邵东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扩建项目、邵东人民医院传染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邵东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项目、邵东中医药研发制作中心项目、邵东乡镇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含医养结合）、邵东村卫生室建设、邵东应急医疗物资储备中心、邵东疾控中心迁建项目、邵东120急救中心、团山镇卫生院整体搬迁项目、邵东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中心建设、邵东第一实验学校建设、邵东昭阳中学、邵东云山小学、邵东教师发展中心（含教育局机关）、邵东宋家塘（麦子口）小学、邵东兴隆小学、邵东第二实验学校建设、邵东梅岭小学、邵东金玉亭小学、邵东机关幼儿园及5个分园、邵东职业学院、邵东教师周转房、邵东中小学足球场、邵东农村幼儿园建设、邵东团山镇第二完小、邵东黑田铺合兴小学、东郡实验学校、梅岭学校、华钰教育幼儿园、邵东融媒体中心文化中心、邵东工人文化宫、邵东昭阳文化艺术中心、两场一馆一中心、邵东奥体中心、邵东中心城区体育馆、体育公园、邵东天台山环湖自行车赛场、邵东简家陇航空飞翔基地、会展中心建设、邵东康养新区建设、邵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服务体系建设、邵东老年疗养中心、邵东银霞老年公寓、邵东创新养老服务中心、邵东怡康养</p>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7	民生	<p>老中心、邵东孝为先养老中心项目、邵东乡镇卫生院医养结合项目、邵东黑田铺敬老院、邵东火厂坪中心敬老院、邵东九龙岭中心敬老院、邵东周官桥中心敬老院、邵东翰林养老公寓、邵东康乐园、邵东托育中心建设、邵东社会福利中心建设、邵东烈士纪念设施建设、邵东军休所建设、邵东光荣院设施建设、邵东残疾人康复中心、邵东老旧小区改造（百富路片区、原公安局和政府大院）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邵东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邵东公租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邵东经开区拆迁安置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邵东宋家塘管理区拆迁安置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邵东宋家塘处丘田村采空安置区建设、邵东大禾塘七井村石膏矿地质灾害安置区、金泉安置区建设、两市塘采煤避险集中安置区建设、牛马司采煤避险集中安置区建设、宋家塘煤矿棚户区改造及配套项目、宋家塘麦子口铁路拆迁安置工程、丘田采空区搬迁安置工程、邵东石膏矿棚户区改造及配套项目、两市塘煤矿棚户区改造及配套项目、流泽镇采煤避险集中安置区建设、金钰粮苑棚户区改造项目、两市塘九江采煤避险集中安置区建设、果品公司家属院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向群煤矿棚户区改造项目、邵东平安城市防控体系建设、邵东公安局派出所业务用房建设、邵东公安局警务技能训练基地、邵东公安局公安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邵东公安局办公用地、邵东公安局侦查中心建设、邵东公安局监管中心建设、邵东检察业务用房改造及配套设施建设、邵东法院业务用房诉讼服务大楼及地下车库建设、老政府及老公安局院子城市更新改造工程、雷达站搬迁工程、市人武部搬迁工程、气象站搬迁工程、牛马司二中队营房建设、火厂坪五中队营房建设、灵官殿七中队营房建设、邵东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邵东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建设、邵东粮食储备库搬迁建设、邵东市基层司法配套设施建设、邵东市司法业务用房建设、邵东宋家塘街道综合服务平台建设、邵东殡仪馆生态陵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邵东鸭家山公益性公墓山、公墓山建设、邵东金融系统业务综合楼建设、邵东美丽乡村建设、邵东乡镇动物防疫站改造完善工程、邵东老城区公厕升级改造、邵东消防装备及乡镇专职消防队建设、城北消防站、商贸城消防站、各乡镇消防站建设、邵东新型城镇化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经开区新型城镇化综合管廊建设项目、邵东城市内涝综合治理建设、邵东污水处理厂渗滤液和污泥处置建设项目、邵东兴隆公园、邵东竹鸡岭公园、邵东邓家岭公园、邵东城北公园建设、绿汀公园、邵东兴隆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邵东老城区供水管网升级改造、乡村振兴“六大示范”创建、团山新农村建设项目、车辆检测中心建设、桐江康复中心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自愿戒毒中心）、城区社区提质改造、荫家堂居民搬迁工程、湘淮村镇银行总部大楼建设、同创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及废旧钢铁回收中心、邵东市东部交通枢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717 铅锌矿退役治理工程、邵东市驾考中心、</p>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7	民生	魏家桥农贸市场、东风村农贸市场、高桥农贸市场、简家陇农贸市场、双凤农贸市场、槎江农贸市场、水东江农贸市场、余田桥农贸市场、光洪农贸市场、石株桥农贸市场、灵官殿大全农贸市场、毛荷殿农贸市场、堡面前农贸市场、桥口农贸市场、仙槎桥农贸市场、银杏树农贸市场、彭家坳农贸市场、龙公桥农贸市场、火厂坪农贸市场、水井头农贸市场、洪桥农贸市场、枫树坪农贸市场、崇山铺农贸市场、黄土铺农贸市场、团山农贸市场、双江农贸市场、凌家农贸市场、茶市农贸市场、砂石农贸市场、流泽农贸市场、金星铺农贸市场、禾塘坪农贸市场、廉桥老街农贸市场、双泉铺农贸市场、齐合农贸市场、齐合老农贸市场、杉树坪农贸市场、斫曹服务区、石株桥服务区、两兴村服务区、火厂坪服务区、大禾塘服务区
8	产业	邵东智能制造小镇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邵东军民融合产业园建设、邵东高端五金智能装备技术研发、转化中心项目、邵东晶博光电小镇建设、邵东廉桥中药材物流园、廉桥医药工业园标准化厂房及中药材质量检测中心建设、廉桥中医药特色产业园建设、湘西南中药材质量检测及种苗繁育中心建设、邵东皮具箱包生产基地建设、邵东塑胶工业园建设、邵东食品工业园建设、邵东仙槎桥五金科技创新产业园、邵东轻纺产业园、邵东鞋业基地产业园建设、邵东新能源产业园、邵东新经济创新科技园、邵东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团山中小企业创业园、黑田铺包装印刷工业园二、三期项目、新材料及其配套产业园、国家级万亩蔬菜示范园（邵东）建设、邵东高标准农田建设、邵东玉竹种植基地建设、邵东黄花菜基地建设、邵东油茶产业重点县建设、邵东动物防疫体系建设、邵东稻田综合种养、邵东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邵东设施渔业示范建设、邵东优质肉牛产业发展示范工程、邵东标准化养殖猪场建设、邵东中药材绿色精细高效基地建设、邵东“两品一标”生产基地建设、邵东村级仓储保鲜设施工程、邵东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邵东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及农机驾驶员培训考试中心建设、邵东活禽集中宰杀交易中心、创建国家/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邵东乡镇村仓储冷链物流设施工程、邵东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邵东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邵东市仙槎桥智慧物流园建设、城北采石场建设、皮具箱包生产基地建设、邵东市农副产品加工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邵东市轻工产业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邵东市机器人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邵东市经开区五金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目、邵东经开区电商交易中心及配套基础建设、新材料数字科技产业园建设、邵东市康养中心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邵东市文化体育健康体检基地建设项目、体育用品产业园、邵东市塑料科技工业园标准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绿色建材产业园
9	其他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及土地整治项目、社会投资耕地开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